湖南省衡阳县
小（2）型水库
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方案

审批单位：衡阳县人民政府

审核单位：衡阳县水利局

衡阳县自然资源局

编制单位：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副本）

专业类别：甲级：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地图编制。***

单位名称：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光明路12号

法定代表人：潘湘和

证书编号：甲测资字43100166

有效期至：2026年10月21日

发证机关（印章）

2021年10月22日

No. 002338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400185075278O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1 - 1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潘湘和

经营范围　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水文地质勘察，化验分析测试，工程、地形、规划、线路、地下管线测量、竣工测量、地籍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制图，环境地质、地灾危险性评估、地灾治理工程勘查和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伍佰捌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6年10月3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衡阳市雁峰区黄茶岭光明路12号

登记机关　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304080012271

2019 年 11 月 20 日

仅供衡阳县小型水库划界项目使用。

目录

1 绪论 1

1.1 项目区概况 2

1.1.1 地理位置 2

1.1.2 水文环境 3

1.1.2 地形地貌 3

1.1.3 气候环境 4

1.1.4 自然资源 4

1.2 划界依据 4

1.2.1 法律、法规、地方规定 4

1.2.2 规范、规程及标准 5

1.2.3 政策文件 6

1.2.4 基础数据 6

1.3 水库划界标准 7

1.3.1 管理范围 7

1.3.2 保护范围 9

1.4 划界成果 9

2 水利工程管理和分布情况 16

2.1 水库分布情况 16

2.1.1 水库基本信息 17

3 工作底图制作 115

3.1 资料分析与利用 115

3.1.1 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资料 115

3.1.2 水利工程注册登记资料 116

3.1.3 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建设项目成果 116

3.1.4 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成果 116

3.1.5 水利工程规划及设计资料 117

3.1.6 水利工程的“四查五定”以及相关权源、资料 117

3.1.7 小（2）型水库鉴定（认定）书 117

3.1.8 其他基础图件 117

3.1.9 已有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资料 117
3.2 水库要素补充采集 118
3.2.1 已有资料整合 118
4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标绘 120
4.1 水库工程外业踏勘 120
4.2 库区设计洪水位分析计算 295
4.3 水库工程轮廓线测量 307
4.4 管理范围线和保护范围线标绘 307
4.5 电子桩和电子告示牌布设 482
4.5.1 界桩布设 486
4.5.2 告示牌布设 486
5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核实勘定 487
5.1 工程区电子桩和电子告示牌定点放样测量 487
5.2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修正 487
6 总结 488
7 图表及附件 490
7.1 成果图 490

1 绪论

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工作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的有关规定和《水利部关于开展河湖管理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水建管〔2014〕285号）、《水利部关于加快推进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水运管〔2018〕339号）文件的精神，开展的一项水利工程生态空间管控基础工作，同时也是我省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这一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的主要内容。

目的是建立范围明确、权属清晰、责任落实的水库管理保护责任体系，实现水利工程有效管理，支撑和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依法划界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是“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基础工作，是确保水利工程安全和效益充分发挥的重要抓手，是水利行业扭转“重建轻管”局面的关键一环，是水利基础设施实现有效空间管控的必然途径，是全力保障我省水安全的战略举措，对水利行业的长远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为做好衡阳县小（2）型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工作，严格依据水利工程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水利部相关文件、技术规程及《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技术指南》(试行)(湘水办函[2020]227号）等文件要求，本着“依法依规、因地制宜、尊重历史、符合事实”的工作原则，按照保障工程安全、方便运行管理和保护水源的原则，根据工程管理实际需要，结合自然地理条件合理划界衡阳县小（2）型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

1.1 项目区概况

衡阳县，隶属于湖南省衡阳市，位于衡阳市西北部，湘江中游，因位于南岳衡山之南而得名，东与南岳区、衡山县交界，南毗蒸湘区、石鼓区、衡南县，西邻祁东县、邵阳市邵东市，北与娄底市双峰县接壤。东西宽 74km，南北长 55km，总面积 2558km²，距衡阳市区约 10km。2019 年，衡阳县下辖 17 个镇、8 个乡。

衡阳县境物产丰富，有“鱼米之乡”之称，素有“有色金属之乡”和“非金属之乡”的美誉。衡阳县是中国南方重要的商品粮生产基地，也是牲猪等农副产品的重要产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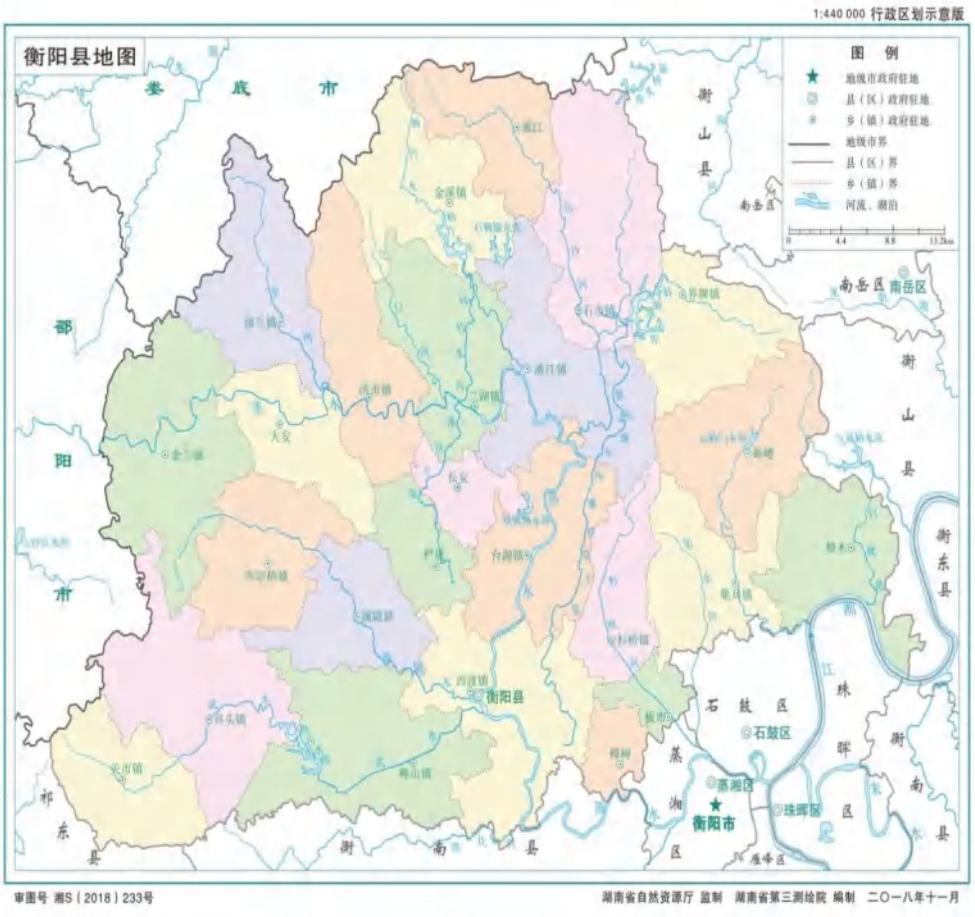

图 1-1 衡阳县地图

1.1.1 地理位置

衡阳县位于湖南中部偏南、衡阳市西北部，县城（西渡）东北至

衡山县界53km，东南至衡阳市蒸湘区界10km，南至衡南县界24km，西至邵东市界40km，西南至祁东县界44km，西北至双峰县界54km。介于东经110°52′—112°45′，北纬26°52′—27°23′之间，东西相距74km，南北相距55km，总面积2558km²。

1.1.2 水文环境

衡阳县水域面积173.94km²，占总面积的6.8%。境内多年平均地表水总量为19.6536亿m³。地表水主要来自河川。全县长度5km以上、集雨面积10km²以上的河流81条，总长度1227km。

主要河流有湘江、蒸水、武水、演陂水、岳沙河、石狮港、柿竹水、横港水、白鹭港等。蒸水古名丞水，习称草河，为境内主要河流，发源于大云山西麓的邵东市郑家冲雁鹅川，由金兰镇联龙村入境，呈“乙”字形由西向东流经金兰、大安、洪市、三湖、渣江、台源、西渡、英陂、呆鹰岭，至衡阳市石鼓嘴入湘江。境内流程133km，集雨面积2336km²，多年平均径流总量为16亿m³。蒸水以及其他河流均属山溪型，夏汛冬涸，易涨易落，沿岸低岸农田常因山洪爆发而受淹，部分高岸田也常因河流干涸无水灌溉而失收。

1.1.2 地形地貌

衡阳县地处五岭上升和洞庭湖下陷的过渡地带，即“衡阳盆地”北沿。在盆地中心部位沉积着第三系红岩层，厚约3000m。东、北、西三面一系列穹窿带均以中南部红色盆地为轴心，呈环绕排列，构造体态各异。

1.1.3 气候环境

衡阳县属亚热带季风气候，温暖湿润，冬暖夏凉。年降水量1452mm，年平均气温17.9℃左右，1月平均气温4.6℃，7月平均气温30.3℃。

1.1.4 自然资源

衡阳县矿产资源较丰富，境内已发现的资源有39种。其中探明储量的7种，主要矿种有高岭土、钠长石、煤、铁、钒、铅、金、绿柱石、重晶石、花岗石、石灰岩、矿泉水是境内优势矿产资源。

高岭土矿藏分布在界牌和江柏堰一带,界牌矿区储量65.5万吨，江柏堰矿区储量 26.2 万吨。境内高岭土矿藏矿床浅，易于露天开采或浅井开采。

1.2 划界依据

1.2.1 法律、法规、地方规定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修正）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年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4）《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8年修正）

（5）《地图管理条例》（2015年）

（6）《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12年修订）

（7）《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2018年修订）

（8）《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2016

年修正）

1.2.2 规范、规程及标准

（1）《防洪标准》（GB 50201-2014）

（2）《水库工程管理设计规范》（SL 106-2017）

（3）《水闸设计规范》（SL 265-2016）

（4）《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 52088-2018）

（5）《泵站设计规范》（GB 50265-2010）

（6）《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 252-2017）

（7）《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洪水计算规范》（SL 44-2006）

（8）《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规范》（SL290-2009）

（9）《水利水电工程测量规范》（SL 197-2013）

（10）《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内业规范》（GB/T 7930-2008）

（11）《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外业规范》（GB/T 7931-2008）

（12）《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图式第 1 部分：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GB/T 20257.1-2017）

（13）《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GB/T 13923-2006）

（14）《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CH/T2009-2010）

（15）《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09）

（16）《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技术指南》（试行）（湘水办函[2020]227 号）

（17）《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成果制图规定和数据格式规定》

1.2.3 政策文件

（1）《关于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用地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01〕355 号）

（2）《水利部关于深化水利改革的意见》（水规计〔2014〕48 号）

（3）《水利部关于加强河湖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水建管〔2014〕76 号）

（4）《水利部关于开展河湖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水建管〔2014〕285 号）

（5）《水利部关于加快推进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水运管〔2018〕339 号）

（6）《湖南省水利厅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全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湘水发〔2020〕8 号）

1.2.4 基础数据

（1）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资料；

（2）水利工程注册登记资料；

（3）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数据库；

（4）衡阳县水利工程规划与设计资料；

（5）水利工程注册登记资料；

（6）湖南省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建设项目；

（7）湖南自然资源厅组织测制的 1：2000 数字线划图(DLG)；

（8）1:2000 的数字正射影像图(DOM);

（9）水利工程的“四查五”以及相关的权源资料;

（10）衡阳县河湖划界成果及其资料;

（11）衡阳县三调数据库;

（12）衡阳县水利局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1.3 水库划界标准

1.3.1 管理范围

（1）水库管理范围分为工程区管理范围和运行区管理范围。其中工程区管理范围是指库区、大坝（含副坝）、溢洪道（含非常溢洪道），以及输水建筑物等的管理范围，运行区管理范围是指办公室、会议室、资料档案室、仓库、防汛调度室、值班室、车库、食堂、值班宿舍及其他附属设施等建（构）筑物的管理范围。

（2）水库库区设计洪水位线以下（包括库内岛屿），大坝背水坡脚向外水平延伸 30～200m，大坝两端山坡自开挖线起顺坡向外延伸 50～100m（到达分水岭不足 50m 的至分水岭上），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挖线（也称工程两侧轮廓线）起顺坡向外延伸 10～20m、末端至消力池以下 100～300m，输水隧洞进出口建筑物和竖井外缘线以外 10～30m 为工程区管理范围。库区管理范围边缘向外延伸 20 至 100 米为保护范围；大坝、溢洪道保护范围根据坝型、坝高及坝基情况划定。

根据水库管理的实际需要，不同规模水库的工程区管理范围可依照表 1-1 控制。

表 1-1 水库工程区管理范围

工程区域	下游	左右岸
大型水库大坝	从坝脚线向下游 100~200m	从坝端开挖线外延 50~100m
中型水库大坝	从坝脚线向下游 50~100m	
小型水库大坝	从坝脚线向下游 30~50m	
其他建筑物	由工程外轮廓线向外：大中型 30~50m、小型 10~30m	
注 1：大坝下游和左右岸管理范围端线应与库区管理范围线相衔接。 注 2：输水隧洞岩层（土层）厚度、岩性和生产活动对生产安全无影响时，可不划定其上部地面管理范围。		

（3）水库库区设计洪水位线一般是指水库库区淹没对象设计洪水标准相对应的水位线。对于四水干流及主要支流上的电站水库，若库区设计洪水位与正常蓄水位之间有较多村庄、城镇或居民点的，可按以下原则处理：

1）工程设计阶段有批复的淹没对象设计洪水回水位成果，本阶段宜先按设计洪水回水位成果初步划定管理范围。

2）工程设计阶段没有批复的淹没对象设计洪水回水位成果，应先论证设计洪水回水位成果，并经有管理权限的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然后采用批准后的设计洪水回水位成果划定水库工程的管理与保护范围。

3）条件成熟时，宜逐步达到《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的划界标准。

4）已完成土地征用的，若土地征用线低于设计洪水位，应按照设计洪水位划定管理范围；若土地征用线高于设计洪水位，可按照土地征用线划定管理范围。

5）已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划定的划界成果，可以直接采用。

6）运行区按其征地范围线或围墙外边线划定管理范围。

1.3.2 保护范围

（1）库区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100m 为保护范围，大坝、溢洪道保护范围根据坝型、坝高及坝基情况划定，可依照表 1-2 控制。

表 1-2 水库工程区保护范围

工程区域	下游	左右岸
大型水库大坝	管理范围边界线外延 300～500m	管理范围边界线外延 200～300m
中型水库大坝	管理范围边界线外延 200～300m	管理范围边界线外延 100～200m
小型水库大坝	管理范围边界线外延 50～200m	管理范围边界线外延 50～100m
其他建筑物	由工程外轮廓线向外：大中型 30~50m、小型 10~30m	
注 1：溢洪道的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100m 为保护范围。 注 2：当保护范围线超过分水岭时以分水岭为界。		

（2）输水隧洞进出口建筑物及竖井的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100m 为保护范围。

（3）办公室、会议室、资料档案室、仓库、防汛调度室、值班室、车库、食堂、值班宿舍及其他附属设施等建（构）筑物等运行区可不划定保护范围。

1.4 划界成果

衡阳县小（2）型水利工程管理及保护范围划界工作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高斯-克吕格投影，标准 3 度分带，中央子午线 111；

高程基准为：1985 国家高程基准，此次衡阳县小（2）型水库的高程数据来源于衡阳县水利局，根据水利相关数据库提取的数据，高程统一转换为 1985 国家高程基准。转换方式为实地测量相对应的高程数值与衡阳县小型水库大坝基本资料登记表中的高程比对，得到高程异常值，然后统一改算为 1985 国家高程基准。

计量单位：长度单位：m，小数位保留 2 位；面积量算单位：m^2 和亩，小数位保留 2 位；面积量算方式：采用投影面积量算方式。划界成果，主要包括划界方案、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划界图、电子界桩和电子告示牌成果表管理和保护范围划界数据库、技术设计书、工作报告等文档资料。

数据库的内容主要包括：数字正射影像图、管理范围线、保护范围线、电子界桩、电子告示牌等，以及辅助线要素。矢量数据采用 Arcgis10.2 File Geodatabase 版格式，形成一个划界成果数据集。

为保证划界成果数据格式的唯一性、标准性、高效性和可扩展性，划界成果数据采用数据库进行存储和管理，对收集到普查资料、权属资料、规划资料及图件资料等进行处理，利用 ArcGIS 将划界所需信息融合到一张图上，编制水库划界工作底图。数据库建设遵循以下标准：

（1）唯一性标准：按照对数据库类型的划分，同一类型的数据都应由同一数据库进行存储和管理。

（2）GIS 平台标准：使用符合需求的 GIS 基础软件作为建库的 GIS 平台。

（3）数据存储方式标准：存储方式包括关系型数据库表、文件系统数据文件及空间数据库结构。

（4）空间数据格式标准：空间数据（矢量及栅格数据）应使用

GIS 平台的 Geodatabase 格式。

（5）坐标体系标准：整个数据库体系使用 CGCS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作为基准坐标系。

（6）高程基准：1985 国家高程基准。

（7）划界数据存储格式以《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技术导则》（试行）为标准。

衡阳县小（2）型水库工程划界成果见表 1-3 所示。

表 1-3 衡阳县小（2）型水利工程划界成果表

序号	水库名称	规模	管理范围线长度(m)	管理范围面积（m^2）	保护范围线长度(m)	保护范围面积（m^2）	界桩数量（座）	告示牌数量（座）
1	长安乡复兴亭水库	小（2）型	4571.71	97825.96	4345.15	191940.95	38	2
2	长安乡上山塘水库	小（2）型	1811.87	35357.42	2260.94	73418.13	22	2
3	长安乡刘公塘水库	小（2）型	2550.42	82166.91	2745.9	150438.07	22	2
4	长安乡白露塘水库	小（2）型	2062.67	71822.70	2186.69	125322.42	24	2
5	长安乡石塘水库	小（2）型	1036.25	21851.81	1284.15	44675.24	21	2
6	长安乡大胜水库	小（2）型	1758.84	54521.82	2198.54	93439.19	20	2
7	樟树乡余丰水库	小（2）型	2275.24	72490.95	2672.59	131518.27	30	2
8	樟木乡竹叶水库	小（2）型	1158.09	25563.76	1352.43	57662.70	20	2
9	樟木乡琵琶水库	小（2）型	1545.25	35805.22	1632.9	76929.38	24	2
10	樟木乡董冲水库	小（2）型	1724.97	59494.81	2122.75	99901.98	16	2
11	樟木乡二字皂水库	小（2）型	1708.9	43871.84	1955.17	95839.80	22	2
12	樟木乡曾冲水库	小（2）型	2069.36	42357.70	2392.76	93036.37	24	2
13	渣江镇石龙冲水库	小（2）型	2465.21	119285.74	2650.72	180981.83	24	2
14	渣江镇方山水库	小（2）型	2183.12	43534.09	2346.42	98831.12	26	2
15	渣江镇泉塘水库	小（2）型	2568.84	109956.56	2702.83	165366.01	26	2
16	渣江镇秋陂塘水库	小（2）型	2479.25	106120.61	2721.84	163982.09	21	2
17	演陂镇君泥塘水库	小（2）型	2752.79	72078.51	3042.18	130850.44	26	2
18	演陂镇石塘水库	小（2）型	1254	47125.74	1376.07	86414.96	18	2
19	演陂镇株冲水库	小（2）型	1043.6	23325.47	1246.4	58235.79	16	2
20	演陂镇上平塘水库	小（2）型	1628.22	62556.56	1908.83	102854.26	18	2
21	演陂镇曹冲水库	小（2）型	1393.48	31416.63	1585.17	72127.09	16	2
22	演陂镇新塘水库	小（2）型	1732.81	63759.49	1951.09	113817.81	22	2
23	演陂镇胡陂塘水库	小（2）型	1294.24	30560.82	1604.91	64907.38	18	2
24	演陂镇龙灯水库	小（2）型	1354.77	36574.53	1542.6	82225.55	20	2
25	演陂镇立新水库	小（2）型	2001.19	54693.34	2274.36	100502.31	24	2
26	演陂镇千公塘水库	小（2）型	2007.04	52324.23	2474.59	103559.18	22	2
27	岣山镇五一水库	小（2）型	1241.22	29628.77	1490.98	66157.29	16	2
28	岣山镇烂塘水库	小（2）型	1223.7	24120.97	1501.83	60583.84	18	2

29	岘山镇新塘水库	小（2）型	1438.55	30582.26	1625.16	69754.96	18	2
30	岘山镇尹祠水库	小（2）型	896.83	16657.71	1230.48	41912.98	18	2
31	岘山镇大于水库	小（2）型	936.04	27031.97	1203.45	58466.67	16	2
32	岘山镇车陂塘水库	小（2）型	3753.72	155020.57	3880.15	224714.07	36	2
33	岘山镇神冲水库	小（2）型	2714.23	100702.29	2841.19	174907.79	22	2
34	岘山镇带冲水库	小（2）型	1780.82	30558.08	2042.94	71755.04	20	2
35	岘山镇巴山水库	小（2）型	3376.25	88857.12	3606.9	166227.16	36	2
36	溪江乡过路塘水库	小（2）型	1673.8	38290.88	2038.35	78338.38	24	2
37	溪江乡金桥水库	小（2）型	2234.77	73412.82	2504.26	123662.00	24	2
38	溪江乡知子塘水库	小（2）型	1250.52	42053.63	1485.16	65492.57	18	2
39	溪江乡大塘冲水库	小（2）型	752.16	20658.57	1106.6	33282.88	12	2
40	溪江乡庙塘水库	小（2）型	1026.55	31693.80	1417.04	56150.46	18	2
41	溪江乡自冲水库	小（2）型	889.11	21852.57	1244.42	49641.29	18	2
42	溪江乡茶园水库	小（2）型	1228.58	31406.64	1823.88	68791.21	16	2
43	溪江乡金龙水库	小（2）型	3073.63	146886.85	3432.27	210787.76	26	2
44	溪江乡环土岭水库	小（2）型	1351.66	42260.81	1770.27	81490.87	16	2
45	溪江乡乌龟堰水库	小（2）型	983.27	26426.61	1047.86	51118.30	17	2
46	溪江乡龙上水库	小（2）型	1051.26	31427.28	1459.15	56096.81	16	2
47	溪江乡普子坪水库	小（2）型	825.24	30015.97	1197.22	62205.94	14	2
48	西渡镇弯塘水库	小（2）型	1648.79	47225.21	1907.66	98431.73	26	2
49	西渡镇英木塘水库	小（2）型	4298.17	180356.38	4541.08	279138.98	30	2
50	西渡镇清水塘水库	小（2）型	3018.8	130523.25	3077.36	187110.93	26	2
51	西渡镇王陂塘水库	小（2）型	6446.94	316348.78	6556.63	443381.80	32	2
52	西渡镇坚固塘水库	小（2）型	2579.63	88897.84	2815.28	151848.71	16	2
53	西渡镇通古塘水库	小（2）型	2559.34	93700.64	2806.25	144840.59	22	2
54	西渡镇角陂塘水库	小（2）型	2264.9	86421.87	2500.61	137318.88	18	2
55	西渡镇秋陂塘水库	小（2）型	2401.1	107615.82	2633.29	160390.83	22	2
56	台源镇桐托堂水库	小（2）型	2948.65	184221.33	3145.49	255321.81	22	2
57	台源镇锁子塘水库	小（2）型	1536.9	75178.92	1800.68	110035.98	16	2
58	台源镇演陂塘水库	小（2）型	2494.35	96523.48	2660.6	159505.01	18	2
59	台源镇古塘水库	小（2）型	1755.99	63366.79	1805.05	96042.78	18	2
60	台源镇大龙塘水库	小（2）型	1545.27	56111.32	1775.99	98037.34	22	2
61	台源镇陈陂塘水库	小（2）型	4555.16	153189.89	4354.92	250851.65	32	2
62	台源镇兰陂塘水库	小（2）型	1620.1	56177.09	1795	99863.81	22	2
63	石市镇同古塘水库	小（2）型	1555.21	24577.88	1709.98	66794.34	23	2
64	石市镇梅树水库	小（2）型	896.7	20972.53	1252.17	44094.95	14	2
65	石市镇川塘水库	小（2）型	1333.69	32137.66	1634.94	65253.24	20	2
66	石市镇高岭水库	小（2）型	795.4	18177.10	1046.13	32896.38	10	2
67	石市镇务农水库	小（2）型	2486.97	51128.79	2652.56	107255.68	27	2
68	杉桥镇鸡塘水库	小（2）型	1648.29	58308.74	1929.61	101043.59	23	2
69	三湖镇刘家水库	小（2）型	745.61	14251.67	1115.15	31353.46	12	2
70	三湖镇千步水库	小（2）型	800.93	22570.55	1009	41481.22	12	2
71	三湖镇石冲水库	小（2）型	582.04	13521.82	781.2	36656.55	16	2
72	三湖镇阳关水库	小（2）型	675.14	15323.16	837.99	36654.02	16	2

73	三湖镇阳梅水库	小（2）型	887.62	26707.23	961.11	45322.16	13	2
74	三湖镇大林塘水库	小（2）型	1375.66	62544.14	1560.11	102664.91	16	2
75	三湖镇心田水库	小（2）型	844.63	19322.52	1166.95	41403.38	17	2
76	三湖镇叔子塘水库	小（2）型	1935.01	72319.42	2299.86	116052.77	18	2
77	三湖镇王家岭水库	小（2）型	2151.36	126188.31	2641.31	165709.23	19	2
78	三湖镇兴隆水库	小（2）型	3733.64	165683.48	3769.43	242842.67	30	2
79	三湖镇七步湾水库	小（2）型	1616.38	58506.53	1985.11	93301.33	24	2
80	曲兰镇和睦水库	小（2）型	1636.18	50059.71	2082.75	96067.80	20	2
81	曲兰镇鸡塘水库	小（2）型	1538.73	47475.64	1795.98	75260.00	18	2
82	曲兰镇和平水库	小（2）型	1101.71	22635.33	1415.88	53050.77	17	2
83	曲兰镇李子冲水库	小（2）型	1160.6	31177.14	1367.76	72453.09	18	2
84	曲兰镇全塘水库	小（2）型	1144.53	36470.68	1448.95	74125.83	16	2
85	曲兰镇年冲水库	小（2）型	1866.78	40574.11	2093.63	93501.16	22	2
86	曲兰镇上湖塘水库	小（2）型	3415.81	158802.30	3549.86	221836.65	28	2
87	曲兰镇金塘水库	小（2）型	2091.91	81399.46	2304.22	143216.80	26	2
88	栏垅乡排塘水库	小（2）型	1844.1	55601.42	2135.34	91963.39	24	2
89	栏垅乡石山水库	小（2）型	794.24	21598.34	980.64	42623.75	12	2
90	栏垅乡左公塘水库	小（2）型	1361.93	31039.74	1618.3	68021.56	20	2
91	栏垅乡旦塘水库	小（2）型	1773.64	70042.30	2012.39	112787.49	24	2
92	库宗桥镇据家冲水库	小（2）型	1922.5	39406.55	2140.4	85472.76	28	2
93	库宗桥镇双桥冲水库	小（2）型	2956.12	93619.33	3185.71	166151.00	28	2
94	库宗桥镇渣淋塘水库	小（2）型	1875.16	62370.38	2060.55	119635.75	22	2
95	库宗桥镇鸡公堰水库	小（2）型	5031.52	89799.40	4854.12	205774.98	44	2
96	井头镇龙脉塘水库	小（2）型	1049.9	30118.82	1480.46	61929.34	16	2
97	井头镇小龙潭口水库	小（2）型	910.39	25511.99	1139.17	57195.56	14	2
98	井头镇群力水库	小（2）型	759.24	20746.30	944.84	49838.70	16	2
99	井头镇岣嵝水库	小（2）型	2867.04	154126.25	3063.91	216212.04	28	2
100	井头镇东冲水库	小（2）型	1595.32	66531.57	1923.12	108407.65	22	2
101	金溪镇海云水库	小（2）型	1397.66	51818.18	1805.32	89118.47	20	2
102	金溪镇杨柳水库	小（2）型	1175.2	41705.33	1396.76	71840.68	16	2
103	金溪镇茶园水库	小（2）型	1534.65	45890.63	1798.31	84389.99	20	2
104	金溪镇隆兴水库	小（2）型	3054	66028.80	3002.13	135091.02	36	2
105	金溪镇德声水库	小（2）型	1065.82	34050.81	1364.47	58561.69	18	2
106	金溪镇永红水库	小（2）型	1297.71	37285.78	1755.88	67982.24	16	2
107	金溪镇洞口水库	小（2）型	826.33	23786.14	1189.65	57123.23	16	2
108	金溪镇石砍水库	小（2）型	1265.7	28689.78	1648.03	67051.59	20	2
109	金溪镇寨子水库	小（2）型	1027.04	31349.00	1718.2	64346.64	14	2
110	金溪镇杜家水库	小（2）型	1188.06	24566.99	1385.49	60115.34	20	2
111	金溪镇红旗水库	小（2）型	804.66	21779.28	1056.99	54413.63	18	2
112	金溪镇洞上水库	小（2）型	1131.71	28044.36	1351.96	69648.93	22	2
113	金溪镇栏冲水库	小（2）型	1174.07	36011.44	1361.32	61069.69	16	2
114	金兰镇芙蓉水库	小（2）型	2913.75	83358.54	3259	132318.12	30	2
115	金兰镇龙王洞水库	小（2）型	1924.65	48811.88	2174.28	105808.53	22	2
116	金兰镇牛皮庵水库	小（2）型	1478.25	44062.43	1662.42	93024.94	22	2

117	金兰镇陈福塘水库	小（2）型	2296.04	72925.95	2694.03	124098.73	28	2
118	金兰镇日光冲水库	小（2）型	3793.67	122600.80	3799.19	197612.88	36	2
119	金兰镇大古水库	小（2）型	1077.2	27944.11	1365.94	56774.65	16	2
120	金兰镇清水塘水库	小（2）型	1706.88	49146.75	1898.31	86825.19	24	2
121	金兰镇三角塘水库	小（2）型	1280.06	38678.53	1613.65	67486.46	20	2
122	界牌镇樟树桥水库	小（2）型	1674.29	56429.83	2083.28	106695.43	18	2
123	界牌镇龙头河水库	小（2）型	1309.15	27475.06	1564.5	68585.93	18	2
124	集兵镇对塘冲水库	小（2）型	1826.9	45818.96	1895.87	84118.50	20	2
125	集兵镇东冲水库	小（2）型	1508.28	48313.20	1654.72	83271.06	22	2
126	集兵镇麻町水库	小（2）型	1633.23	67877.47	1971.06	120486.85	26	2
127	集兵镇山峰水库	小（2）型	1293.56	48136.14	1376.01	81413.69	20	2
128	集兵镇五马水库	小（2）型	1532.32	59622.49	1666.82	111582.66	18	2
129	集兵镇狮公塘水库	小（2）型	2147.2	74281.62	2357.25	127981.76	22	2
130	集兵镇龙潭冲水库	小（2）型	3576.94	87854.91	3923.12	172705.76	36	2
131	集兵镇友谊水库	小（2）型	957.65	23231.33	1080.39	48699.49	16	2
132	集兵镇小冲水库	小（2）型	2785.81	87342.41	3061.24	153413.25	30	2
133	集兵镇古塘水库	小（2）型	1106.58	30504.71	1322.33	66260.16	14	2
134	集兵镇塘冲水库	小（2）型	1465	34341.21	1686.12	67167.25	22	2
135	集兵镇鹅公塘水库	小（2）型	1008.27	30053.97	1139.39	55626.46	12	2
136	集兵镇老鸦塘水库	小（2）型	1218.86	54131.89	1729.5	89137.31	21	2
137	集兵镇松山水库	小（2）型	881.75	28653.69	971.79	52180.97	18	2
138	集兵镇石冲水库	小（2）型	1459.18	44070.46	1657.53	85722.44	20	2
139	洪市镇大石龙口水库	小（2）型	3625.9	87089.08	3737.9	165661.08	36	2
140	洪市镇龙头井水库	小（2）型	1780.35	48561.58	1919.89	103667.98	24	2
141	洪市镇余家坪水库	小（2）型	2283.94	127218.99	2787.64	177400.14	20	2
142	洪市镇百祥水库	小（2）型	1716.13	54412.81	1976.03	102297.60	20	2
143	洪市镇良心水库	小（2）型	2001.12	69317.31	2249.13	119951.81	24	2
144	洪市镇杉树塘水库	小（2）型	1878.96	79990.71	2158.41	128914.32	26	2
145	洪市镇泉塘水库	小（2）型	1778.88	67730.01	2065.4	109098.70	24	2
146	洪市镇小石口水库	小（2）型	1611.08	37152.20	1936.03	84295.10	24	2
147	洪市镇土冲水库	小（2）型	1212.27	25513.98	1396.14	56578.08	20	2
148	洪市镇三子坪水库	小（2）型	1622.54	38760.79	1868.26	84872.37	19	2
149	洪市镇木马塘水库	小（2）型	1364.14	54257.39	1573.69	88167.43	18	2
150	洪市镇渣泥塘水库	小（2）型	1824.37	39709.64	1950.19	92290.65	24	2
151	洪市镇早禾冲水库	小（2）型	1071.74	24545.08	1279.62	60985.06	18	2
152	关市镇自力水库	小（2）型	1965.62	71543.06	2272.35	120904.78	24	2
153	关市镇红星水库	小（2）型	1889.42	59423.26	2200.44	103980.71	22	2
154	关市镇木马井水库	小（2）型	1441.99	33209.24	1572.26	55006.62	14	2
155	关市镇丰山水库	小（2）型	755.94	23080.77	960.05	48549.64	15	2
156	关市镇东塘水库	小（2）型	1097.45	31586.61	1372.44	59336.16	20	2
157	关市镇鱼子山水库	小（2）型	950	20284.29	1248.43	39070.82	14	2
158	关市镇张冲水库	小（2）型	1119.56	28310.55	1234.32	65694.41	17	2
159	关市镇玉家水库	小（2）型	829.18	21064.38	957.82	29834.06	15	2
160	关市镇求冲水库	小（2）型	974.08	27909.15	1282.03	54193.65	18	2

161	关市镇枣子坪水库	小（2）型	956.88	29490.63	1298.93	63840.22	18	2
162	关市镇颜冲水库	小（2）型	1101.39	31146.54	1169.37	42619.87	12	2
163	岫嵝乡黑塘水库	小（2）型	869.62	24031.61	1060.15	58010.88	19	2
164	岫嵝乡牛冲水库	小（2）型	1254.92	39046.93	1600.94	71099.39	16	2
165	岫嵝乡本子园水库	小（2）型	819.56	28422.35	1021.37	63849.76	14	2
166	岫嵝乡四清水库	小（2）型	905.56	30707.40	1145.13	57112.56	14	2
167	岫嵝乡畔塘水库	小（2）型	1661.1	40960.50	1907.85	74962.85	22	2
168	岫嵝乡红旗水库	小（2）型	2847.69	58743.41	2806.65	127738.96	28	2
169	岫嵝乡铁路水水库	小（2）型	1277.23	39444.99	1435.68	75391.45	18	2
170	大安乡桃源水库	小（2）型	1505.02	33267.46	1627.69	67848.33	22	2
171	大安乡石鼓牛水库	小（2）型	1015.83	28795.27	1171.02	57390.30	16	2
172	大安乡清水塘水库	小（2）型	945.66	26043.74	1142.76	51168.71	12	2
173	大安乡干冲水库	小（2）型	1471.04	27118.22	1848.12	52831.74	20	2
174	大安乡洪冲水库	小（2）型	1840.85	60066.53	2100.01	102140.20	24	2

2 水利工程管理和分布情况

2.1 水库分布情况

衡阳县小（2）型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对象共 174 座水库（如图 2-1 所示），本次划界工作对 174 座小（2）型水库进行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的界线划界、提交电子桩和电子告示牌成果表，最终成果需报部门审核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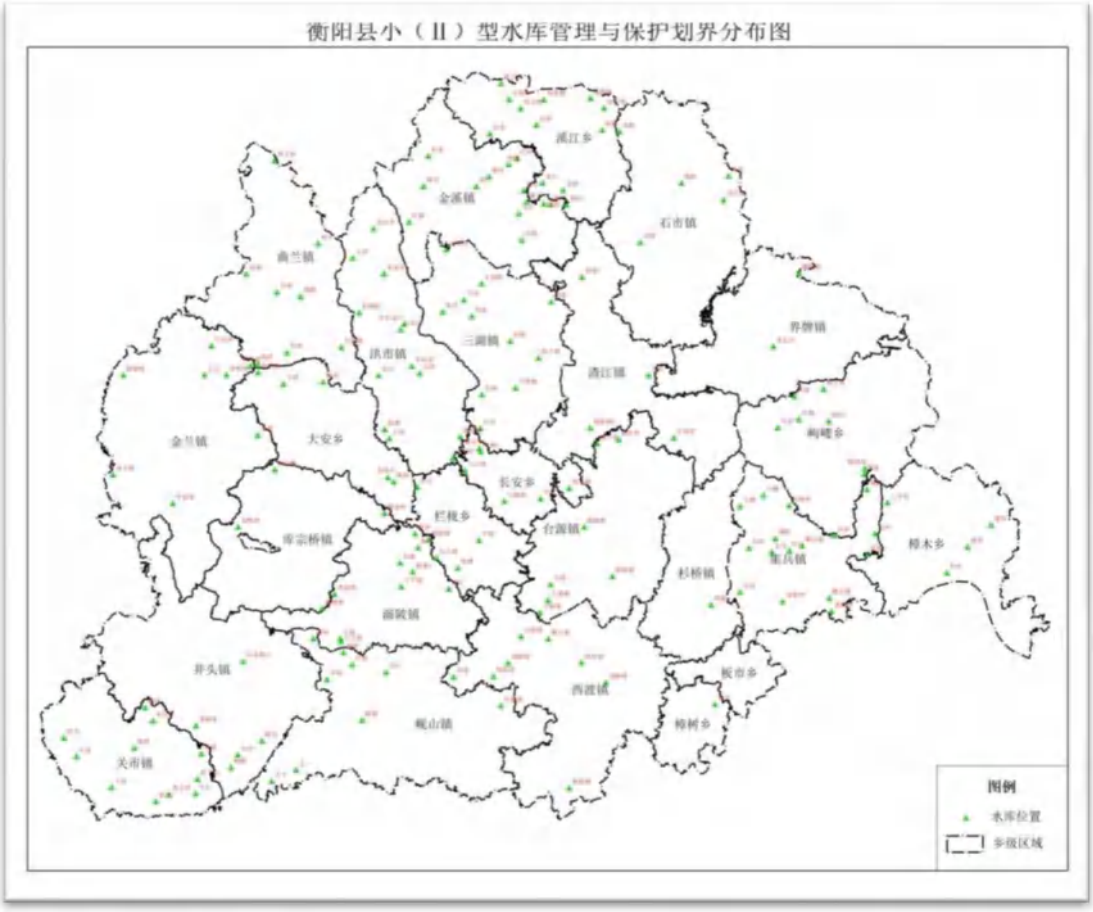

图 2-1 衡阳县小（2）水库空间分布图

2.1.1 水库基本信息

1、复兴亭水库

复兴亭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长安乡庙山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01-A5。水管单位：衡阳县长安乡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 19′ 27.98″，北纬 27° 7′ 23.5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230 ㎡，干流长度 1190m，干流平均坡降 17‰，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25.8m，正常库容 33.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6.9m，校核洪水位 127.3m，总库容 47.1 万 m³，死水位 116.45m，死库容 1.0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3.35m，坝顶高程 127.8m，坝顶宽 3m，坝顶长 16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2.0m，堰顶高程 125.8m；输水隧洞穿左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16.45m，断面尺寸为 1.1*1.7m，长 62m，设计流量 1.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4 万亩。

2、上山塘水库

上山塘水库位于衡阳县长安乡长龙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02-A5。水管单位：衡阳县长安乡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8′47.52″，北纬 27°6′31.0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3 ㎡，总库容 10.0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5.05m，校核洪水位 125.05m，正常蓄水位 124.40m，正常库容 8.91 万 m³，死水位 119.0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

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3m，坝顶高程 126.30m，坝顶轴线长 56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8 万亩。

3、刘公塘水库

刘公塘水库位于衡阳县长安乡湾牌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03-A5。水管单位：衡阳县长安乡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3′26.56″，北纬 27°5′45.20″。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7k ㎡，总库容 10.39 万 m³，正常蓄水位 91.10m，设计洪水位 91.48m，校核洪水位 91.59m，正常库容 8.18 万 m³，死水位 88.95m，死库容 0.1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4.55m，坝顶高程 93.10m，坝顶轴线长 9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4、白露塘水库

白露塘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长安乡龙家潭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04-A5。水管单位：衡阳县长安乡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0′32.50″，北纬 27°5′16.30″。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48k ㎡，总库容 13.5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92.25m，校核洪水位 92.44m，正常蓄水位 91.60m，正常库容 10.15 万 m³，死水位 88.10m，死库容 0.2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

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5.5m，坝顶高程 93.10m，坝顶宽 4.0m，坝顶轴线长 96.9m。泄水建筑物位于大坝左岸，为无闸门控制的泄洪竖井型式，泄洪竖井顶高程 91.60m，竖井深 4.6m，净空尺寸 1.5*1.2m（长*宽）。输水涵位于大坝右端，全长 41.30m，进口底板高程为 88.10m，为浆砌石箱涵，断面尺寸为 0.3*0.3m；水库保护下游 0.02 万人口和 0.03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5、石塘水库

石塘水库位于衡阳县长安乡庙山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05-A5。水管单位：衡阳县长安乡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9′30.25″，北纬 27°7′15.7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 ㎡，总库容 11.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19.79m，校核洪水位 119.87m，正常蓄水位 119.50m，正常库容 9.86 万 m³，死水位 116.28m，死库容 0.66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5.17m，坝顶高程 121.17m，坝顶轴线长 35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6、大胜水库

大胜水库位于衡阳县长安乡大胜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06-A5。水管单位：衡阳县长安乡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10.70″，北纬 27°5′21.4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1k ㎡，总库容 11.54 万 m³，设计洪水位 89.02m，校核洪水位 89.14m，正常蓄水位 88.73m，正常库容 8.68 万 m³，死水位 86.92m，死库容 0.77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4.57m，坝顶高程 90.23m，坝顶轴线长 95.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88.73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 万亩。

7、余丰水库

余丰水库位于衡阳县樟树乡连政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鸡窝山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78-A5。水管单位：衡阳县长安乡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9′51.90″，北纬 26°57′4.7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4k ㎡，总库容 10.4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64.75m，校核洪水位 64.88m，正常蓄水位 64.38m，正常库容 8.72 万 m³，死水位 59.30m，死库容 0.20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5m，坝顶高程 65.40m，坝顶轴线长 82.2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64.38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 万亩。

8、竹叶水库

竹叶水库位于衡阳县樟木乡樟木寺社区，属湘江水系。水管单位：衡阳县樟木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40′16.54″，北纬 27°2′12.3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2k ㎡，总库容 11.09 万 m³，设计洪水位 74.50m，校核洪水位 74.64m，正常蓄水位 74.10m，正常库容 9.18 万 m³，死水位 69.00m，死库容 0.6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0.00m，坝顶高程 76.30m，坝顶轴线长 45.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74.60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9、琵琶水库

琵琶水库位于衡阳县樟木乡塔兴村，属湘江水系樟木寺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76-A5。水管单位：衡阳县樟木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6′43.16″，北纬 27°2′58.20″。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 ㎡，总库容 12.17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5.71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76.73m，正常库容 11.27 万 m³，死水位 47.3m，死库容 0.5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0.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77.61m，坝顶轴线长 53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0、董冲水库

樟木乡董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樟木乡永升村，位于湘江水系涓水支流上游。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73-A5。水管单位：衡阳县樟木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42′15.70″，北纬 27°4′5.1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62k ㎡，干流长度 1.41Km，干流平均坡降 32.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85.12m，正常库容 18.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85.62m，校核洪水位 85.80m，总库容 23.8 万 m³，死水位 77.6m，死库容 0.3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1.5m，坝顶高程 86.6m，坝顶宽 2.8m，坝顶长 111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4m，堰顶高程 85.12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77.6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43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 万亩。

11、二字皂水库

樟木乡董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樟木乡伏下村，位于湘江水系樟木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74-A5。水管单位：衡阳县樟木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7′39.43″，北纬 27°5′2.44″。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13k ㎡，干流长度 2.2Km，干流平均坡降 19‰，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34.46m，正常库容 11.4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5.73m，校核洪水位 136.13m，总库容 18.2 万 m³，死水位 127.17m，死库容 0.2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3.6m，坝顶高程 137.25m，坝顶宽 3.4m，坝顶长 54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8m，堰顶高程 134.46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27.17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68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

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12、曾冲水库

樟木乡曾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樟木乡高程村，属湘江水系白鹭港。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75-A5。水管单位：衡阳县樟木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41′13.06″，北纬 27°3′13.3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38k ㎡，干流长度 0.8Km，干流平均坡降 16‰，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87.46m，正常库容 13.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88.05m，校核洪水位 88.24m，总库容 17.74 万 m³，死水位 80.82m，死库容 0.19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0.22m，坝顶高程 89.12m，坝顶宽 3.0m，坝顶长 6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2.0m，堰顶高程 87.46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79.53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0.3*0.35m，长 47m，设计流量 0.03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5 万亩。

13、石龙冲水库

石龙冲水库位于衡阳县渣江镇七星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岳沙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71-A5。水库属于衡阳县渣江镇人民政府管理。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8′9.84″，北纬 27°7′43.64″。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2 ㎡，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3.26m，总库容 10.5 万 m³，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84.10m，正常库容 9.7 万 m³，死水位 81.7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

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9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84.86m，坝顶轴线长 62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4、方山水库

方山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渣江镇文德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70-A5。水管单位：衡阳县渣江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7′5″，北纬 27°10′1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28k ㎡，设计洪水位 90.85m，校核洪水位 90.91m，总库容 10.5 万 m³，正常蓄水位 90.42m，正常库容 8.93 万 m³，死水位 84.00m，死库容 0.37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8.30m，坝顶高程 91.80m，坝顶宽 3.6m，坝顶轴线长 55.3m。溢洪道为开敞式溢洪道，位于大坝左岸，堰顶高程 90.42m，溢流堰宽度 3.0m。加固前输水涵位于大坝右端，全长 75m，进口底板高程为 83.40m，为砼园管涵，尺寸为 Φ500mm；加固后输水涵位于大坝左端，为 Φ560mm 水平定向钻 PE 管，全长 55.0m。水库保护下游 0.06 万人口和 0.03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5、泉塘水库

渣江镇泉塘水库坝址座落在渣江镇官埠塘村，位于湘江水系柿竹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8-A5。水管单位：衡阳县渣江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4′8.14″，北纬 27°14′11.83″。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63k㎡，干流长度 1.4Km，干流平均坡降 1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12.43m，正常库容 15.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12.83m，校核洪水位 112.96m，总库容 19 万 m³，死水位 106.19m，死库容 0.19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9.5m，坝顶高程 114.24m，坝顶宽 3m，坝顶长 100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6m，堰顶高程 112.43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岸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06.19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34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5 万亩。

16、秋陂塘水库

渣江镇秋陂塘水库坝址座落在渣江镇松市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9-A5。水管单位：衡阳县渣江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4′25.78″，北纬 27°8′8.88″。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04k ㎡，干流长度 2.24Km，干流平均坡降 21‰，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88.7m，正常库容 18.8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89.15m，校核洪水位 89.26m，总库容 48.22 万 m³，死水位 87.48m，死库容 0.16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4.4m，坝顶高程 90.68m，坝顶宽 3.75m，坝顶长 163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5m，堰顶高程 88.7m；输水涵位于大坝坝体左侧，进口底板高程为 87.48m，为 Φ1.2m 钢筋砼圆管涵，长 18m，设计流量 0.03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

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17、君泥塘水库

君泥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演陂镇黄石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1-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2′55.84″，北纬 27°1′37.5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32k ㎡，干流长度 0.83Km，干流平均坡降 21.6‰，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21.49m，正常库容 1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1.87m，校核洪水位 122m，总库容 20 万 m³，死水位 116.99m，死库容 0.2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8.18m，坝顶高程 123.11m，坝顶宽 3.8m，坝顶长 118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1.5m，堰顶高程 121.49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侧进口底板高程为 115.35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37m，设计流量 0.03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48 万亩。

18、石塘水库

石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演陂镇石油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2-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52.06″，北纬 27°2′50.8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34k ㎡，干流长度 1.76Km，干流平均坡降 32.8‰，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88.26m，正常库容 13.1 万 m³；设计洪水位 88.68m，校核洪水位 88.99m，总库容

20.6 万 m³，死水位 84.96m，死库容 0.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5.2m，坝顶高程 89.97m，坝顶宽 3.0m，坝顶长 78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2.5m，堰顶高程 88.26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侧进口底板高程为 84.31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23m，设计流量 0.03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19、株冲水库

株冲水库位于衡阳县演陂镇新塘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演陂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7-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6′40″，北纬 27°3′27.11″。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0k ㎡，总库容 10.53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7.27m，正常库容 9.3 万 m³；死水位 88.79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1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20.22m，坝顶轴线长 41.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 万亩。

20、上平塘水库

上平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演陂镇泰华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演陂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6-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53.96″，北纬 27°1′54.2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1.5㎡，总库容14.05万m³，设计洪水位94.66m，校核洪水位94.83m，正常蓄水位94.30m，正常库容10.78万m³，死水位92.20m，死库容1.04万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3.85m，坝顶高程96.45m，坝顶轴线长66.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15万亩。

21、曹冲水库

曹冲水库位于衡阳县演陂镇大门村，属湘江水系演陂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5-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16′33.64″，北纬27°4′0.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0.8k㎡，总库容12.2万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5.58m，正常库容11.1万m³，死水位75.5m，死库容0.4万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12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08.46m，坝顶轴线长51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15万亩。

22、新塘水库

新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演陂镇新塘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演陂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4-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16′25.43″，北纬27°2′28.9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k ㎡，总库容 14.99 万 m³，设计洪水位 99.03m，校核洪水位 99.29m，正常蓄水位 98.32m，正常库容 10.5 万 m³，死水位 94.14m，死库容 0.15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6.01m，坝顶高程 99.62m，坝顶轴线长 136.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98.32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23、胡陂塘水库

胡陂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演陂镇石油村，属湘江水系演陂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3-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7′10.43″，北纬 27°3′46.1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43k ㎡，总库容 10.3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06.60m，校核洪水位 106.7m，正常蓄水位 106.17m，正常库容 7.81 万 m³，死水位 102.9m，死库容 0.2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6.08m，坝顶高程 108.08m，坝顶轴线长 56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06.17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24、龙灯水库

龙灯水库位于衡阳县演陂镇玉龙村，属湘江水系演陂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60-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8′1.69″，北纬 27°1′47.24″。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19k ㎡，总库容 10.0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95.40m，校核洪水位 95.48m，正常蓄水位 95.20m，正常库容 8.72 万 m³，死水位 92.40m，死库容 0.16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4.90m，坝顶高程 96.90m，坝顶轴线长 56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7 万亩。

25、立新水库

演陂镇立新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演陂镇千工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上游。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8-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3′8.54″，北纬 26°59′51.65″。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06k ㎡，干流长度 1.12Km，干流平均坡降 1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62.53m，正常库容 27.7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63.07m，校核洪水位 163.28m，总库容 30.0 万 m³，死水 153.03m，死库容 1.28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7.6m，坝顶高程 164.0m，坝顶宽 3.6m，坝顶长 71m；溢洪道为宽顶堰，宽度 6.0m，堰顶高程 162.53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山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58.82m，为钢筋砼直墙圆拱涵，断面尺寸为 0.3*0.3m，长 38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斜拉闸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2 万亩。

26、千公塘水库

演陂镇千公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演陂镇千工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演水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9-A5。水管单位：衡阳县演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3′11.46″，北纬 26°59′43.44″。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08k ㎡，干流长度 1.8Km，干流平均坡降 34‰，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31.44m，正常库容 25.2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2.29m，校核洪水位 132.47m，总库容 20.3 万 m³，死水位 122.85m，死库容 0.18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3.4m，坝顶高程 132.78m，坝顶宽 3.5m，坝顶长 60m；溢洪道为岸边正槽式，宽度 8.5m，堰顶高程 131.44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岸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22.85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7m，长 56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27、五一水库

五一水库位于衡阳县岣山镇阳光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武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7-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1′7.91″，北纬 26°54′3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7k ㎡，总库容 13.5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46.84m，校核洪水位 146.98m，正常蓄水位 146.50m，正常库容 12.25 万 m³，死水位 139.30m，死库容 0.06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1m，坝顶高程 148.00m，坝顶轴线长 50.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

顶高程146.50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3万亩。

28、烂塘水库

烂塘水库位于衡阳县岣山镇金阳村，属湘江水系演陂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6-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13′40.37″，北纬26°58′48.3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04k ㎡，总库容 12.93 万 m³，设计洪水位147.76m，校核洪水位148.07m，正常蓄水位146.70m，正常库容10.59万 m³，死水位137.17m，死库容0.32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8.42m，坝顶高程149.00m，坝顶轴线长64.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146.7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6万亩。

29、新塘水库

新塘水库位于衡阳县岣山镇藕塘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武水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5-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14′6.4″，北纬26°56′32.7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0.5k ㎡，总库容11.3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1.03m，正常蓄水（假定高程）123.10m，正常库容 10.6万 m³，死水位57.82m，死库容0.3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13.0m，坝顶高

程（假定高程）124.13m，坝顶轴线长 96.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23.10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4 万亩。

30、尹祠水库

尹祠水库位于衡阳县岣山镇金钟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演陂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4-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2′33.34″，北纬 26°58′13.40″。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9k ㎡，总库容 12.0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0.84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33.35m，正常库容 11.1 万 m³，死水位 113.59m，死库容 0.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9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35.14m，坝顶轴线长 42.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33.35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31、大于水库

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1-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8′4″，北纬 26°57′50″。

水库总库容 25.96 万 m³，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219.92m，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19.25m，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21.25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

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219.92m，进口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32、车陂塘水库

岘山镇车陂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岘山镇星光村，位于湘江水系武水支流上游。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3-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岘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0′18.28″，北纬 26°57′5.87″。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9k ㎡，干流长度 14.8Km，干流平均坡降 14.8‰，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73.37m，正常库容 10.97 万 m³，设计洪水位 74.14m，校核洪水位 74.44m，总库容 18.06 万 m³，死水位 71.03m，死库容 1.6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6.9m，坝顶高程 71.01m，坝顶宽 5m，坝顶长 100m；溢洪道为开敞式宽顶堰，宽度 2.5m，堰顶高程 73.37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进口底板高程为 71.03m，为圆管涵，断面尺寸为内径 φ1.2m，长 23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5 万亩。

33、神冲水库

岘山镇神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岘山镇金杨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上游。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9-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岘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3′37.54″，北纬 26°59′5.2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5.2k ㎡，干流长度 6.0Km，干流平均坡降 9‰，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33.98m，正常库容 5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5.30m，校核洪水位 135.77m，总库容 82.0 万 m³，死水位 124.42m，死库容 20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20.8m，坝顶高程 140.0m，坝顶宽 7.5m，坝顶长 91.5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m,堰顶高程 133.98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山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24.42m，为钢筋砼直墙圆拱形，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113m，设计流量 0.23m³/s，进口采用斜拉闸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 万亩。

34、带冲水库

岘山镇带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岘山乡天水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上游。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2-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岘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1′58.06″，北纬 26°59′50.96″。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74k ㎡,干流长度 1.1Km,干流平均坡降 19‰,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86.80m,正常库容 17.2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88.04m，校核洪水位 188.51m，总库容 22.76 万 m³，死水位 176.5m，死库容 0.19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6.4m，坝顶高程 192m，坝顶宽 4m，坝顶长 45m；溢洪道为压力箱涵，宽度 1.2m，堰顶高程 186.8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山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76.5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126m，设计流量 0.2m³/s，进口采用斜拉闸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2 万亩。

35、巴山水库

岘山镇带巴山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岘山镇万山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上游。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50-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岘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11.23″，北纬 26°58′29.35″。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55k ㎡，干流长度 0.9Km，干流平均坡降 27.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02.17m，正常库容 35.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02.59m，校核洪水位 102.75m，总库容 40.4 万 m³，死水位 94.6m，死库容 0.2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9.3m，坝顶高程 103.52m，坝顶宽 4.5m，坝顶长 42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2m，堰顶高程 102.17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山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94.60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46m，设计流量 0.1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1 万亩。

36、过路塘水库

过路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溪江乡排翅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岳沙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39-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4′36.50″，北纬 27°21′20.48″。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44k ㎡，干流长度 1.1Km，干流平均坡降 12‰，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71.37m，正常库容 8.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71.73m，校核洪水位 171.86m，总库容 10.0 万 m³，死水位 165.42m，死库容 0.2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0.4m，坝顶高程 174.21m，坝顶宽

3m，坝顶长 53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5m，堰顶高程 171.37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65.16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7m，长 35m，设计流量 0.18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37、金桥水库

金桥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溪江乡富田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岳沙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38-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3′20″，北纬 27°17′3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61k㎡，干流长度 1.3Km，干流平均坡降 1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74.64m，正常库容 17.7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75.27m，校核洪水位 175.53m，总库容 22.63 万 m³，死水位 169.46m，死库容 0.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1.2m，坝顶高程 176.25m，坝顶宽 4m，坝顶长 93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1.4m，堰顶高程 174.64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69.46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7m，长 40m，设计流量 0.18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38、知子塘水库

知子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溪江乡排翅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岳沙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0-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5′12.79″，北纬 27°20′55.8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4k ㎡，总库容 15.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49.29m，校核洪水位 149.53m，正常蓄水位 148.68m，正常库容 10.02 万 m³，死水位 145.38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22m，坝顶高程 150.65m，坝顶轴线长 6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48.68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39、大塘冲水库

大塘冲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溪江乡华峰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1-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0′57.16″，北纬 27°21′20.0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10k ㎡，设计洪水位 230.62m，校核洪水位 230.71m，总库容 10.09 万 m³，正常蓄水位 230.40m，正常库容 9.23 万 m³，死水位 224.50m，死库容 0.16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7.94m，坝顶高程 231.94m，坝顶宽 3.6m，坝顶轴线长 83.0m。泄水建筑物位于大坝左岸，为无闸门控制的泄洪井型式，泄洪井顶高程 230.4m，泄洪井长 12.3m，净空尺寸 1.5*1.2m（宽*高）。原输水涵位于大坝右端，全长 38.7m，进口底板高程 224.5m，为 Φ500mm 砼涵管；新建输水涵位于大坝左端，进口底板高程 223.90m，全长 38.7m，为 Φ1200mm 砼顶管涵。水库保护下游 0.06 万人口和 0.03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8 万亩。

40、庙塘水库

庙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溪江乡河田村，属湘江水系岳沙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2-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5′6.53″，北纬 27°20′3.6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47 ㎡，总库容 11..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6.37m，校核洪水位 136.57m，正常蓄水位 135.79m，正常库容 8.57 万 m³，死水位 130.27m，死库容 0.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9m，坝顶高程 137.30m，坝顶轴线长 40.3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 万亩。

41、自冲水库

自冲水库位于衡阳县溪江乡排前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岳沙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3-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10.34″，北纬 27°20′18.2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23k ㎡，总库容 10.09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65.66m，校核洪水位 165.79m，正常蓄水位 165.35m，正常库容 8.71 万 m³，死水位 161.30m，死库容 0.8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2.9m，坝顶高程 166.89m，坝顶轴线长 55.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65.35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2 万亩。

42、茶园水库

茶园水库位于衡阳县溪江乡沙溪村，属湘江水系岳沙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4-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27.55″，北纬 27°17′8.41″。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14k ㎡，总库容 15.4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45.46m，校核洪水位 145.53m，正常蓄水位 145.29m，正常库容 14.27 万 m³，死水位 139m，死库容 0.17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0.5m，坝顶高程 146.53m，坝顶轴线长 81.8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45.29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43、金龙水库

金龙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溪江乡金龙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岳沙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37-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0′3.88″，北纬 27°19′57.11″。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29k ㎡，干流长度 1.7Km，干流平均坡降 22‰，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237.10m，正常库容 12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237.60m，校核洪水位 237.76m，总库容 130 万 m³，死水位 221.1m，死库容 1.4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22.5m，坝顶高程 239.1m，坝顶宽 4m，坝

顶长 85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m，堰顶高程 237.1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221.1m，为新修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86m，设计流量 0.1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工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5 万亩。

44、环土岭水库

环土岭水库位于衡阳县溪江乡松竹村，属湘江水系岳沙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8-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1′27.76″，北纬 27°20′57.5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30k ㎡，总库容 10.4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253.51m，校核洪水位 253.68m，正常蓄水位 252.93m，正常库容 8.29 万 m³，死水位 247.80m，死库容 0.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9m，坝顶高程 255.06m，坝顶轴线长 127.4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252.93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 万亩。

45、乌龟堰水库

乌龟堰水库位于衡阳县溪江乡友谊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岳沙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7-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30.54″，北纬 27°21′18.2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8k ㎡，总库容 10.5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07.51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208.50m，正常库容 9.6 万 m³，死水位 180.42m，死库容 0.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

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09.61m，坝顶轴线长 72.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208.50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46、龙上水库

龙上水库位于衡阳县溪江乡朝日村，属湘江水系岳沙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6-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24.56″，北纬 27°17′58.09″。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2 ㎡，总库容 10.67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9.49m，正常库容 9.87 万 m³，死水位 170.78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9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00.29m，坝顶轴线长 76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47、普子坪水库

普子坪水库位于衡阳县溪江乡华峰村，属湘江水系岳沙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45-A5。水管单位：衡阳县溪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0′35.77″，北纬 27°21′58.10″。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32 ㎡，总库容 12.09 万 m³，设计洪水位 302.85m，校核洪水位 303.30m，正常蓄水位 302.37m，正常库容 9.74 万 m³，死水位 297.50m，死库容 0.40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

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10.3m，坝顶高程304.20m，坝顶轴线长135.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3万亩。

48、弯塘水库

弯塘水库位于衡阳县西渡镇福星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43042150135-A5。水管单位：衡阳县西渡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18′12.53″，北纬26°58′16.8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0.33k ㎡，总库容10.59万 m³，设计洪水位75.91m，校核洪水位76.03m，正常蓄水位75.60m，正常库容8.04万m³，死水位73.5m，死库容0.89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3.89m，坝顶高程77.39m，坝顶轴线长 102.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75.60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万亩。

49、英木塘水库

英木塘水库位于衡阳县西渡镇江山社区，属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7-A5。水管单位：衡阳县西渡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24′59.98″，北纬26°57′59″。

水库坝址控制流域面积0.88km²，干流长度1.42 km，干流平均坡降7.04‰，水库按20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73.98m，正常库容42.36万 m³，设计洪水位74.22m，校核洪水位74.32m，总库

容 80.82 万 m³；死水位 69.68m，死库容 0.3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7.2m，坝顶高程 76.18m，坝顶宽 5.6m，坝顶长 13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5.6m，堰顶高程 73.98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69.68m，为钢筋砼涵管，断面尺寸为 Φ1.2m，长 40m，设计流量 0.1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5 万亩。

50、清水塘水库

清水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西渡镇三联社区，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8-A5。水管单位：衡阳县西渡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3′56.08″，北纬 26°58′46.56″。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65k ㎡，干流长度 1.35km，干流平均坡降 16‰，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80.09m，正常库容 47.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80.55m，校核洪水位 80.74m，总库容 65.6 万 m³；死水位 69.68m，死库容 0.37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7.35m，坝顶高程 81.9m，坝顶宽 3m，坝顶长 12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6.5m，堰顶高程 80.09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75.45m，为钢筋砼涵管，断面尺寸为 1.0*1.4.m，长 40m，设计流量 0.16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3 万亩。

51、王陂塘水库

王陂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西渡镇咸中亭村，位于湘江水系蒸

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9-A5。水管单位：衡阳县西渡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1′13.64″，北纬 26°59′53.05″。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12k㎡，干流长度 2.1km，干流平均坡降 7.0‰，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75.67m，正常库容 39.2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76.37m，校核洪水位 76.68m，总库容 53.25 万 m³，死水位 68.47m，死库容 0.26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0.1m，坝顶高程 77.77m，坝顶宽 4m，坝顶长 154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6m，堰顶高程 75.67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68.47m，为 PE 管，断面尺寸为 Φ0.4m，长 57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9 万亩。

52、坚固塘水库

坚固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西渡镇福星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30-A5。水管单位：衡阳县西渡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9′58.40″，北纬 26°58′16.75″。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46k ㎡，干流长度 0.93km，干流平均坡降 13.97‰，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72.19m，正常库容 17.84 万 m³，设计洪水位 72.43m，校核洪水位 72.53m，总库容 22.53 万 m³，死水位 68.51m，死库容 0.4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5.53m，坝顶高程 73.30m，坝顶宽 5m，坝顶长 97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m，堰顶高程 72.19m；

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68.51m，为钢筋砼管，断面尺寸为 Φ1.2m，长 31m，设计流量 0.1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2 万亩。

53、通古塘水库

通古塘水库通古塘坝址座落在衡阳县西渡镇咸水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31-A5。水管单位：衡阳县西渡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26.62″，北纬 26°59′45.06″。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66k ㎡，干流长度 1.2km，干流平均坡降 16.0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71.14m，正常库容 8.8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71.65m，校核洪水位 71.81m，总库容 14.62 万 m³，死水位 69.10m，死库容 0.19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4.42m，坝顶高程 72.84m，坝顶宽 4.7m，坝顶长 134.5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3m，堰顶高程 71.14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69.10m，为钢筋砼管，断面尺寸为 Φ1.2m，长 25m，设计流量 0.10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7 万亩。

54、角陂塘水库

角陂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西渡镇咸水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河演陂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32-A5。水管单位：衡阳县西渡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0′37.18″，北纬 26°58′49.58″。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86k ㎡，干流长度 0.8Km，干流平均坡降 7‰，

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69.14m，正常库容 17.20 万 m³；设计洪水位 69.63m，校核洪水位 69.73m，总库容 25.25 万 m³，死水位 66.30m，死库容 0.22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5.15m，坝顶高程 70.85m，坝顶宽 3.5m，坝顶长 20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6m，堰顶高程 69.14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66.30m，为圬工箱涵，断面尺寸为 0.4*0.6m，长 26m，设计流量 0.10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7 万亩。

55、秋陂塘水库

秋陂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西渡镇秋塘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33-A5。水管单位：衡阳县西渡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3′29.68″，北纬 26°53′47.54″。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42k ㎡，干流长度 2.81km，干流平均坡降 10.0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63.70m，正常库容 13.0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63.98m，校核洪水位 64.16m，总库容 17.81 万 m³；死水位 61.79m，死库容 1.23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3.53m，坝顶高程 64.69m，坝顶宽 5m，坝顶长 20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2.3m，堰顶高程 63.70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右侧坝体内，左侧进口底板高程为 61.06m，为预制砼承插管，断面尺寸为 Φ1m，长 13m，设计流量 0.10m³/s，右侧进口底板高程为 60.96m，为预制砼承插管，断面尺寸为 Φ1m，长 13m，设计流量 0.10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6

万亩。

56、桐托堂水库

桐托堂水库位于衡阳县台源镇江山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1-A5。水管单位：衡阳县台源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5′41.45″，北纬 27°7′40.5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281k ㎡，总库容 14.89 万 m³，设计洪水位 64.86m，校核洪水位 65.16m，正常蓄水位 64.17m，正常库容 7.87 万 m³，死水位 63.13m，死库容 2.3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3.88m，坝顶高程 65.38m，坝顶轴线长 167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64.17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57、锁子塘水库

锁子塘水库位于衡阳县台源镇长塘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3-A5。水管单位：衡阳县台源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4′43.85″，北纬 27°7′32.5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722k ㎡，总库容 15.8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72.24m，校核洪水位 72.41m，正常蓄水位 71.71m，正常库容 11.50 万 m³，死水位 68.50m，死库容 0.40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5.50m，坝顶高

程 73.20m，坝顶轴线长 264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71.71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6 万亩。

58、演陂塘水库

演陂塘水库位于衡阳县台源镇紫霞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4-A5。水管单位：衡阳县台源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4′5.58″，北纬 27°4′12.8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52k ㎡，总库容 13.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61.99m，校核洪水位 62.16m，正常蓄水位 61.92m，正常库容 6.30 万 m³，死水位 60.50m，死库容 1.10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2.7m，坝顶高程 63.00m，坝顶轴线长 121.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61.92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59、古塘水库

古塘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台源镇三鑫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5-A5。水管单位：衡阳县台源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34.68″，北纬 27°1′55.9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872k ㎡，总库容 14.7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69.95m，校核洪水位 70.34m，正常蓄水位 69.11m，正常库容 10.1 万 m³，死水位 67.0m，死库容 1.25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

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6.3m，坝顶高程 71.2m，坝顶宽 5.19m，坝顶轴线长 106.0m。溢洪道为开敞式溢洪道，位于大坝左岸，堰顶高程 69.11m，溢流堰宽度 2.5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端，全长 27.86m，进口底板高程 66.50m，为浆砌石圬工箱涵，尺寸为 1.2*1.6m；水库保护下游 0.2 万人口和 0.08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60、大龙塘水库

大龙塘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台源镇九市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6-A5。水管单位：衡阳县台源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27.41″，北纬 27°1′17.80″。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33k ㎡，设计洪水位 59.29m，校核洪水位 59.49m，总库容 12.87 万 m³，正常蓄水位 58.65m，正常库容 8.28 万 m³，死水位 57.60m，死库容 3.69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3.45m，坝顶高程 60.45m，坝顶宽 4.0m，坝顶轴线长 110.0m。加固前溢洪道为开敞式溢洪道，位于大坝右岸，堰顶高程 58.65m，溢流堰宽度 5.0m；加固后泄水建筑物位于大坝左岸，为无闸门控制的泄洪竖井型式，竖井顶高程 58.65m，竖井深 2.15m，净空尺寸 1.5*1.2m（长*宽）。输水涵位于大坝左端，全长 21.75m，进口底板高程为 57.60m，为浆砌石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水库保护下游 0.2 万人口和 0.04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4 万亩。

61、陈陂塘水库

陈陂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台源镇福溪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0-A5。水管单位：衡阳县台源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5′20.42″，北纬 27°2′12.80″。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94k㎡，干流长度 1.5Km，干流平均坡降 17‰，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83.35m，正常库容 49.20 万 m³，设计洪水位 83.86m，校核洪水位 84.04m，总库容 59.20 万 m³，死水位 76.00m，死库容 2.8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0.17m，坝顶高程 85.70m，坝顶宽 3.0m，坝顶长 68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3m，堰顶高程 83.35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75.70m，为新修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0*1.6m，长 76m，设计流量 0.2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62、兰陂塘水库

兰陂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台源镇九市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22-A5。水管单位：衡阳县台源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4.55″，北纬 27°0′48.4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56k㎡，干流长度 1.0km，干流平均坡降 10‰，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77.80m，正常库容 13.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78.32m，校核洪水位 78.56m，总库容 18.80 万 m³，死水位 74.30m，死库容 1.8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

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7.8m，坝顶高程 79.80m，坝顶宽 3.5m，坝顶长 84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2.5m，堰顶高程 77.80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73.61m，为新修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28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63、同古塘水库

同古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石市镇灵川村，位于湘江水系岳沙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6-A5。水管单位：衡阳县石市镇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0′30.60″，北纬 27°17′12.30″

水库坝址控制流域面积 0.39k ㎡，干流长度 0.95km，干流平均坡降 2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59.63m，正常库容 23.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59.98m，校核洪水位 160.13m，总库容 29 万 m³；死水位 152.6m，死库容 0.04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0.23m，坝顶高程 161.73m，坝顶宽 5m，坝顶长 34m；溢洪道为开敞式宽顶堰，宽度 1.5m，堰顶高程 159.63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进口底板高程为 152.6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39.94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 万亩。

64、梅树水库

梅树水库位于衡阳县石市镇梅树村，属湘江水系岳沙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7-A5。水管单位：衡阳县石市镇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8′38.39″，北纬 27°17′54.0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8 ㎡，总库容 13.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3.57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94.41m，正常库容 11.7 万 m³，死水位 178.39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5.3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95.66m，坝顶轴线长 67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0 万亩。

65、川塘水库

川塘水库位于衡阳县石市镇黄门村，属湘江水系岳沙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8-A5。水管单位：衡阳县石市镇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6′45.17″，北纬 27°15′32.8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k ㎡，总库容 12.8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4.39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05.33m，正常库容 11.6 万 m³，死水位 84.52m，死库容 0.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1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06.35m，坝顶轴线长 139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05.33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5 万亩。

66、高岭水库

高岭水库位于衡阳县石市镇东田村，属湘江水系欧江桥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9-A5。水管单位：衡阳县石市镇水利管

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5′53.72″，北纬 27°19′58.40″。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8k ㎡，总库容 11.5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02.36m，正常库容 10 万 m³，死水位 171.59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5.6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04.63m，坝顶轴线长 55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67、务农水库

务农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石市镇灵川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欧江桥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5-A5。水管单位：衡阳县石市镇水利管理服务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0′44.10″，北纬 27°18′10.15″。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24k ㎡，干流长度 1.11Km，干流平均坡降 10‰，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96.79m，正常库容 19.60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97.62m，校核洪水位 197.99m，总库容 29.70 万 m³，死水位 186.64m，死库容 0.25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3.2m，坝顶高程 200.22m，坝顶宽 5.0m，坝顶长 61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3m，堰顶高程 196.79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山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86.64m，为新修钢筋砼放水隧洞，断面尺寸为 1.8*1.2m，长 107m，设计流量 0.12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65 万亩。

68、鸡塘水库

杉桥镇鸡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杉桥镇伊山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杉旭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4-A5。水管单位：衡阳县杉桥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9′45.17″，北纬 27°1′2.96″。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41k ㎡，干流长度 1.8Km，干流平均坡降 12.6‰，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29.66m，正常库容 20.17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0.58m，校核洪水位 130.89m，总库容 27.12 万 m³，死水位 123.51m，死库容 0.56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2.6m，坝顶高程 131.72m，坝顶宽 5m，坝顶长 75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m，堰顶高程 129.66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23.51m，为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50m，设计流量 0.3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6 万亩。

69、刘家水库

刘家水库位于衡阳县三湖镇新丰村，属湘江水系文口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9-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9′10.96″，北纬 27°12′40.3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7k ㎡，总库容 11.00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4.92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56.07m，正常库容 10.30 万 m³，死水位 125.57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8m，

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57.02m，坝顶轴线长 43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8 万亩。

70、千步水库

千步水库位于衡阳县三湖镇甘泉村，属湘江水系文口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0-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8′51.05″，北纬 27°13′19.99″。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9 ㎡，总库容 10.6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9.50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60.53m，正常库容 10 万 m³，死水位 137.81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7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61.00m，坝顶轴线长 58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71、石冲水库

石冲水库位于衡阳县三湖镇龟石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文口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1-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9′35.33″，北纬 27°9′32.51″。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 ㎡，总库容 10.5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8.34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19.00m，正常库容 9.7 万 m³，死水位 91.11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5m，

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19.14m，坝顶轴线长 44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72、阳关水库

阳关水库位于衡阳县三湖镇新建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文口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2-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7′36.31″，北纬 27°13′.089″。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8k ㎡，总库容 10.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5.71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47.21m，正常库容 9.6 万 m³，死水位 156.91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47.61m，坝顶轴线长 4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47.21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73、阳梅水库

阳梅水库位于衡阳县三湖镇联洋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13-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0′54.38″，北纬 27°11′40.0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0k ㎡，总库容 10.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6.95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17.61m，正常库容 9.6 万 m³，死水位 102.38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

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6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18.45m，坝顶轴线长 8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17.61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74、大林塘水库

大林塘水库位于衡阳县三湖镇龟石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6-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1′7.02″，北纬 27°9′47.7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2k ㎡，总库容 15.4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2.91m，正常库容 13.8 万 m³，死水位 82.09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7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04.41m，坝顶轴线长 63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75、心田水库

心田水库位于衡阳县三湖镇新阳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7-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9′30.61″，北纬 27°8′11.4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0k ㎡，总库容 14.80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0.19m，正常库容 14.0 万 m³，死水位 99.85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

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7.0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21.89m，坝顶轴线长 49.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8 万亩。

76、叔子塘水库

叔子塘水库位于衡阳县三湖镇鼓峰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8-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8.51″，北纬 27°10′58.8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3k ㎡，总库容 13.0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0.87m，正常库容 12.2 万 m³，死水位 63.96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6.0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92.47m，坝顶轴线长 158.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77、王家岭水库

王家岭水库坝址位于衡阳县三湖镇全福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3-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9′38.17″，北纬 27°13′58.37″。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7k ㎡，干流长度 3.5Km，干流平均坡降 2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68.65m，正常库容 55.0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69.62m，校核洪水位 170.0m，总库容 69.43 万 m³，

死水位 159.2m，死库容 5.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6.5m，坝顶高程 173.1m，坝顶宽 5.0m，坝顶长 17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6.0m，堰顶高程 168.65m；输水涵洞为钢筋砼矩形涵，进口底板高程为 159.2m，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77m，设计流量 0.6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35 万亩。

78、兴隆水库

兴隆水库坝址位于衡阳县三湖镇大波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4-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43.93″，北纬 27°13′12.90″。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2k ㎡，干流长度 1.4Km，干流平均坡降 2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06.24m，正常库容 37.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06.78m，校核洪水位 107.02m，总库容 51.0 万 m³，死水位 101.61m，死库容 1.3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7.4m，坝顶高程 108.0m，坝顶宽 5.5m，坝顶长 103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0m，堰顶高程 106.24m；输水涵洞为钢筋砼矩形涵，进口底板高程为 101.18m，断面尺寸为 1.0*1.6m，长 50m，设计流量 0.3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5 万亩。

79、七步湾水库

七步湾水库坝址位于衡阳县三湖镇南北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支流。

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5-A5。水管单位：衡阳县三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8′4.9″，北纬 27°15′21.38″。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64k ㎡，干流长度 1.9Km，干流平均坡降 11‰，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85.0m，正常库容 21.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86.03m，校核洪水位 186.29m，总库容 28.50 万 m³，死水位 178.15m，死库容 2.0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2.15m，坝顶高程 187.30m，坝顶 5.0m，坝顶长 64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10.0m，堰顶高程 185.0m；输水涵洞为钢筋砼矩形涵，进口底板高程为 177.62m，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80m，设计流量 0.3m 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2 万亩。

80、和睦水库

和睦水库位于衡阳县曲兰镇召田村，属湘江水系岁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7-A5。水管单位：衡阳县曲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1′32.68″，北纬 27°13′31.91″。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7k ㎡，总库容 10.37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7.69m，校核洪水位 127.95m，正常蓄水位 127.00m，正常库容 7.09 万 m³；死水位 123.5m，死库容 0.27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6.11m，坝顶高程 128.60m，坝顶轴线长 77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27.0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2 万亩。

81、鸡塘水库

鸡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曲兰镇阳亭村，属湘江水系岁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8-A5。水管单位：衡阳县曲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9′36.14″，北纬 27°10′52.21″。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21k ㎡，总库容 12.3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58.75m，校核洪水位 158.86m，正常蓄水位 158.50m，正常库容 11.07 万 m³，死水位 151.74m，死库容 0.38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0m，坝顶高程 160.00m，坝顶轴线长 68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58.5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82、和平水库

和平水库位于衡阳县曲兰镇大塘村，属湘江水系岁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9-A5。水管单位：衡阳县曲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2′21.02″，北纬 27°15′38.1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2.01k ㎡，总库容 12.8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93.87m，校核洪水位 194.47m，正常蓄水位 192.20m，正常库容 7.19 万 m³，死水位 187.55m，死库容 0.69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9.98m，坝顶高程 194.98m，坝顶轴线长 35.2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92.2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83、李子冲水库

李子冲水库位于衡阳县曲兰镇高汉村，属湘江水系岁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0-A5。水管单位：衡阳县曲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0′26″，北纬 27°18′58.7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3k ㎡，总库容 10.3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263.14m，校核洪水位 263.37m，正常蓄水位 262.30m，正常库容 8.19 万 m³，死水位 253.00m，死库容 0.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3.5m，坝顶高程 264.40m，坝顶轴线长 78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262.3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84、全塘水库

全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曲兰镇杨柳村，属湘江水系岁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1-A5。水管单位：衡阳县曲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0′29.46″，北纬 27°13′42.7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19 ㎡，总库容 10.19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8.27m，校核洪水位 138.37m，正常蓄水位 138.00m，正常库容 8.33 万 m³，死水位 133.60m，死库容 0.05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5.84m，坝顶高程 139.15m，坝顶轴线长 61.5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2 万亩。

85、年冲水库

年冲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曲兰镇阳亭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102-A5。水管单位：衡阳县曲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0′55.34″，北纬 27°11′17.9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2.512k ㎡，校核洪水位 149.66m，总库容 12.24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49.28m，校核洪水位 149.66m，正常蓄水位 147.84m，正常库容 6.52 万 m³，死水位 141.0m，死库容 0.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9.2m，坝顶高程 150.2m，坝顶宽 3.0m，坝顶轴线长 47.0m。溢洪道为开敞式溢洪道，位于大坝左岸，堰顶高程 147.84m，溢流堰宽度 4.95m。原输水涵位于大坝右端，全长 49.5m，进口底板高程 140.4m，为浆砌石圬工箱涵，尺寸为Φ0.56m；水库保护下游 0.045 万人口和 0.03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86、上湖塘水库

上湖塘水库坝址位于衡阳县曲兰镇清水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5-A5。水管单位：衡阳县曲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3′20.35″，北纬 27°11′29.65″。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38k ㎡，干流长度 1.5km，干流平均坡降 14‰，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31.5m，正常库容 61.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2.21m，校核洪水位 132.46m，总库容 77.2 万 m³，死水位 125.6m，死库容 3.3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2m，坝顶高程 133.5m，坝顶宽 12.6m，坝顶长 110m；输水涵洞为圆涵顶管，进口底板高程为 125.6m，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62m，设计流量 0.3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2 万亩。

87、金塘水库

金塘水库坝址位于衡阳县曲兰镇界西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6-A5。水管单位：衡阳县曲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9′8.39″，北纬 27°14′27.9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86k ㎡，干流长度 1.22km，干流平均坡降 42‰，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276.95m，正常库容 59.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277.60m，校核洪水位 277.85m，总库容 67.1 万 m³，死水位 258.95m，死库容 0.06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22m，坝顶高程 279.25m，坝顶宽 4.0m，坝顶长 78m；溢洪道为宽顶堰，宽度 4.0m，堰顶高程 276.95m；输水隧洞为城门洞型，进口底板高程为 258.95m，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130.0m，设计流量 1.0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2 万亩。

88、排塘水库

排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栏垅乡三和村，属湘江水系演陂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1-A5。水管单位：衡阳县栏垅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8′26.64″，北纬 27°2′38.29″。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2.5 ㎡，总库容 18.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0.80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01.08m，正常库容 16.2 万 m³；死水位 79.77m，死库容 0.5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9.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02.73m，坝顶轴线长 67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2 万亩。

89、石山水库

石山水库库位于衡阳县栏垅乡东井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赤水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2-A5。水管单位：衡阳县栏垅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6′40.44″，北纬 27°5′52.1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2 ㎡，总库容 16.69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0.02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20.71m，正常库容 14.6 万 m³；死水位 92.8m，死库容 0.8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5.2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22.15m，坝顶轴线长 51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2 万亩。

90、左公塘水库

左公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栏垅乡贞一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赤水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3-A5。水管单位：衡阳县栏垅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7′29.54″，北纬 27°3′2.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2.0k ㎡，总库容 16.68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1.69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11.96m，正常库容 15.30 万 m³，死水位 91.45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4.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12.93m，坝顶轴线长 59.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11.96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5 万亩。

91、旦塘水库

旦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栏垅乡栏市村，属湘江水系赤水铺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4-A5。水管单位：衡阳县栏垅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9′24.46″，北纬 27°3′43.5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2.5k ㎡，总库容 13.4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0.05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89.34m，正常库容 12 万 m³，死水位 70.6m，死库容 0.5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6.2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91.68m，坝顶轴线长 183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89.34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92、据家冲水库

据家冲水库位于衡阳县库宗桥镇兴田村，属湘江水系演陂水支流。

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90-A5。水管单位：衡阳县库宗桥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12.02″，北纬 27°4′50.3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4k ㎡，总库容 10.39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03.10m，校核洪水位 103.47m，正常蓄水位 102.00m，正常库容 8.18 万 m³，死水位 97.30m，死库容 0.1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10m，坝顶高程 104.40m，坝顶轴线长 50.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02.0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93、双桥冲水库

双桥冲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库宗桥镇栾木村，属湘江水系演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87-A5。管单位：衡阳县库宗桥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8′39.19″，北纬 27°4′21.43″。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4.23k ㎡，干流长度 5.6km，干流平均坡降 32‰，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15.32m，正常库容 5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16.52m，校核洪水位 177.01m，总库容 75.34 万 m³³ ，死水位 99.80m，死库容 3.54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23.5m，坝顶高程 117.50m，坝顶宽 3.0m，坝顶长 95m；溢洪道为宽顶堰，宽度 6.0m，堰顶高程 115.32m；输水隧洞为无压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99.80m，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91m，设计流量 0.3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6 万亩。

94、渣淋塘水库

渣淋塘水库坝址位于衡阳县库宗乡虎形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演水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89-A5。管单位：衡阳县库宗桥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2′21.78″，北纬 27°1′3″。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0k ㎡，干流长度 1.7km，干流平均坡降 42‰，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14.43m，正常库容 32.4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14.98m，校核洪水位 115.21m，总库容 40.5 万 m³，死水位 102.97m，死库容 0.5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9m，坝顶高程 116.82m，坝顶宽 3.3m，坝顶长 105.6m；溢洪道为折线型实用堰，宽度 7.0m，堰顶高程 114.43m；输水隧洞为城门洞型，进口底板高程为 102.97m，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78.6m，设计流量 1.0m³/s，进口采用斜拉闸门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 万亩。

95、鸡公堰水库

鸡公堰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库宗桥镇牌楼村，长江流域湘江支流蒸水支流演水河上游。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88-A5。管单位：衡阳县库宗桥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0′18.44″，北纬 27°6′37.04″。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35k ㎡，干流长度 2.3Km，干流平均坡降 12.6‰，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19.2m，正常库容 37.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0.12m，校核洪水位 120.33m，总库容 52.8 万 m³，死水位 113.00m，死库容 12.2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

建筑物为5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13.8m，坝顶高程121.3m，坝顶宽3.5m，坝顶长43m；溢洪道为正槽宽顶堰，宽度6.0m，堰顶高程119.2m；输水涵洞为钢筋砼箱涵，进口底板高程为113.0m，断面尺寸为1.8*2.2m，长90m，设计流量0.3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1万亩。

96、龙脉塘水库

龙脉塘水库位于衡阳县井头镇福岭村，属湘江水系武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43042150084-A5。水管单位：衡阳县井头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6′41.22″，北纬26°56′25.9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0.8㎡，总库容12.3万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5.24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45.30m，正常库容10.70万m³；死水位123.68m，死库容0.3万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4.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46.42m，坝顶轴线长7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25万亩。

97、小龙潭口水库

小龙潭口水库位于衡阳县井头镇龙潭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武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43042150085-A5。水管单位：衡阳县井头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8′49.96″，北纬26°58′58.4″。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1.17k㎡，总库容11.57万m³；设计洪水位

162.39m，校核洪水位 163.02m，正常蓄水位 160.70m，正常库容 10.37 万 m³，死水位 148.00m，死库容 0.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9m，坝顶高程 165.00m，坝顶轴线长 88.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60.70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4 万亩。

98、群力水库

群力水库位于衡阳县井头镇东坡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武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86-A5。水管单位：衡阳县井头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9′57.97″，北纬 26°55′35.3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7 ㎡，总库容 11.4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08.08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208.41m，正常库容 10 万 m³，死水位 180.62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10.02m，坝顶轴线长 67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2 万亩。

99、峋嵝水库

峋嵝水库位于衡阳县井头镇翠排村，所在流域为蒸水一级流域武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82-A5。水管单位：衡阳县井头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8′14.03″，北纬 26°54′43.9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88k ㎡，干流长度 1.2km，干流平均坡降 32‰，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87.1m，正常库容 9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87.58m，校核洪水位 187.72m，总库容 94 万 m³，死水位 174.8m，死库容 1.72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8.5m，坝顶高程 190.0m，坝顶宽 4.5m，坝顶长 95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0m，堰顶高程 187.1m；输水隧洞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74.8m，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74.3m，设计流量 0.25m³/s，进口采用斜拉闸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5 万亩。

100、东冲水库

东冲水库位于衡阳县井头镇雷锋村，所在流域为蒸水一级流域武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83-A5。水管单位：衡阳县井头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8′33.83″，北纬 26°55′13.87″。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8k ㎡，干流长度 1.8km，干流平均坡降 34‰，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89.33m，正常库容 33.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90.03m，校核洪水位 190.18m，总库容 36.63 万 m³，死水位 176.86m，死库容 0.5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9.14m，坝顶高程 191.56m，坝顶宽 4.0m，坝顶长 102m；溢洪道为宽顶堰，宽度 4.0m，堰顶高程 189.33m；输水隧洞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76.86m，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108m，设计流量 0.15m³/s，进口采用斜拉闸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5 万亩。

101、海云水库

海云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金溪镇桂海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柿竹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0-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1′34.42″，北纬 27°17′39.7″。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75k ㎡，干流长度 1.69km，干流平均坡降 63.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74.95m，正常库容 28.4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75.65m，校核洪水位 176.07m，总库容 32.89 万 m³；死水位 162.44m，死库容 0.5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5.25m，坝顶高程 176.70m，坝顶宽 4.0m，坝顶长 71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3m，堰顶高程 174.95m；输水隧洞穿左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62.44m，断面尺寸为 1.2*1.7m，长 73m，设计流量 1.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 万亩。

102、杨柳水库

杨柳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金溪镇杨柳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柿竹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3-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0′55″，北纬 27°18′44.4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44k ㎡。干流长度 1.59km，干流平均坡降 34‰，水库正常蓄水位 185.08m，正常库容 19.01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86.03m，校核洪水位 186.37m，总库容 24.75 万 m³，死水位 177.29m，死库容 1.2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

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2.5m，坝顶高程 187.08m，坝顶宽 3.0m，坝顶长 63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5m，堰顶高程 185.08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77.29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7m，长 46m，设计流量 0.2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1 万亩。

103、茶园水库

茶园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金溪镇上峰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岳沙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2-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2′27.62″，北纬 27°17′8.34″。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381k ㎡，干流长度 1.2km，干流平均坡降 12.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95.95m，正常库容 18.6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96.5m，校核洪水位 196.65m，总库容 21.65 万 m³，死水位 187.45m，死库容 0.37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5m，坝顶高程 198m，坝顶宽 3.0m，坝顶长 9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2m，堰顶高程 195.95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87.45m，为浆砌石圬工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110m，设计流量 0.04m³/s，进口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5 万亩。

104、隆兴水库

隆兴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金溪镇隆兴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9-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7′5.03″，北纬 27°17′53.0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9.2k ㎡，干流长度 3.6km，干流平均坡降 1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93.5m，正常库容 52.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95.38m，校核洪水位 195.96m，总库容 94.57 万 m³，死水位 174.4m，死库容 11.3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坝最大坝高 22.3m，坝顶高程 196.6m，坝顶宽 6.4m，坝顶长 102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8.5m，堰顶高程 193.5m；大坝输水中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83.3m，为浆砌石圬工涵，断面尺寸为 0.4*0.4m 长 80m，设计流量 0.1m³/s，大坝输水低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74.4m，为浆砌石圬工涵，断面尺寸为 0.46*0.7m 长 110m，设计流量 0.64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 万亩。

105、德声水库

德声水库位于衡阳县金溪镇金溪村，属湘江水系柿竹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4-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0′0.64″，北纬 27°18′15.1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k ㎡，总库容 13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76.62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77.94m，正常库容 8.8 万 m³，死水位 162.12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1.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78.68m，坝顶轴线长 101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

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77.94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06、永红水库

永红水库位于衡阳县金溪镇磉青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柿竹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5-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1′20.27″，北纬 27°16′45.5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4k ㎡，总库容 13.0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8.45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69.97m，正常库容 11.3 万 m³，死水位 135.92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22.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70.77m，坝顶轴线长 7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69.97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107、洞口水库

洞口水库位于衡阳县金溪镇上峰村，属湘江水系柿竹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6-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3′5.3″，北纬 27°16′54.2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56k ㎡，总库容 10.54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54.44m，校核洪水位 154.71m，正常蓄水位 153.70m，正常库容 7.50 万 m³，死水位 151.00m，死库容 0.4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

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5.47m，坝顶高程155.47m，坝顶轴线长61.5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153.7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5万亩。

108、石砍水库

石砍水库位于衡阳县金溪镇枫桥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柿竹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7-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21′27.5，北纬27°15′41.4″。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0.6㎡，总库容11.8万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0.87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62.51m，正常库容10.4万m³，死水位130.6m，死库容0.4万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17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62.94m，坝顶轴线长49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23万亩。

109、寨子水库

寨子水库位于衡阳县金溪镇桂海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柿竹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8-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21′41.87″，北纬27°17′1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0.3k㎡，总库容11.3万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8.57m 正常库容9.2万m³，死水位162.22m，死库容0.3万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

土坝，最大坝高 17.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00.78m，坝顶轴线长 81.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8 万亩。

110、杜家水库

杜家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金溪镇隆兴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80-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7′19″，北纬 27°19′5.2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08k ㎡，设计洪水位 213.95m，校核洪水位 214.3m，总库容 12.14 万 m³，正常蓄水位 212.98m，正常库容 6.99 万 m³，死水位 208.5m，死库容 0.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7.03m，坝顶高程 215.03m，坝顶宽 4.0m，坝顶轴线长 52.57m。溢洪道为开敞式溢洪道，位于大坝右岸，堰顶高程 212.98m，溢流堰宽度 5.0m。加固前输水涵位于大坝右端，全长 45.4m，进口底板高程为 208.5m，为浆砌石箱涵，断面尺寸为 0.5*0.3m；加固后输水涵位于大坝左端，为 Φ560mm 水平定向钻 PE 管，全长 45.4m。水库保护下游 0.045 万人口和 0.03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111、红旗水库

红旗水库位于衡阳县金溪镇登兴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81-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6′25.61″，北纬 27°16′28.2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83k ㎡，总库容 11.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227.22m，校核洪水位 227.70m，正常蓄水位 225.60m，正常库容 6.12 万 m³，死水位 221.71m，死库容 0.3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9.56m，坝顶高程 228.27m，坝顶轴线长 36.5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225.6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7 万亩。

112、洞上水库

洞上水库位于衡阳县金溪镇新中村，所在流域为蒸水一级流域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9-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9′27.59″，北纬 27°17′51.83″。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78k ㎡，干流长度 1.9km，干流平均坡降 12.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239.36m，正常库容 9.56 万 m³，设计洪水位 240.13m，校核洪水位 240.59m，总库容 12.05 万 m³，死水位 227.0m，死库容 0.0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23.0m，坝顶高程 241.24m，坝顶宽 3.6m，坝顶长 75m；溢洪道为正槽宽顶堰，宽度 4.3m，堰顶高程 239.36m；输水涵洞为圬工箱涵，进口底板高程为 227.0m，断面尺寸为 0.4*0.7m，长 78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1 万亩。

113、栏冲水库

栏冲水库坝址位于衡阳县金溪镇金门村，属湘江水系柿竹水支流。

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71-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1′37.84″，北纬 27°18′45.86″。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47k ㎡，干流长度 1.17km，干流平均坡降 40‰，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97.44m，正常库容 20.24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97.95m，校核洪水位 198.17m，总库容 23.26 万 m³，死水位 189.00m，死库容 0.62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副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主坝及副坝为均质土坝，主坝最大坝高 11.60m，坝顶高程 199.2m，坝顶 6.0m，坝顶长 45m，副坝最大坝高 8.2m，坝顶高程 199.2m，坝顶 6.0m，坝顶长 53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1.1m，堰顶高程 197.44m；高、低输水涵洞均为为钢筋砼矩形涵，低灌溉涵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88.5m，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48m，设计流量 0.1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高灌溉涵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91.0m，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42m，设计流量 0.1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 万亩。

114、芙蓉水库

芙蓉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金兰镇芙蓉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3-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兰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9′34.09″，北纬 27°8′0.74″。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61k ㎡，干流长度 1km，干流平均坡降 28‰，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36.61m，正常库容 36.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7.06m，校核洪水位 137.28m，总库容 36.8 万 m³，死水位 128.31m，死库容 0.8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

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4.0m，坝顶高程 141.31m，坝顶宽 3.6m，坝顶长 65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3.0m，堰顶高程 136.61m；输水涵洞位于坝体右端,为浆砌石圬工箱涵,进口底板高程为 128.31m，断面尺寸为 Φ0.3m，长 79m，设计流量 0.03m⁾s，进口采用闸门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15 万亩。

115、龙王洞水库

龙王洞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金兰镇联龙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4-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兰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4.43″，北纬 27°6′27.97″。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59k ㎡,干流长度 1.8km,干流平均坡降 30‰，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367.27m，正常库容 35.9675 万 m⅜；设计洪水位 368.48m，校核洪水位 368.96m，总库容 38.96 万 m³，死水位 354.17m，死库容 0.28 万 m⅜。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21.6m，坝顶高程 372.97m，坝顶宽 3.0m，坝顶长 59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m，堰顶高程 367.27m；输水隧位于大坝右岸山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354.17m，为钢筋砼直墙圆拱隧洞，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108m，设计流量 0.1m⁾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66 万亩。

116、牛皮庵水库

牛皮庵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金兰镇十里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5-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

兰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5′44.27″，北纬 27°5′18.31″。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57k ㎡，干流长度 1.51km，干流平均坡降 50‰，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349.98m，正常库容 17.1 万 m³；设计洪水位 351.13m，校核洪水位 351.53m，总库容 22.16 万 m³，死水位 337.28m，死库容 0.176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22m，坝顶高程 353.08m，坝顶宽 3.0m，坝顶长 75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6m，堰顶高程 349.98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端，进口底板高程为 337.28m，为圬工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107m，设计流量 0.03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1 万亩。

117、陈福塘水库

陈福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金兰镇古城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2-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兰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34.09″，北纬 27°10′27.88″。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08k ㎡，干流长度 2.2km，干流平均坡降 19‰，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49.65m，正常库容 49.20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50.13m，校核洪水位 150.32m，总库容 66 万 m³，死水位 140.60m，死库容 2.0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3m，坝顶高程 153m，坝顶宽 4.0m，坝顶长 107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m，堰顶高程 149.65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进口底板高程为 140.6m，为钢筋砼园管涵，断面尺

寸为Φ1.2m，长 130m，设计流量 0.2m³/s，进口采用斜拉闸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 万亩。

118、日光冲水库

日光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金兰镇官陂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1-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兰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7′32.92″，北纬 27°11′35.0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38k ㎡，干流长度 2km，干流平均坡降 5.41‰，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35.17m，正常库容 46.4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6.11m，校核洪水位 136.37m，总库容 74.22 万 m³，死水位 129.8m，死库容 3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1.3m，坝顶高程 137.8m，坝顶宽 3m，坝顶长 14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3.8m，堰顶高程 135.17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29.8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57m，设计流量 0.15m³/s，进口采用闸门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02 万亩。

119、大古水库

大古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金兰镇石坳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6-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兰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7′12.83″，北纬 27°10′25.2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26k ㎡，设计洪水位 160.42m，校核洪水位 160.55m，总库容 10.68 万 m³，正常蓄水位 160.0m，正常库容 9.55

万 m³；死水位 155.3m，死库容 0.99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9.9m，坝顶高程 161.6m，坝顶宽 4.0m，坝顶轴线长 112.0m。溢洪道为开敞式溢洪道，位于大坝左岸，堰顶高程 160.0m，溢流堰宽度 2.0m。原输水高涵位于大坝左端，为浆砌石箱涵，尺寸为 0.5*0.5m；原输水低涵位于大坝右端，为浆砌石箱涵，尺寸为 0.5*0.5m；新建输水涵位于大坝右端，进口底板高程为 155.3m，全长 40m，为水平定向钻 Φ560mmPE 管。水库保护下游 0.2 万人口和 0.07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7 万亩。

120、清水塘水库

清水塘水库位于衡阳县金兰镇石坳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7-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兰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8′12.05″，北纬 27°10′25.9″。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 ㎡，总库容 14.43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5.57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36.96m，正常库容 12.8 万 m³；死水位 112.55m，死库容 0.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3.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37.46m，坝顶轴线长 86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5 万亩。

121、三角塘水库

三角塘水库位于衡阳县金兰镇石坳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

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8-A5。水管单位：衡阳县金兰镇水利管理站。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9′16.63″，北纬 27°10′46.6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8 ㎡，总库容 10.73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0.15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59.94m，正常库容 9.3 万 m³；死水位 129.56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62.33m，坝顶轴线长 116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122、樟树桥水库

樟树桥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界牌镇界牌村，位于湘江水系岳沙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9-A5。水管单位：衡阳县界牌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3′51.37″，北纬 27°14′14.5″。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3.22k ㎡，干流长度 3km，干流平均坡降 31‰，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212.82m，正常库容 38.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213.87m，校核洪水位 214.14m，总库容 45.6 万 m³，死水位 195.35m，死库容 0.29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22m，坝顶高程 215m，坝顶宽 4.5m，坝顶长 8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12m，堰顶高程 212.82m；输水隧洞位于大坝右侧山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95.35m，为钢筋砼直墙园拱隧洞，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96.1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闸门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5 万亩。

123、龙头河水库

龙头河水库位于衡阳县界牌镇国庆村，属湘江水系欧江桥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60-A5。水管单位：衡阳县界牌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2′39.41″，北纬 27°11′19.14″。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 ㎡，总库容 13.06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1.43m，校核洪水位 124.00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41.12m，正常库容 10.10 万 m³；死水位 114.83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浆砌石重力坝，最大坝高 11.59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41.15m，坝顶轴线长 6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 万亩。

124、对塘冲水库

对塘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集兵镇红星村，位于湘江水系横江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1-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3′16.16″，北纬 27°4′57.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95k ㎡，干流长度 2.35km，干流平均坡降 4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35.7m，正常库容 19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36.55m，校核洪水位 136.77m，总库容 24 万 m³，死水位 125.5m，死库容 0.02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3.6m，坝顶高程 137.1m，坝顶宽 4.5m，坝顶长 75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2.9m，堰顶高程 135.7m；

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进口底板高程为 125.5m，为钢筋砼园管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54.45m，设计流量 0.03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 万亩。

125、东冲水库

东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集兵镇青岭村，位于湘江水系樟木寺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3-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7′6.17″，北纬 27°3′46.8″。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32k ㎡，干流长度 1.25km，干流平均坡降 14‰，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97.6m，正常库容 16.89 万 m³，设计洪水位 97.90m，校核洪水位 98.01m，总库容 19.24 万 m³，死水位 90m，死库容 0.18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0.03m，坝顶高程 98.7m，坝顶宽 3m，坝顶长 61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3m，堰顶高程 97.6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90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50m，设计流量 0.03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5 万亩。

126、麻町水库

麻町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集兵镇麻町村，位于湘江水系横江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8-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2′38.36″，北纬 27°3′40.1″。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4.86k ㎡，干流长度 3.5km，干流平均坡降

11.8‰，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22.34m，正常库容 13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4.01m，校核洪水位 124.63m，总库容 30.91 万 m³，死水位 117.01m，死库容 0.2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坝最大坝高 8.1m，坝顶高程 124.8m，坝顶宽 3.5m，坝顶长 136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4m，堰顶高程 122.34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左岸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17.01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27m，设计流量 0.02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1 万亩。

127、山峰水库

山峰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集兵镇山峰村，位于湘江水系横江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4-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2′7.73″，北纬 27°5′23.6″。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3.53k ㎡，干流长度 2.8km，干流平均坡降 4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66.44m，正常库容 9.9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68.33m，校核洪水位 168.99m，总库容 21.66 万 m³，死水位 159.44m，死库容 0.2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2m，坝顶高程 169.94m，坝顶宽 2.4m，坝顶长 88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5m，堰顶高程 166.44m；输水涵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59.44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45m，设计流量 0.03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128、五马水库

五马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集兵镇通天村，位于湘江水系横江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9-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2′27.67″，北纬 27°3′7.0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1k ㎡，干流长度 1.15km，干流平均坡降 12.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24.7m，正常库容 13.5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5.96m，校核洪水位 126.42m，总库容 25.41 万 m³，死水位 117.3m，死库容 0.3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0.5，坝顶高程 126.8m，坝顶宽 4.7m，坝顶长 88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3m，堰顶高程 124.7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17.3m，为砼园管涵，断面尺寸为 1.2*1.7m，长 75m，设计流量 0.18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5 万亩。

129、狮公塘水库

狮公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集兵镇红星村，位于湘江水系横江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7-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3′49.86″，北纬 27°3′20.74″。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3k ㎡，干流长度 0.8km，干流平均坡降 14‰，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89.12m，正常库容 23.1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89.57m，校核洪水位 89.77m，总库容 28.34 万 m³，死水位 84.63m，死库容 1.7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均

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7.34m，坝顶高程 91.34m，坝顶宽 3m，坝顶长 13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1.5m，堰顶高程 89.12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左岸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89.12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24m，设计流量 0.035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7 万亩。

130、龙潭冲水库

龙潭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集兵镇潮江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旭东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07-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2′56.15″，北纬 27°1′8.44″。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62k ㎡。干流长度 1.1km，干流平均坡降 22‰，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85.1m，正常库容 29.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85.46m，校核洪水位 85.63m，总库容 41.6 万 m³，死水位 77.8m，死库容 0.26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0.32m，坝顶高程 86.8m，坝顶宽 3.77m，坝顶长 78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6m，堰顶高程 85.10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77.76m，断面尺寸为 1.0*1.5m，长 46m，设计流量 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45 万亩亩。

131、友谊水库

友谊水库位于衡阳县集兵镇白马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旭东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09-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1′27.88″，北纬 27°3′18.3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31k ㎡，总库容 17.0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8.55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58.93m，正常库容 14.45 万 m³，死水位 127.9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24.6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59.86m，坝顶轴线长 56.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58.93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132、小冲水库

小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集兵镇广元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旭东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08-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1′1.92″，北纬 27°1′32.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85k ㎡。干流长度 2.21km，干流平均坡降 14.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21.31m，正常库容 30.01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2.61m，校核洪水位 123.12m，总库容 43.53 万 m³；死水位 114.5m，死库容 1.8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3.3m，坝顶高程 123.9m，坝顶宽 4.0m，坝顶长 80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2.2m，堰顶高程 121.31m；输水隧洞穿左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14.5m，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71m，设计流量 0.2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6 万亩。

133、古塘水库

古塘水库位于衡阳县集兵镇麻町村，属湘江水系横江铺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0-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1′5″，北纬 27°4′57.4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5k ㎡，总库容 18.7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77.47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77.15m，正常库容 16.5 万 m³，死水位 149.79m，死库容 0.6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3.7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79.55m，坝顶轴线长 47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77.15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7 万亩。

134、塘冲水库

塘冲水库位于衡阳县集兵镇水映村，属湘江水系樟木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2-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6′45.65″，北纬 27°5′34.2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2k ㎡，总库容 17.7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9.83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27.57m，正常库容 15.80 万 m³，死水位 100.2m，死库容 0.7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8.0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32.01m，坝顶轴线长 72.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27.57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

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5 万亩。

135、鹅公塘水库

鹅公塘水库位于衡阳县集兵镇法官庙村，属湘江水系横江铺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5-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5′1.21″，北纬 27°1′14.9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k ㎡，总库容 13.8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9.21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81.10m，正常库容 9.8 万 m³，死水位 60.89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5.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81.99m，坝顶轴线长 87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81.1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5 万亩。

136、老鸦塘水库

老鸦塘水库位于衡阳县集兵镇法官庙村，属湘江水系横江铺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6-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5′6″，北纬 27°0′43.3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k ㎡，总库容 10.79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0.27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72.77m，正常库容 9.3 万 m³，死水位 51.57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4m，坝顶高程（假

定高程）73.56m，坝顶轴线长 83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72.77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37、松山水库

松山水库位于衡阳县集兵镇通天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旭东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7-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3′15.95″，北纬 27°3′9.94″。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k ㎡，总库容 10.53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2.40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94.5m，正常库容 9.0 万 m³，死水位 70.31m，死库容 0.6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0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94.46m，坝顶轴线长 125.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94.55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38、石冲水库

石冲水库位于衡阳县集兵镇集兵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横江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58-A5。水管单位：衡阳县集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5′16.48″，北纬 27°3′44.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4 ㎡，总库容 10.5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2.63m，正常库容 9.6 万 m³，死水位 61.32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

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83.55m，坝顶轴线长 69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139、大石龙口水库

大石龙口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洪市镇明翰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5-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6′10.13″，北纬 27°12′23.2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05k ㎡，干流长度 1.98km，干流平均坡降 25.3‰，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84.70m，正常库容 36.60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85.69m，校核洪水位 186.10m，总库容 48.16 万 m³，死水位 175.18m，死库容 0.65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2.00m，坝顶高程 187.00m，坝顶宽 4.50m，坝顶长 42.0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 5.0m，堰顶高程 184.70m；输水隧洞穿左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75.18m，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75m，设计流量 0.11m³/s，进口采用斜拉闸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1 万亩。

140、龙头井水库

龙头井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洪市镇市田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余田桥。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8-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4′50.5″，北纬 27°16′12.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78k ㎡，干流长度 1.5km，干流平均坡降 3.4‰，

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86.74m，正常库容 17.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87.55m，校核洪水位 187.92m，总库容 29.16 万 m³，死水位 175.74m，死库容 0.20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5.30m，坝顶高程 189.24m，坝顶宽 4.0m，坝顶长 54.0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4.2m，堰顶高程 186.74m；输水隧洞穿右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75.74m，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100m，设计流量 0.15m³/s，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5 万亩。

141、余家坪水库

余家坪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洪市镇仁字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余田桥。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4-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17.14″，北纬 27°14′24.25″。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k ㎡，干流长度 1.8km，干流平均坡降 25‰，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48.35m，正常库容 43.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49.54m，校核洪水位 149.96m，总库容 57.25 万 m³，死水位 139.34m，死库容 0.1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3.2m，坝顶高程 151.20m，坝顶宽 3.0m，坝顶长 58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4.0m，堰顶高程 148.35m；输水隧洞穿右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39.34m，断面尺寸为 1.2*1.7m，长 90m，设计流量 0.15m³/s，进口采用斜拉闸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15 万亩。

142、百祥水库

百祥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洪市镇天柱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7-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6′50.02″，北纬 27°10′25.75″。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73k ㎡，干流长度 1.06km，干流平均坡降 19.8‰，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59.74m，正常库容 30.21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60.41m，校核洪水位 160.69m，总库容 35.87 万 m³，死水位 144.70m，死库容 1.8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21m，坝顶高程 161.00m，坝顶宽 5.5m，坝顶长 97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2.2m，堰顶高程 159.74m；输水隧洞穿右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44.7m，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71m，设计流量 0.2m³/s，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2 万亩。

143、良心水库

良心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洪市镇大印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9-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4′59.6″，北纬 27°10′21.47″。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45k ㎡，干流长度 1.11km，干流平均坡降 32‰，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13.95m，正常库容 17.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14.43m，校核洪水位 114.54m，总库容 20.33 万 m³，死水位 108.83m，死库容 0.61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

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6.6，坝顶高程115.22m，坝顶宽5.0m，坝顶长84.5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3m，堰顶高程113.95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108.83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1.2*1.7m，长47.26m，设计流量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5万亩。

144、杉树塘水库

杉树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洪市镇金龙桥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6-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14′8.16″，北纬27°12′51.73″。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0.8k ㎡，干流长度1km，干流平均坡降12.8‰，水库按20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135.59m，正常库容40万m³，设计洪水位136.26m，校核洪水位136.58m，总库容46.53万m³，死水位125.79m，死库容1.54万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5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15.3m，坝顶高程137.79m，坝顶宽4m，坝顶长130m；副坝最大坝高3.8m，坝顶高程137.79m，坝顶宽4m，坝顶长30m；溢洪道为正槽式宽顶堰，宽度3.0m，堰顶高程135.59m；输水隧洞穿右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125.79m，断面尺寸为0.4*0.7m，长67m，设计流量0.2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12万亩。

145、泉塘水库

泉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洪市镇杨泉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0-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

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13.72″，北纬 27°8′11.2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4 ㎡，总库容 14.06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6.97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05.97m，正常库容 13.16 万 m³；死水位 76.35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2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08.67m，坝顶轴线长 97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146、小石口水库

小石口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洪市镇明翰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1-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59.98″，北纬 27°12′9.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92k ㎡，设计洪水位 180.79m，校核洪水位 181.06m，总库容 12.28 万 m³；正常蓄水位 179.90m，正常库容 9.15 万 m³；死水位 173.30m，死库容 0.08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9.60m，坝顶高程 181.60m，坝顶宽 4.0m，坝顶轴线长 52.0m。溢洪道为开敞式溢洪道，位于大坝右岸，堰顶高程 179.90m，溢流堰宽度 5.0m。加固前输水涵位于大坝右端，全长 46.60m，进口底板高程为 173.30m，为浆砌石箱涵，断面尺寸为 0.5*0.4m；水库保护下游 0.2 万人口和 0.08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 万亩。

147、土冲水库

土冲水库位于衡阳县洪市镇金余雅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余田桥。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2-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3′53″，北纬 27°15′2.5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k ㎡，总库容 11.34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10.37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211.69m，正常库容 10.44 万 m³；死水位 180.27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12.37m，坝顶轴线长 66.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92.37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3 万亩。

148、三子坪水库

三子坪水库位于衡阳县洪市镇杨池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3-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8′16.81″，北纬 27°7′1.9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2 ㎡，总库容 11.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9.67m，正常库容 9.4 万 m³；死水位 101.99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31.17m，坝顶轴线长 82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2 万亩。

149、木马塘水库

木马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洪市镇盘古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4-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26.24″，北纬 27°7′48.8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 ㎡，总库容 11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6.62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17.13m，正常库容 10.3 万 m³；死水位 92.46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7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18.22m，坝顶轴线长 73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50、渣泥塘水库

渣泥塘水库位于衡阳县洪市镇杨池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5-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8′37.08″，北纬 27°7′52.3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3k ㎡，总库容 10.6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0.10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30.69m，正常库容 10.02 万 m³；死水位 108.43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31.70m，坝顶轴线长 71.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30.69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3 万亩。

151、早禾冲水库

早禾冲水库位于衡阳县洪市镇明翰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46-A5。水管单位：衡阳县洪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6′29.28″，北纬 27°10′42.64″。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3k㎡，总库容 10.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9.36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89.85m，正常库容 9.5 万 m³，死水位 167.73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6.2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91.06m，坝顶轴线长 56.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89.85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52、自力水库

自力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关市镇贞福村，位于湘江水系武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24-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0′47.66″，北纬 26°55′58.6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52k㎡，干流长度 1.9km，干流平均坡降 68‰，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215.23m，正常库容 28.8 万 m³，设计洪水位 216.21m，校核洪水位 216.52m，总库容 37.89 万 m³，死水位 204.50m，死库容 0.18 万 m³，枢纽工程为Ⅴ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21.5m，坝顶高程 217.78m，坝顶宽 2.2m，

坝顶长112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8.0m,堰顶高程215.23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204.50m，为钢筋砼箱涵，断面尺寸为Φ0.4，长65m，设计流量0.1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1万亩。

153、红星水库

红星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关市镇三阳村，位于湘江水系武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43042150023-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1′20.46″，北纬26°55′12.3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0.185k㎡，干流长度2.2km，干流平均坡降30‰，水库按20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262.20m，正常库容36.6万m³，设计洪水位262.79m，校核洪水位262.95m，总库容37.49万m³，死水位249.80m，死库容0.9万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5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19.8m，坝顶高程264.2m，坝顶宽3m,坝顶长96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3.5m,底板高程262.2m;输水隧洞穿左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102.5m，断面尺寸为1.2*1.75m，长83m，设计流量0.2m³/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65万亩。

154、木马井水库

木马井水库位于衡阳县关市镇汇水村，属湘江水系武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43042150025-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112°4′46.2″，北纬26°56′3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 ㎡，总库容 18.85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8.44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68.13m，正常库容 10 万 m³；死水位 137.34m，死库容 0.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70.54m，坝顶轴线长 75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155、丰山水库

丰山水库位于衡阳县关市镇保新村，属湘江水系武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26-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6′38.34″，北纬 26°53′42.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8km^2，总库容 17.3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33.27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233.59m，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2.2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35.37m，坝顶轴线长 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028 万亩。

156、东塘水库

东塘水库位于衡阳县关市镇高平村，属湘江水系武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27-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6′55.4″，北纬 26°55′17.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7k ㎡，总库容 13.6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

定高程）156.99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56.11m，正常库容 12.7 万 m³，死水位 175.7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1.2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58.99m，坝顶轴线长 14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56.11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157、鱼子山水库

鱼子山水库位于衡阳县关市镇保新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武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28-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6′44.78″，北纬 26°54′17.14″。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45k ㎡，总库容 12.67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5.34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85.36m，正常库容 11.97 万 m³，死水位 158.1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2.2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87.24m，坝顶轴线长 83.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85.36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158、张冲水库

张冲水库位于衡阳县关市镇众星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武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29-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55.4″，北纬 26°55′33.49″。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0k ㎡，总库容 12.1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8.53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67.20m，正常库容 11.3 万 m³，死水位 144.65m，死库容 0.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6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70.33m，坝顶轴线长 65.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67.20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59、玉家水库

玉家水库位于衡阳县关市镇兰山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0-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2′54.38″，北纬 26°53′58.0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3k ㎡，总库容 11.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29.40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226.68m，正常库容 10.5 万 m³，死水位 201.94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3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31.40m，坝顶轴线长 89.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226.68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60、求冲水库

求冲水库位于衡阳县关市镇黄泥村，属湘江水系武水河支流。水

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1-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4′52.18″，北纬 26°53′25.33″。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24 ㎡，总库容 11.1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10.09m，校核洪水位 211.06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210.53m，正常库容 10.12 万 m³，死水位 200.00m，死库容 0.15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4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12.09m，坝顶轴线长 68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161、枣子坪水库

枣子坪水库位于衡阳县关市镇梅麓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武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2-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5′28.25″，北纬 26°53′39.6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k ㎡，总库容 10.67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01.41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202.24m，正常库容 9.87 万 m³，死水位 175.97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2.3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203.51m，坝顶轴线长 131.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202.24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62、颜冲水库

颜冲水库位于衡阳县关市镇黄龙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武水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33-A5。水管单位：衡阳县关市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4′26.15″，北纬 26°57′10.3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k ㎡，总库容 10.4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1.92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80.08m，正常库容 9.7 万 m³；死水位 158.56m，死库容 0.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7.5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83.82m，坝顶轴线长 89.5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假定高程）180.08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63、黑塘水库

黑塘水库位于衡阳县岣嵝乡高峰村，属湘江流域樟木寺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19-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嵝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6′37.69″，北纬 27°6′10.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2.5km²；设计洪水位 147.53m，校核洪水位 147.93m，总库容 17.76 万 m³；正常蓄水位 146.25m，正常库容 11.43 万 m³；死水位 139.75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0.15m，坝顶高程 148.8m，坝顶宽 3.0m，坝顶轴线长 54.0m。溢洪道为开敞式溢洪道，位于大坝左岸，堰顶高程 146.25m，溢流堰宽度 4.0m。输水涵位于大坝右端，全长 43.38m，进口底板高程 139.75m，为浆砌石

圬工箱涵，尺寸为Φ0.315m；水库保护下游 0. 06 万人口和 0.04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164、牛冲水库

牛冲水库位于衡阳县岣嵝乡环洞村，属湘江水系横江铺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20-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嵝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2′49.13″，北纬 27°8′5″。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82 ㎡，总库容 12.6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67.91m，校核洪水位 168.10m，正常蓄水位 167.21m，正常库容 10.45 万 m³，死水位 161.00m，死库容 0.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94m，坝顶高程 168.94m，坝顶轴线长 56.0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4 万亩。

165、本子园水库

本子园水库位于衡阳县岣嵝乡腊树村，属湘江水系横江铺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21-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嵝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4′52.14″，北纬 27°9′37.12″。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54k ㎡，总库容 15.07 万 m³，设计洪水位 404.46m，校核洪水位 404.80m，正常蓄水位 403.54m，正常库容 12.75 万 m³，死水位 394.50m，死库容 0.44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17.20m，坝

顶高程 406.00m，坝顶轴线长 62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403.54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0.05万亩。

166、四清水库

四清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岣嵝乡松柏村,位于湘江水系横江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22-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嵝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5′6.22″，北纬 27°8′19.36″。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81k ㎡，干流长度 1.22km，干流平均坡降 40‰，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84.04m，正常库容 9.9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84.96m，校核洪水位 185.28m，总库容 13.4 万 m³，死水位 173.81m，死库容 0.82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3.8m，坝顶高程 185.55m，坝顶宽 3.8m，坝顶长 107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3.5m，堰顶高程 184.04m；输水涵洞分为低涵和高涵，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低涵进口底板高程为 173.31m，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58m，设计流量 0.035m³/s，采用卧管放水。高涵是Φ0.5m 钢筋砼涵管，进口底板高程为 182.45m，长 20m，设计流量 0.02m³/s，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4 万亩。

167、畔塘水库

畔塘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岣嵝乡腊树村,位于湘江水系横江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17-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嵝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3′33.16″，北纬 27°9′19.2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45k ㎡，干流长度 1.22km，干流平均坡降 40‰，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50.85m，正常库容 11.77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51.56m，校核洪水位 151.88m，总库容 15.81 万 m³，死水位 146.16m，死库容 1.8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0.6m，坝顶高程 153.3m，坝顶宽 5m，坝顶长 57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1.5m，堰顶高程 150.85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44.5m，断面尺寸为 1.2*1.6m，长 65m，设计流量 0.035m³/s，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168、红旗水库

红旗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岣嵝乡松柏村，位于湘江水系横江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18-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嵝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3′44.32″，北纬 27°8′24.32″。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414k ㎡，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147.44m，正常库容 13.2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47.82m，校核洪水位 147.98m，总库容 28.5 万 m³，死水位 141.48m，死库容 0.6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9.3m，坝顶高程 148.99m，坝顶宽 3.5m，坝顶长 56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3.8m，堰顶高程 147.44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左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41.48m，断面尺寸为 1.2*1.7m，长 37m，设计流量 0.1m³/s，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3 万亩。

169、铁路水水库

铁路水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岣嵝乡高峰村，位于湘江水系横江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16-A5。水管单位：衡阳县岣嵝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6′41.4″，北纬 27°6′25.49″。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61k ㎡，干流长度 2.6km，干流平均坡降 16‰，水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正常蓄水位 206m，正常库容 25.5 万 m³，设计洪水位 206.6m，校核洪水位 206.8m，总库容 27.93 万 m³，死水位 193m，死库容 6.3 万 m³。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29.8m，坝顶高程 207.7m，坝顶宽 3m，坝顶长 66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3m，堰顶高程 206m；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右侧坝体内，进口底板高程为 192.5m，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65m，设计流量 0.3m³/s，采用斜拉闸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9 万亩。

170、桃源水库

桃源水库位于衡阳县大安乡黄塘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赤水铺河。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10-A5。水管单位：衡阳县大安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37.22″，北纬 27°6′6.16″。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62k ㎡，总库容 14.74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2.76m，校核洪水位 123.01m，正常蓄水位 122.18m，正常库容 12.29 万 m³，死水位 116.00m，死库容 0.30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9.48m，坝顶

高程 123.50m，坝顶轴线长 41.0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22.18m，主坝放水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4 万亩。

171、石鼓牛水库

石鼓牛水库位于湖南省衡阳县大安乡三阳村，属湘江流域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12-A5。水管单位：衡阳县大安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5′21.82″，北纬 27°6′17.1″。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387k ㎡，设计洪水位 131.13m，校核洪水位 131.31m，总库容 10.74 万 m³，正常蓄水位 130.62m，正常库容 9.31 万 m³，死水位 122.0m，死库容 0.09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大坝、溢洪道、输水涵洞等建筑物。大坝为均质土坝，大坝最大坝高 11.61m，坝顶高程 131.61m，坝顶宽 4.0m，坝顶轴线长 42.4m。溢洪道为开敞式溢洪道，位于大坝右岸，堰顶高程 130.62m，溢流堰宽度 2.0m。原输水涵洞位于大坝右端，全长 46.6m，进口底板高程为 122.0m，为浆砌石圬工箱涵，尺寸为 0.5*0.4m；水库保护下游 0.2 万人口和 0.08 万亩耕地。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 万亩。

172、清水塘水库

清水塘水库位于衡阳县大安乡龙云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河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14-A5。水管单位：衡阳县大安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9′36.22″，北纬 27°10′31.08″。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1 ㎡，总库容 12 万 m³，设计洪水位（假定高

程）140.52m，正常蓄水位（假定高程）140.12m，正常库容 11.1 万 m³，死水位 117.43m，死库容 0.2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高洞、输水底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8m，坝顶高程（假定高程）142.33m，坝顶轴线长 58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15 万亩。

173、干冲水库

干冲水库位于衡阳县大安乡育塘村，属湘江水系蒸水支流。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15-A5。水管单位：衡阳县大安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0′44.11″，北纬 27°10′2.57″。

水库控制集雨面积 0.73k ㎡，总库容 10.94 万 m³，设计洪水位 122.88m，校核洪水位 123.00m，正常蓄水位 122.50m，正常库容 8.66 万 m³，死水位 119.90m，死库容 0.13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等综合效益的小（2）型水利工程。枢纽工程包括：主坝、输水涵洞、溢洪道等建筑物。主坝为均质土坝，最大坝高 6.00m，坝顶高程 124.00m，坝顶轴线长 47.30m。溢洪道为无闸门控制的宽顶堰，堰顶高程 122.50m，采用卧管控制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2 万亩。

174、洪冲水库

洪冲水库坝址座落在衡阳县大安乡三义村，位于湘江水系蒸水。水库注册登记号为 43042150011-A5。水管单位：衡阳县大安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12′30.89″，北纬 27°10′6.28″。

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0.46k ㎡，干流长度 1.8km，坡降 15‰，，水

库按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水库正常蓄水位 128.10m，正常库容 25.4 万 m^3；设计洪水位 128.52m，校核洪水位 128.67m，总库容 36.56 万 m^3；死水位 118.85m，死库容 0.8 万 m^3。枢纽工程为V等，主要建筑物为 5 级。枢纽建筑物由大坝、溢洪道、输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为土工膜斜墙坝，主坝最大坝高 12.5m，坝顶高程 130.2m，坝顶宽 4.0m，坝顶长 57m；溢洪道为侧槽式宽顶堰，宽度 3m，堰顶高程 128.10m；输水隧洞穿右岸山坡脚山体，为预制砼拱形隧洞，进口底板高程为 118.85m，断面尺寸为 1.2*1.8m，长 70m，设计流量 0.3m^3/s，进口采用卧管放水。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0.08 万亩。

3 工作底图制作

3.1 资料分析与利用

需要收集的资料和数据主要有：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资料、水库注册登记资料、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建设项目成果、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成果、水利工程规划及设计资料、水利工程的“四查五定”以及相关的权源资料、已有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资料等。

3.1.1 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资料

2010 年至 2012 年省水利厅牵头组织，利用省国土资源厅提供的 1：50000 或 1：10000 地形图，完成了第一次水利普查，收集了水库、水电站、水闸、泵站、堤防、灌区等水利工程基础信息，开发建设了全省水利普查数据库，数据库平面坐标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数据库包括 28 类对象、43 种空间要素类、154 类属性表、65 种关系类、2941 个字段。普查成果虽然比例尺较小，精度较低，大部分水

利设施采用不依比例尺点要素或半依比例尺线要素表示，无法确定水体和水利工程设施的范围和准确位置，也无法量算水利要素的准确占地面积，但普查成果中采集了水利工程的详细信息，包括名称、类型、级别、高度、设计水位高程等属性，能够为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参考。

3.1.2 水利工程注册登记资料

2014 年、2019 年，水利部先后组织开展了水库大坝注册登记、堤防基础信息填报及水闸注册登记等工作，在水利普查的基础上，进一步对有关数据进行了核实、补充和完善；同时，水利部在此基础上，开发建设了相应的水利工程注册登记数据库，也能够为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参考。

3.1.3 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建设项目成果

收集湖南省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建设项目相关资料，包括 1：2000 数字正射影像、1：2000 数字线划图等。利用数字线划图直接裁取水利工程周边一定范围内的成果，与相应的数字正射影像叠加，制作水库管理范围划界的工作底图。

3.1.4 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成果

2012 -2014 年，省自然资源部门组织实施了全省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工作。在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调查中，国有水利工程的界线绝大多数已由村组单方指界，可作为本次划界工作的重要参考资料，符合划界要求的，可直接利用确权成果。

3.1.5 水利工程规划及设计资料

收集防洪规划、水文观测，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有关技术报告及批复等基础资料，作为水库管理范围划界的重要参考依据。

3.1.6 水利工程的“四查五定”以及相关权源、资料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了水利工程的“四查五定”工作。在外业核实勘定阶段，收集各水利工程的“四查五定”和相关权源资料，包括固有土地使用权证、土地征地或划拨资料、移民文件等，可作为开展权属摸底调查的基础资料，也可作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实地核实勘定的重要参考依据。

3.1.7 小（2）型水库鉴定（认定）书

本次划界工作包含174座小二型水库，根据衡阳县小型水库安全鉴定(认定)组织单位提供资料显示，鉴定方式为安全认定占134座；其中鉴定结论为二类坝有32座，三类坝有102座。鉴定方式为安全鉴定占40座；其中鉴定结论为二类坝有25座，三类坝有15座。

3.1.8 其他基础图件

在1：2000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不成图区域内，重点收集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组织测制的1：10000数字线划图和数字正射影像，或当地政府通过其他项目测制的大比例尺基础图件，经精度检核后可用于制作本次划界工作底图。

3.1.9 已有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资料

全省的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已基本完成，需收集整理全省的河

湖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其中涉及河湖的部分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的管理与保护范围线已经各级政府公示和批准，可以直接利用该成果开展保护范围划界、数据库建设等后续工作，形成符合本技术指南的标准划界成果。原划界成果未经政府公告的，需要补充完善相关手续，再进行利用。

3.2 水库要素补充采集

(1)划界参考要素补充采集

在航测立体采集系统下，正确设置立体测图所用的各种参数，恢复航摄数字影像的立体模型，基于 1：2000 航摄资料补充采集水域外围 100-200m 范围内的有参照基准作用的地理要素进行补充采集，如堤脚线、堤顶线、河口线、无堤防河道的设计洪水位线、等高线等，遇到山体或城区时可根据需要适当缩小测量范围。采集等高线时，等高线平地和丘陵地区基本以等高距 1m，山区高山区为 2m。

(2)地形图补充测量

对于 1：2000 不动产登记基础数据不成图区，在没有影像资料也没有基础图件资料的水域，进行 1：500-1：2000 的大比例尺地形图补测工作；地形图补测采用全野外数字测图和航空摄影测量等方式进行。或者采购 0.4m 或更高分辨率的卫星立体像对补充测制地形图。

3.2.1 已有资料整合

对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成果、第一次水利普查成果等已有资料进行整合处理，包括坐标转换、格式转换、数字矢量化等工作内容，将整合处理形成的资料与更新后的 1：2000 数字线划图、1：2000 正射影像叠加，形成水利工程划界工作底图。

（1）将第一次水利普查、1：2000 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成果、空间矢量化后的规划设计和权源资料等相关要素叠加。

（2）对有空间地理数据的水库工程规划和权源资料进行了格式转换、坐标转换等处理；对无空间地理数据的水库工程和权源资料根据界桩点坐标和文字说明进行了矢量化，并形成了空间数据。

（3）根据第一次水利普查、1：2000 不动产统一登记基础数据、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成果以及地方水利部门提供的相关资料，补充完善各水利工程的属性值。

（4）对收集到普查资料、权属资料、规划资料及图件资料等进行进行格式转换、坐标转换等处理，对无空间地理数据的堤防规划和权源资料尽量根据界桩点坐标和文字说明进行矢量化，形成空间数据。将处理后的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成果、空间矢量化后规划设计和权源资料、1：2000 正射影像和立体下采集的相关要素叠加，利用 ArcGIS 将划界所需信息融合到一张图上，编制水利工程划界工作底图。

4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标绘

依据划界的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技术单位应进行现场核实勘定。建议会同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对各水利工程主要建筑物的管理与保护范围线电子桩、电子告示牌进行实地勘定，并进行合理调整。

4.1 水库工程外业踏勘

衡阳县小（2）型水库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工作，包含 174 座水库，项目从 2021 年 11 月初开始，外业踏勘工作量大，工期紧缺，为保障衡阳县小(2)型水库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工作顺利实施，我公司领导非常重视，成立专门领导小组组织实施及质量检查，在衡阳县该项目生产上投入管理人员 3 名，检查人员 3 名，生产作业人员 12 名，均为我公司技术骨干，具有河湖划界等专业技术和工作经验。外业工作克服湖南省本季节多雨天气及大部分水库位置偏僻等不利因素，按时保质完成外业测量工作。

为统一和规范水库设计洪水位，准确获取水库库区范围，利用 HNCORS 和 GNSS 接收机现场采集了水库坝顶高程、堰顶高程，实测时对多个测量点结果统一转换至 1985 国家高程基准，取各测量结果均值作为相应坝顶、堰顶高程测量成果。

1、复兴亭水库

复兴亭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 水库全景

图 4-2 大坝起止

图 4-3 公示牌

图 4-4 溢洪道

2、上山塘水库

上山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 水库全景

图 4-6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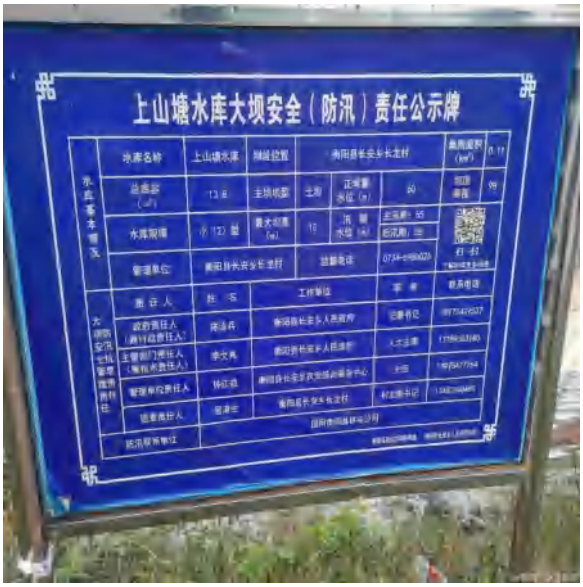

图 4-7 公示牌

图 4-8 溢洪道

3、刘公塘水库

刘公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9 水库全景

图 4-10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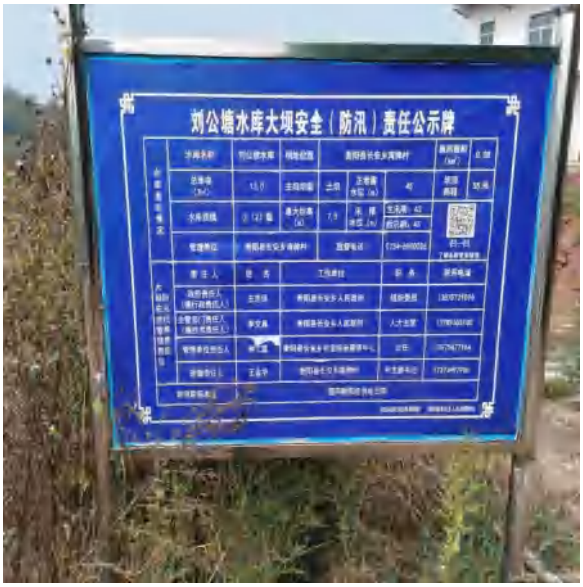

图 4-11 公示牌

图 4-12 溢洪道

4、白露塘水库

白露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3 水库全景

图 4-14 大坝起止

图 4-15 公示牌

图 4-16 溢洪道

5、石塘水库

石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7 水库全景

图 4-18 大坝起止

图 4-19 公示牌

图 4-20 溢洪道

6、大胜水库

大胜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1 水库全景

图 4-22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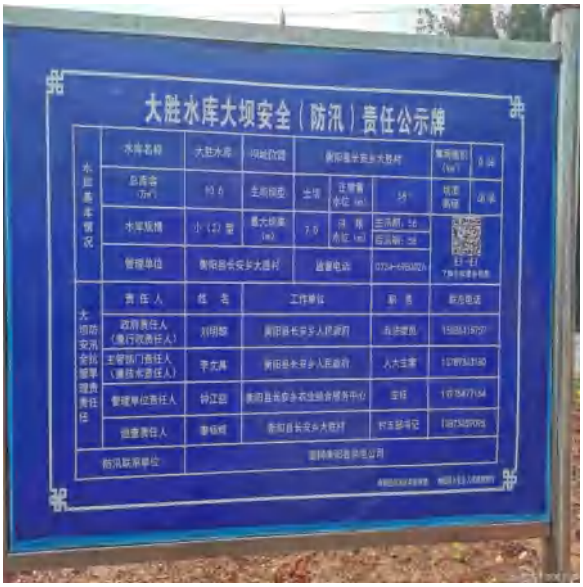

图 4-23 公示牌

图 4-24 溢洪道

7、余丰水库

余丰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5 水库全景

图 4-26 大坝起止

图 4-27 公示牌

图 4-28 溢洪道

8、竹叶水库

竹叶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9 水库全景

图 4-30 大坝起止

图 4-31 公示牌

图 4-32 溢洪道

9、琵琶水库

琵琶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3 水库全景

图 4-34 大坝起止

图 4-35 公示牌

图 4-36 溢洪道

10、董冲水库

董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7 水库全景

图 4-38 大坝起止

图 4-39 公示牌

图 4-40 溢洪道

11、二字皂水库

二字皂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1 水库全景

图 4-42 大坝起止

图 4-43 公示牌

图 4-44 溢洪道

12、曾冲水库

曾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5 水库全景

图 4-46 大坝起止

图 4-47 公示牌

图 4-48 溢洪道

13、石龙冲水库

石龙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9 水库全景

图 4-50 大坝起止

图 4-51 公示牌

图 4-52 溢洪道

14、方山水库

方山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3 水库全景

图 4-54 大坝起止

图 4-55 公示牌

图 4-56 溢洪道

15、泉塘水库

泉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7 水库全景

图 4-58 大坝起止

图 4-59 公示牌

图 4-60 溢洪道

16、秋陂塘水库

秋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1 水库全景

图 4-62 大坝起止

图 4-63 公示牌

图 4-64 溢洪道

17、君泥塘水库

君泥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5 水库全景

图 4-66 大坝起止

图 4-67 公示牌

图 4-68 溢洪道

18、石塘水库

石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9 水库全景

图 4-70 大坝起止

图 4-71 公示牌

图 4-72 溢洪道

19、株冲水库

株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73 水库全景

图 4-74 大坝起止

图 4-75 公示牌

图 4-76 溢洪道

20、上平塘水库

上平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77 水库全景

图 4-78 大坝起止

图 4-79 公示牌

图 4-80 溢洪道

21、曹冲水库

曹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81 水库全景

图 4-82 大坝起止

图 4-83 公示牌

图 4-84 溢洪道

22、新塘水库

新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85 水库全景

图 4-86 大坝起止

图 4-87 公示牌

图 4-88 溢洪道

23、胡陂塘水库

胡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89 水库全景

图 4-90 大坝起止

图 4-91 公示牌

图 4-92 溢洪道

24、龙灯水库

龙灯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93 水库全景

图 4-94 大坝起止

图 4-95 公示牌

图 4-96 溢洪道

25、立新水库

立新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97 水库全景

图 4-98 大坝起止

图 4-99 公示牌

图 4-100 溢洪道

26、千公塘水库

千公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01 水库全景

图 4-102 大坝起止

图 4-103 公示牌

图 4-104 溢洪道

27、五一水库

五一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05 水库全景

图 4-106 大坝起止

图 4-107 公示牌

图 4-108 溢洪道

28、烂塘水库

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09 水库全景

图 4-110 大坝起止

图 4-111 公示牌

图 4-112 溢洪道

29、新塘水库

新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13 水库全景

图 4-114 大坝起止

图 4-115 公示牌

图 4-116 溢洪道

30、尹祠水库

尹祠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17 水库全景

图 4-118 大坝起止

图 4-119 公示牌

图 4-120 溢洪道

31、大于水库

大于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21 水库全景

图 4-122 大坝起止

图 4-123 公示牌

图 4-124 溢洪道

32、车陂塘水库

车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25 水库全景

图 4-126 大坝起止

图 4-127 公示牌

图 4-128 溢洪道

33、神冲水库

神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29 水库全景

图 4-130 大坝起止

图 4-131 公示牌

图 4-132 溢洪道

34、带冲水库

带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33 水库全景

图 4-134 大坝起止

图 4-135 公示牌

图 4-136 溢洪道

35、巴山水库

巴山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37 水库全景

图 4-138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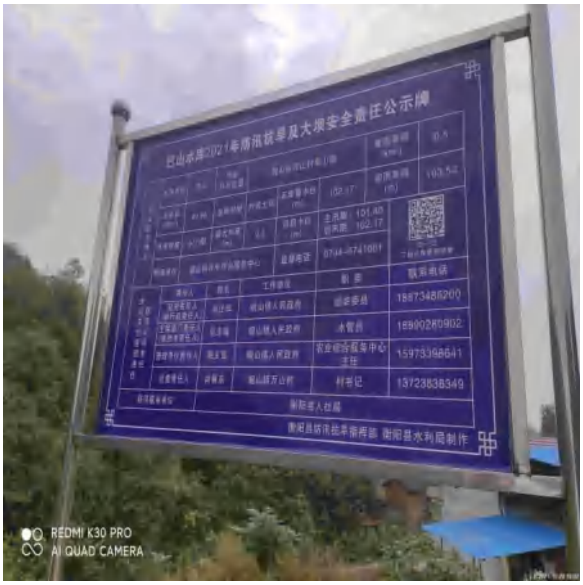

图 4-139 公示牌

图 4-140 溢洪道

36、过路塘水库

过路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41 水库全景

图 4-142 大坝起止

图 4-143 公示牌

图 4-144 溢洪道

37、金桥水库

金桥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45 水库全景

图 4-146 大坝起止

图 4-147 公示牌

图 4-148 溢洪道

38、知子塘水库

知子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49 水库全景

图 4-150 大坝起止

图 4-151 公示牌

图 4-152 溢洪道

39、大塘冲水库

大塘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53 水库全景

图 4-154 大坝起止

图 4-155 公示牌

图 4-156 溢洪道

40、庙塘水库

庙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57 水库全景

图 4-158 大坝起止

图 4-159 公示牌

图 4-160 溢洪道

41、自冲水库

自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61 水库全景

图 4-162 大坝起止

图 4-163 公示牌

图 4-164 溢洪道

42、茶园水库

茶园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65 水库全景

图 4-166 大坝起止

图 4-167 公示牌

图 4-168 溢洪道

43、金龙水库

金龙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69 水库全景

图 4-170 大坝起止

图 4-171 公示牌

图 4-172 溢洪道

44、环土岭水库

环土岭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73 水库全景

图 4-174 大坝起止

图 4-175 公示牌

图 4-176 溢洪道

45、乌龟堰水库

乌龟堰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77 水库全景

图 4-178 大坝起止

图 4-179 公示牌

图 4-180 溢洪道

46、龙上水库

龙上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81 水库全景

图 4-182 大坝起止

图 4-183 公示牌

图 4-184 溢洪道

47、普子坪水库

普子坪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85 水库全景

图 4-186 大坝起止

图 4-187 公示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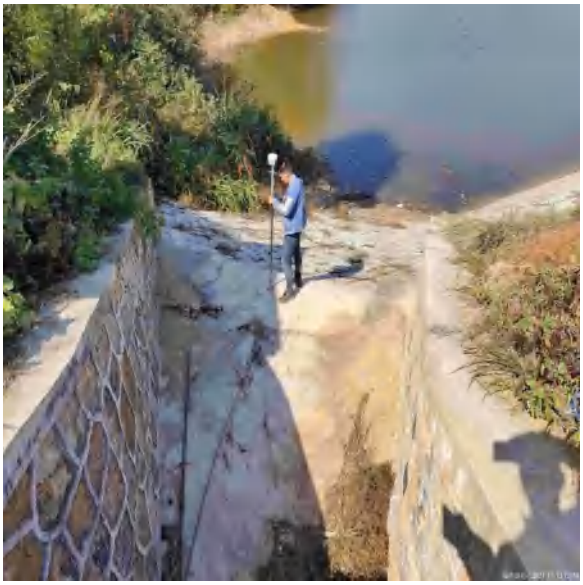

图 4-188 溢洪道

48、弯塘水库

弯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89 水库全景

图 4-190 大坝起止

图 4-191 公示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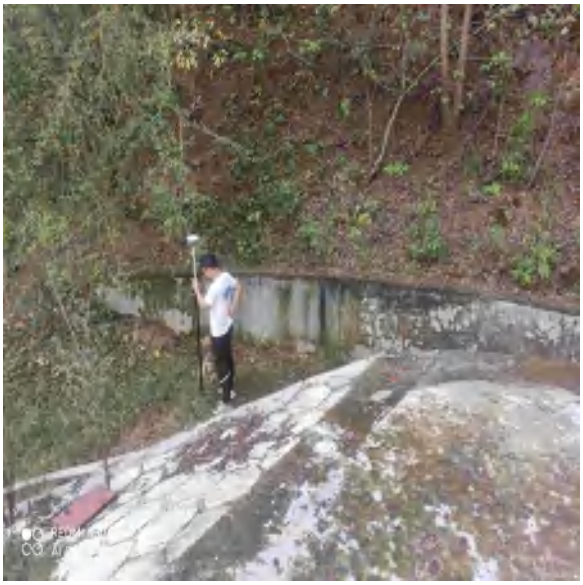

图 4-192 溢洪道

49、英木塘水库

英木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93 水库全景

图 4-194 大坝起止

图 4-195 公示牌

图 4-196 溢洪道

50、清水塘水库

清水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197 水库全景

图 4-198 大坝起止

图 4-199 公示牌

图 4-200 溢洪道

51、王陂塘水库

王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01 水库全景

图 4-202 大坝起止

图 4-203 公示牌

图 4-204 溢洪道

52、坚固塘水库

坚固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05 水库全景

图 4-206 大坝起止

图 4-207 公示牌

图 4-208 溢洪道

53、通古塘水库

通古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09 水库全景

图 4-210 大坝起止

图 4-211 公示牌

图 4-212 溢洪道

54、角陂塘水库

角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13 水库全景

图 4-214 大坝起止

图 4-215 公示牌

图 4-216 溢洪道

55、秋陂塘水库

秋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17 水库全景

图 4-218 大坝起止

图 4-219 公示牌

图 4-220 溢洪道

56、桐托堂水库

桐托堂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21 水库全景

图 4-222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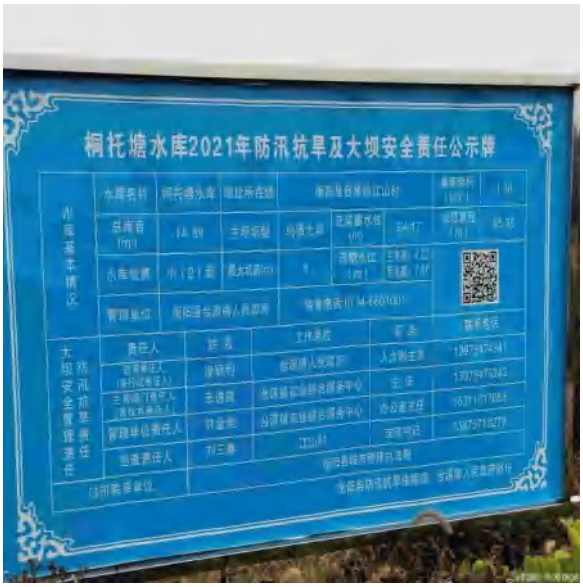

图 4-223 公示牌

图 4-224 溢洪道

57、锁子塘水库

锁子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25 水库全景

图 4-226 大坝起止

图 4-227 公示牌

图 4-228 溢洪道

58、演陂塘水库

演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29 水库全景

图 4-230 大坝起止

图 4-231 公示牌

图 4-232 溢洪道

59、古塘水库

古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33 水库全景

图 4-234 大坝起止

图 4-235 公示牌

图 4-236 溢洪道

60、大龙塘水库

大龙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37 水库全景

图 4-238 大坝起止

图 4-239 公示牌

图 4-240 溢洪道

61、陈陂塘水库

陈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41 水库全景

图 4-242 大坝起止

图 4-243 公示牌

图 4-244 溢洪道

62、兰陂塘水库

兰陂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45 水库全景

图 4-246 大坝起止

图 4-247 公示牌

图 4-248 溢洪道

63、同古塘水库

同古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49 水库全景

图 4-250 大坝起止

图 4-251 公示牌

图 4-252 溢洪道

64、梅树水库

梅树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53 水库全景

图 4-254 大坝起止

图 4-255 公示牌

图 4-256 溢洪道

65、川塘水库

川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57 水库全景

图 4-258 大坝起止

图 4-259 公示牌

图 4-260 溢洪道

66、高岭水库

高岭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61 水库全景

图 4-262 大坝起止

图 4-263 拦水坡面

图 4-264 溢洪道

67、务农水库

务农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65 水库全景

图 4-266 大坝起止

图 4-267 公示牌

图 4-268 溢洪道

68、鸡塘水库

鸡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69 水库全景

图 4-270 大坝起止

图 4-271 公示牌

图 4-272 溢洪道

69、刘家水库

刘家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73 水库全景

图 4-274 大坝起止

图 4-275 公示牌

图 4-276 溢洪道

70、千步水库

千步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77 水库全景

图 4-278 大坝起止

图 4-279 公示牌

图 4-280 溢洪道

71、石冲水库

石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81 水库全景

图 4-282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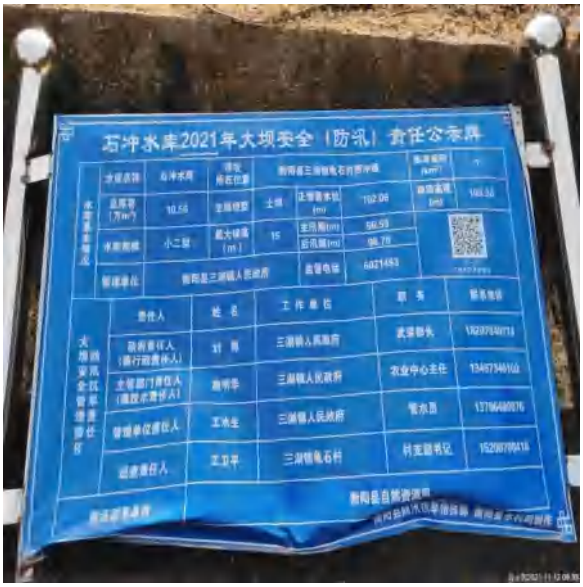

图 4-283 公示牌

图 4-284 溢洪道

72、阳关水库

阳关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85 水库全景

图 4-286 大坝起止

图 4-287 公示牌

图 4-288 溢洪道

73、阳梅水库

阳梅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89 水库全景

图 4-290 大坝起止

图 4-291 公示牌

图 4-292 溢洪道

74、大林塘水库

大林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93 水库全景

图 4-294 大坝起止

图 4-295 公示牌

图 4-296 溢洪道

75、心田水库

心田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297 水库全景

图 4-298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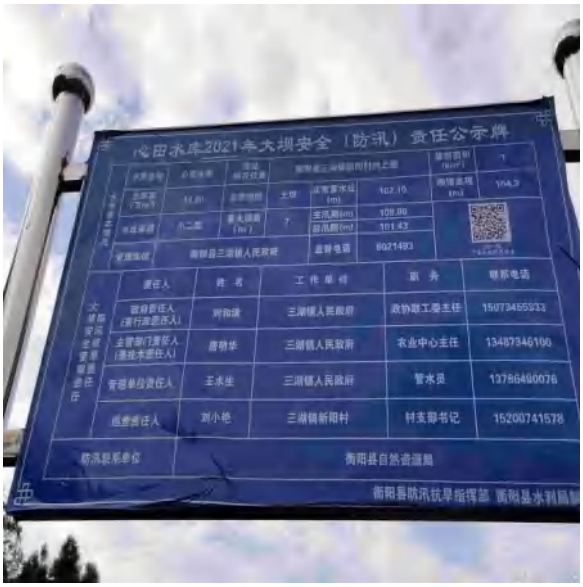

图 4-299 公示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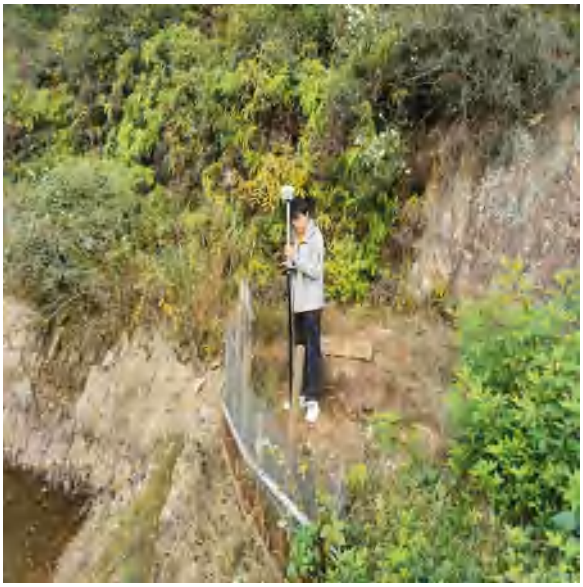

图 4-300 溢洪道

76、叔子塘水库

叔子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01 水库全景

图 4-302 大坝起止

图 4-303 公示牌

图 4-304 溢洪道

77、王家岭水库

王家岭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05 水库全景

图 4-306 大坝起止

图 4-307 公示牌

图 4-308 溢洪道

78、兴隆水库

兴隆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09 水库全景

图 4-310 大坝起止

图 4-311 公示牌

图 4-312 溢洪道

79、七步湾水库

七步湾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13 水库全景

图 4-314 大坝起止

图 4-315 公示牌

图 4-316 溢洪道

80、和睦水库

和睦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17 水库全景

图 4-318 大坝起止

图 4-319 公示牌

图 4-320 溢洪道

81、鸡塘水库

鸡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21 水库全景

图 4-322 大坝起止

图 4-323 公示牌

图 4-324 溢洪道

82、和平水库

和平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25 水库全景

图 4-326 大坝起止

图 4-327 公示牌

图 4-328 溢洪道

83、李子冲水库

李子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29 水库全景

图 4-330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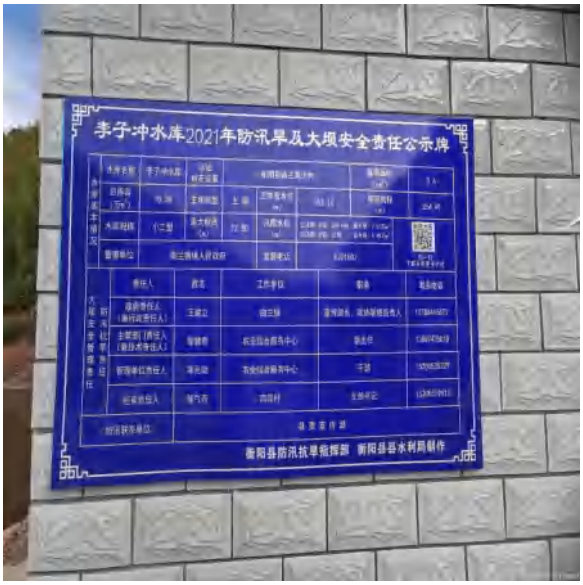

图 4-331 公示牌

图 4-332 溢洪道

84、全塘水库

全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33 水库全景

图 4-334 大坝起止

图 4-335 公示牌

图 4-336 溢洪道

85、年冲水库

年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37 水库全景

图 4-338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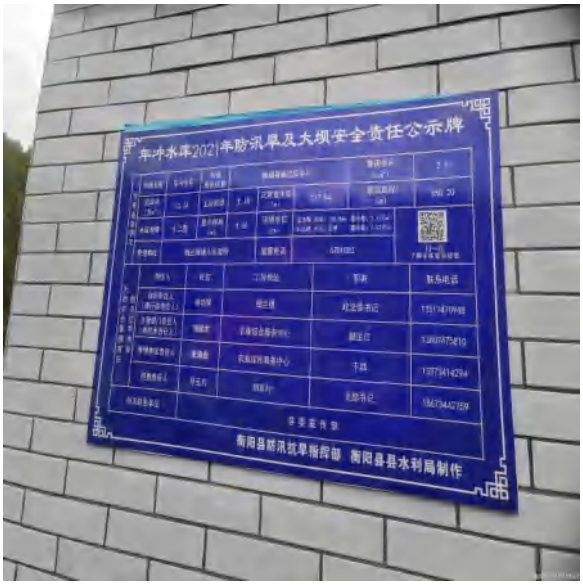

图 4-339 公示牌

图 4-340 溢洪道

86、上湖塘水库

上湖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41 水库全景

图 4-342 大坝起止

图 4-343 公示牌

图 4-344 溢洪道

87、金塘水库

金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45 水库全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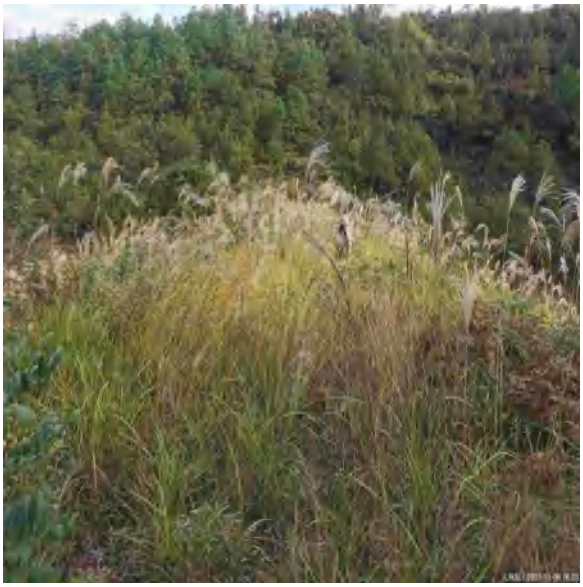

图 4-346 大坝起止

图 4-347 公示牌

图 4-348 溢洪道

88、排塘水库

排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49 水库全景

图 4-350 大坝起止

图 4-351 公示牌

图 4-352 溢洪道

89、石山水库

石山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53 水库全景

图 4-354 大坝起止

图 4-355 公示牌

图 4-356 溢洪道

90、左公塘水库

左公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57 水库全景

图 4-358 大坝起止

图 4-359 公示牌

图 4-360 溢洪道

91、旦塘水库

旦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61 水库全景

图 4-362 大坝起止

图 4-363 公示牌

图 4-364 溢洪道

92、据家冲水库

据家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65 水库全景

图 4-366 大坝起止

图 4-367 公示牌

图 4-368 溢洪道

93、双桥冲水库

双桥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69 水库全景

图 4-370 大坝起止

图 4-371 公示牌

图 4-372 溢洪道

94、渣淋塘水库

渣淋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73 水库全景

图 4-374 大坝起止

图 4-375 公示牌

图 4-376 溢洪道

95、鸡公堰水库

鸡公堰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77 水库全景

图 4-378 大坝起止

图 4-379 公示牌

图 4-380 溢洪道

96、龙脉塘水库

龙脉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81 水库全景

图 4-382 大坝起止

图 4-383 公示牌

图 4-384 溢洪道

97、小龙潭口水库

小龙潭口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85 水库全景

图 4-386 大坝起止

图 4-387 公示牌

图 4-388 溢洪道

98、群力水库

群力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89 水库全景

图 4-390 大坝起止

图 4-391 公示牌

图 4-392 溢洪道

99、峋嵝水库

峋嵝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93 水库全景

图 4-394 大坝起止

图 4-395 公示牌

图 4-396 溢洪道

100、东冲水库

东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397 水库全景

图 4-398 大坝起止

图 4-399 公示牌

图 4-400 溢洪道

101、海云水库

海云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01 水库全景

图 4-402 大坝起止

图 4-403 公示牌

图 4-404 溢洪道

102、杨柳水库

杨柳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05 水库全景

图 4-406 大坝起止

图 4-407 公示牌

图 4-408 溢洪道

103、茶园水库

茶园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09 水库全景

图 4-410 大坝起止

图 4-411 公示牌

图 4-412 溢洪道

104、隆兴水库

隆兴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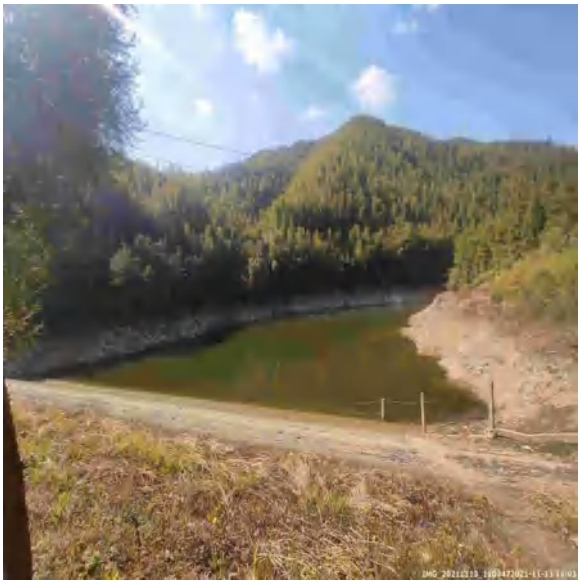

图 4-413 水库全景

图 4-414 大坝起止

图 4-415 公示牌

图 4-416 溢洪道

105、德声水库

德声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17 水库全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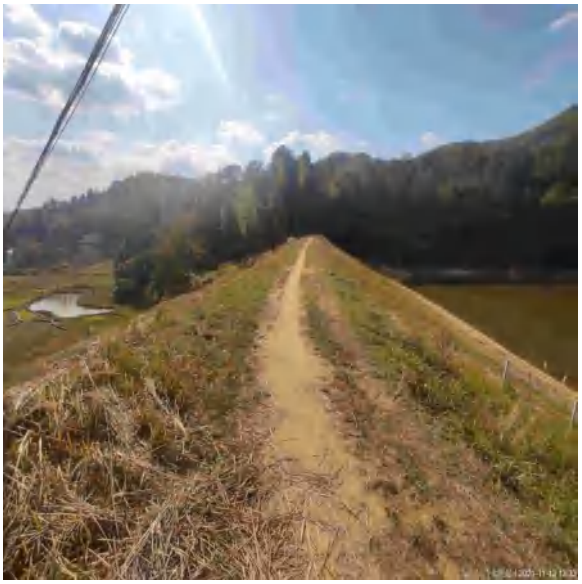

图 4-418 大坝起止

图 4-419 公示牌

图 4-420 溢洪道

106、永红水库

永红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21 水库全景

图 4-422 大坝起止

图 4-423 公示牌

图 4-424 溢洪道

107、洞口水库

洞口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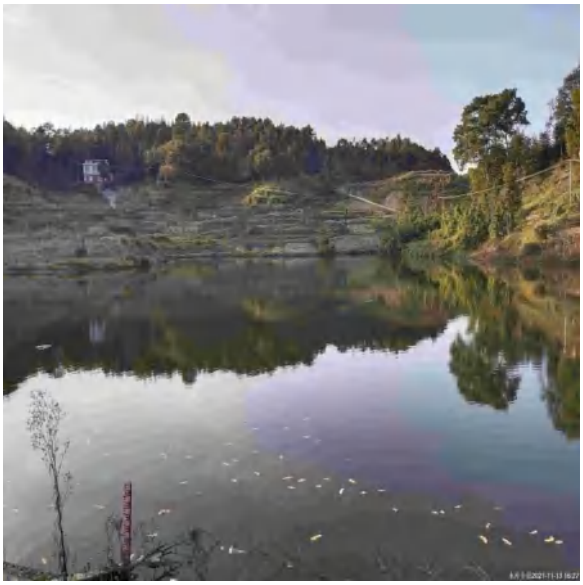

图 4-425 水库全景

图 4-426 大坝起止

图 4-427 公示牌

图 4-428 溢洪道

108、石砍水库

石砍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29 水库全景

图 4-430 大坝起止

图 4-431 公示牌

图 4-432 溢洪道

109、寨子水库

寨子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33 水库全景

图 4-434 大坝起止

图 4-435 公示牌

图 4-436 溢洪道

110、杜家水库

杜家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37 水库全景

图 4-438 大坝起止

图 4-439 公示牌

图 4-440 溢洪道

111、红旗水库

红旗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41 水库全景

图 4-442 大坝起止

图 4-443 公示牌

图 4-444 溢洪道

112、洞上水库

洞上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45 水库全景

图 4-446 大坝起止

图 4-447 公示牌

图 4-448 溢洪道

113、栏冲水库

栏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49 水库全景

图 4-450 大坝起止

图 4-451 公示牌

图 4-452 溢洪道

114、芙蓉水库

芙蓉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53 水库全景

图 4-454 大坝起止

图 4-455 公示牌

图 4-456 溢洪道

115、龙王洞水库

龙王洞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57 水库全景

图 4-458 大坝起止

图 4-459 公示牌

图 4-460 溢洪道

116、牛皮庵水库

牛皮庵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61 水库全景

图 4-462 大坝起止

图 4-463 公示牌

图 4-464 溢洪道

117、陈福塘水库

陈福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65 水库全景

图 4-466 大坝起止

图 4-467 公示牌

图 4-468 溢洪道

118、日光冲水库

日光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69 水库全景

图 4-470 大坝起止

图 4-471 公示牌

图 4-472 溢洪道

119、大古水库

大古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73 水库全景

图 4-474 大坝起止

图 4-475 公示牌

图 4-476 溢洪道

120、清水塘水库

清水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77 水库全景

图 4-478 大坝起止

图 4-479 公示牌

图 4-480 溢洪道

121、三角塘水库

三角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81 水库全景

图 4-482 大坝起止

图 4-483 公示牌

图 4-484 溢洪道

122、樟树桥水库

樟树桥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85 水库全景

图 4-486 大坝起止

图 4-487 公示牌

图 4-488 溢洪道

123、龙头河水库

龙头河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89 水库全景

图 4-490 大坝起止

图 4-491 公示牌

图 4-492 溢洪道

124、对塘冲水库

对塘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93 水库全景

图 4-494 大坝起止

图 4-495 公示牌

图 4-496 溢洪道

125、东冲水库

东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497 水库全景

图 4-498 大坝起止

图 4-499 公示牌

图 4-500 溢洪道

126、麻町水库

麻町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01 水库全景

图 4-502 大坝起止

图 4-503 公示牌

图 4-504 溢洪道

127、山峰水库

山峰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05 水库全景

图 4-506 大坝起止

图 4-507 公示牌

图 4-508 溢洪道

128、五马水库

五马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09 水库全景

图 4-510 大坝起止

图 4-511 公示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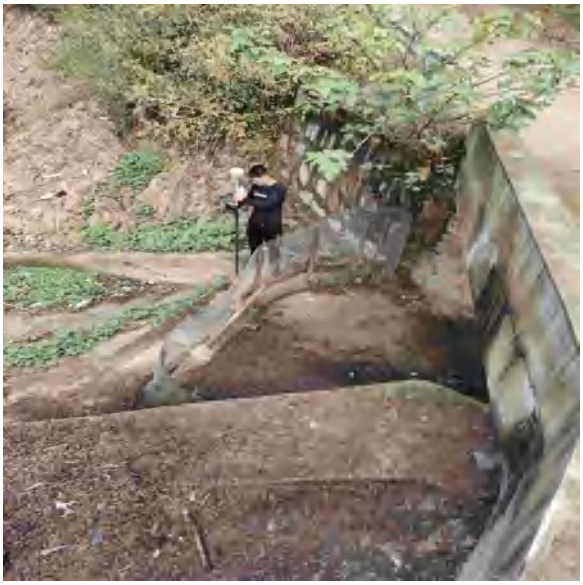

图 4-512 溢洪道

129、狮公塘水库

狮公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13 水库全景

图 4-514 大坝起止

图 4-515 公示牌

图 4-516 溢洪道

130、龙潭冲水库

龙潭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17 水库全景

图 4-518 大坝起止

图 4-519 公示牌

图 4-520 溢洪道

131、友谊水库

友谊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21 水库全景

图 4-522 大坝起止

图 4-523 公示牌

图 4-524 溢洪道

132、小冲水库

小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25 水库全景

图 4-526 大坝起止

图 4-527 公示牌

图 4-528 溢洪道

133、古塘水库

古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29 水库全景

图 4-530 大坝起止

图 4-531 公示牌

图 4-532 溢洪道

134、塘冲水库

塘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33 水库全景

图 4-534 大坝起止

图 4-535 公示牌

图 4-536 溢洪道

135、鹅公塘水库

鹅公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37 水库全景

图 4-538 大坝起止

图 4-539 公示牌

图 4-540 溢洪道

136、老鸦塘水库

老鸦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41 水库全景

图 4-542 大坝起止

图 4-543 公示牌

图 4-544 溢洪道

137、松山水库

松山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45 水库全景

图 4-546 大坝起止

图 4-547 公示牌

图 4-548 溢洪道

138、石冲水库

石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49 水库全景

图 4-550 大坝起止

图 4-551 公示牌

图 4-552 溢洪道

139、大石龙口水库

大石龙口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53 水库全景

图 4-554 大坝起止

图 4-555 公示牌

图 4-556 溢洪道

140、龙头井水库

龙头井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57 水库全景

图 4-558 大坝起止

图 4-559 公示牌

图 4-560 溢洪道

141、余家坪水库

余家坪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61 水库全景

图 4-562 大坝起止

图 4-563 公示牌

图 4-564 溢洪道

142、百祥水库

百祥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65 水库全景

图 4-566 大坝起止

图 4-567 公示牌

图 4-568 溢洪道

143、良心水库

良心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69 水库全景

图 4-570 大坝起止

图 4-571 公示牌

图 4-572 溢洪道

144、杉树塘水库

杉树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73 水库全景

图 4-574 大坝起止

图 4-575 公示牌

图 4-576 溢洪道

145、泉塘水库

泉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77 水库全景

图 4-578 大坝起止

图 4-579 公示牌

图 4-580 溢洪道

146、小石口水库

小石口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81 水库全景

图 4-582 大坝起止

图 4-583 公示牌

图 4-584 溢洪道

147、土冲水库

土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85 水库全景

图 4-586 大坝起止

图 4-587 公示牌

图 4-588 溢洪道

148、三子坪水库

三子坪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89 水库全景

图 4-590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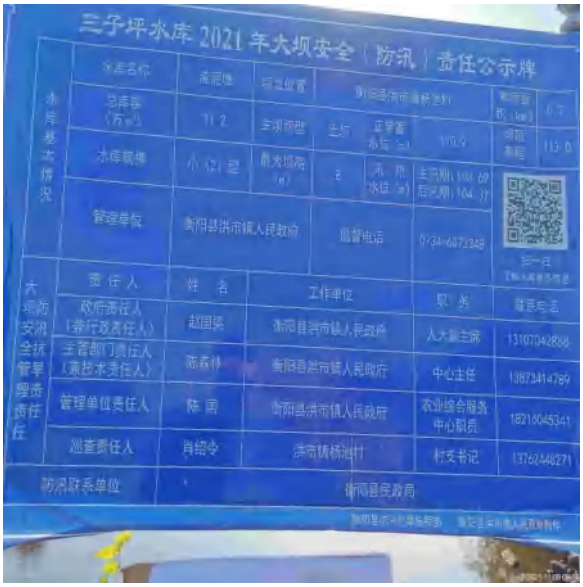

图 4-591 公示牌

图 4-592 溢洪道

149、木马塘水库

木马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593 水库全景

图 4-594 大坝起止

图 4-595 公示牌

图 4-596 溢洪道

150、渣泥塘水库

渣泥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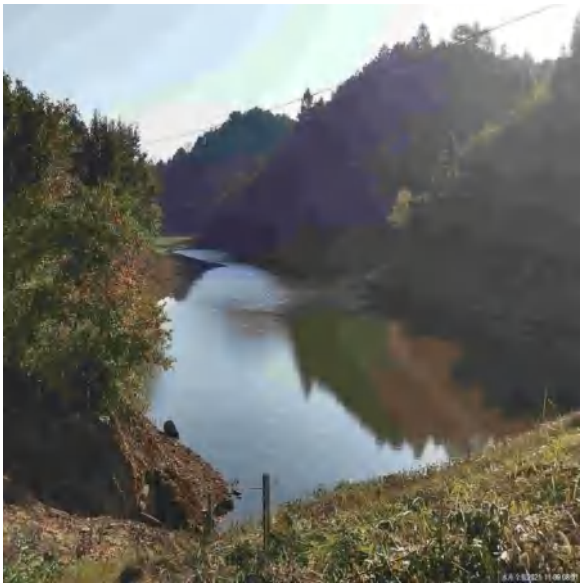

图 4-597 水库全景

图 4-598 大坝起止

图 4-599 公示牌

图 4-600 溢洪道

151、早禾冲水库

早禾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01 水库全景

图 4-602 大坝起止

图 4-603 公示牌

图 4-604 溢洪道

152、自力水库

自力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05 水库全景

图 4-606 大坝起止

图 4-607 公示牌

图 4-608 溢洪道

153、红星水库

红星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09 水库全景

图 4-610 大坝起止

图 4-611 公示牌

图 4-612 溢洪道

154、木马井水库

木马井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13 水库全景

图 4-614 大坝起止

图 4-615 公示牌

图 4-616 溢洪道

155、丰山水库

丰山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17 水库全景

图 4-618 大坝起止

图 4-619 公示牌

图 4-620 溢洪道

156、东塘水库

东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21 水库全景

图 4-622 大坝起止

图 4-623 公示牌

图 4-624 溢洪道

157、鱼子山水库

鱼子山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25 水库全景

图 4-626 大坝起止

图 4-627 公示牌

图 4-628 溢洪道

158、张冲水库

张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29 水库全景

图 4-630 大坝起止

图 4-631 公示牌

图 4-632 溢洪道

159、玉家水库

玉家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33 水库全景

图 4-634 大坝起止

图 4-635 公示牌

图 4-636 溢洪道

160、求冲水库

求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37 水库全景

图 4-638 大坝起止

图 4-639 公示牌

图 4-640 溢洪道

161、枣子坪水库

枣子坪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41 水库全景

图 4-642 大坝起止

图 4-643 公示牌

图 4-644 溢洪道

162、颜冲水库

颜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45 水库全景

图 4-646 大坝起止

图 4-647 公示牌

图 4-648 溢洪道

163、黑塘水库

黑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49 水库全景

图 4-650 大坝起止

图 4-651 公示牌

图 4-652 溢洪道

164、牛冲水库

牛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53 水库全景

图 4-654 大坝起止

图 4-655 公示牌

图 4-656 溢洪道

165、本子园水库

本子园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57 水库全景

图 4-658 大坝起止

图 4-659 公示牌

图 4-660 溢洪道

166、四清水库

四清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61 水库全景

图 4-662 大坝起止

图 4-663 公示牌

图 4-664 溢洪道

167、畔塘水库

畔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65 水库全景

图 4-666 大坝起止

图 4-667 公示牌

图 4-668 溢洪道

168、红旗水库

红旗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69 水库全景

图 4-670 大坝起止

图 4-671 公示牌

图 4-672 溢洪道

169、铁路水水库

铁路水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73 水库全景

图 4-674 大坝起止

图 4-675 公示牌

图 4-676 溢洪道

170、桃源水库

桃源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77 水库全景

图 4-678 大坝起止

图 4-679 公示牌

图 4-680 溢洪道

171、石鼓牛水库

石鼓牛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81 水库全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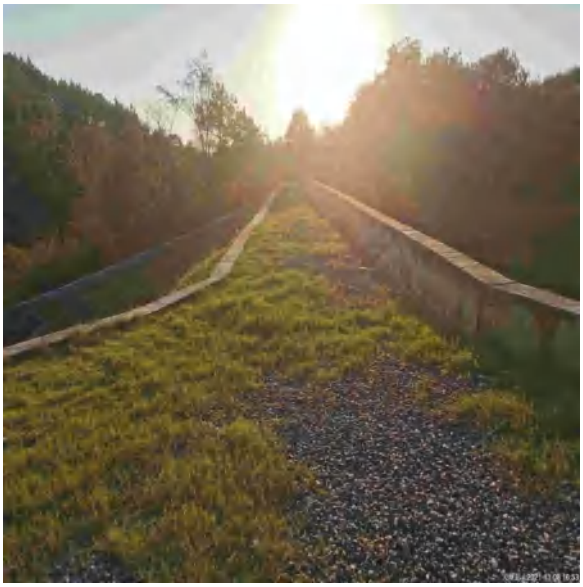

图 4-682 大坝起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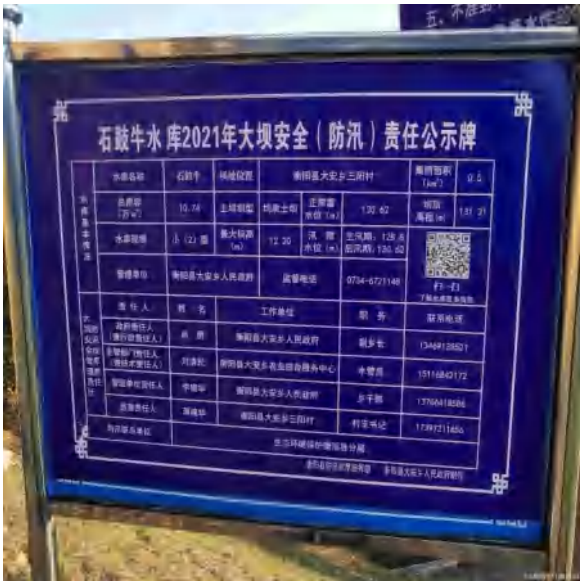

图 4-683 公示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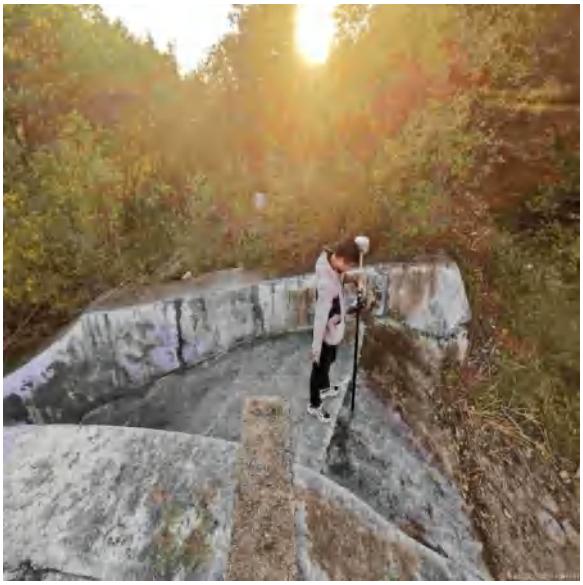

图 4-684 溢洪道

172、清水塘水库

清水塘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85 水库全景

图 4-686 大坝起止

图 4-687 公示牌

图 4-688 溢洪道

173、干冲水库

干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89 水库全景

图 4-690 大坝起止

图 4-691 公示牌

图 4-692 溢洪道

174、洪冲水库

洪冲水库补充采集了大坝、溢洪道、管理房建筑物、卧水涵管等相关信息，明确了各要素在底图上的位置、大小，为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提供了参考。

图 4-693 水库全景

图 4-694 大坝起止

图 4-695 公示牌

图 4-696 溢洪道

4.2 库区设计洪水位分析计算

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并结合衡阳县小（2）型水库管理范围范围划界实际情况，衡阳县 174 座（小（2）型水库）按照其相关防洪标准下的设计洪水位线划界。

根据水利部门搜集的资料，发现设计资料中的坝顶高程与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 1：2000（数字线划图）数据中的对应位置高程点进行对比，两者有误差。

通过分析，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水利工程设计资料使用的是假定高程，二是水利工程设计资料当时使用的地形数据高程精度不够。通过仪器进行实测坝顶高程进行验证发现 1：2000 数据的高程信息是准确的。

在衡阳县小（2）型水库划界工作中，收集了 1:2000 数字线划图数据中各水库的坝顶高程等数据，同时收集由衡阳县水利局提供的各水库坝顶高程、正常蓄水位和设计洪水位等数据，通过高程转化和计算，得到外业底图上各水库坝顶高程、正常蓄水位、设计洪水位值，并以此为基础，通过外业实地踏勘测量，测量水库坝顶和溢洪道堰顶高程或正常蓄水位等，通过对比和计算进行复核，有差异的进行原因分析，然后进行差值化处理和高程计算，最终以此经复核的正常水位和设计洪水位值作为库区管理范围线划界的依据。

经衡阳县水利局核实认可，对于部分是利用涵洞输水泄水、没有设计溢洪道的水库，则利用实测数据与原资料数据反推设计洪水位，计算公式为：

最终成果设计洪水位=实测坝顶高程-（原资料坝顶高程-原资料设计洪水水位）差值。

通过以上计算得出的水库最终设计洪水位值作为管理范围线划

界的依据，成果见表 4-1。

表 4-1 衡阳县水库换算设计洪水位成果表（1985 国家高程基准）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1	长安乡	龙家潭村	白露塘水库	93.1	92.832	-0.268	91.6	92.056	0.456	92.25	91.98	-0.27
2	长安乡	大胜村	大胜水库	90.23	89.979	-0.251	88.73	88.877	0.147	89.02	88.77	-0.25
3	长安乡	庙山村	复兴亭水库	127.8	128.082	0.282	125.8	125.808	0.008	126.9	127.18	0.28
4	长安乡	湾牌村	刘公塘水库	93.1	92.757	-0.343	91.1	90.806	-0.294	91.48	91.14	-0.34
5	长安乡	长龙村	上山塘水库	126.3	126.277	-0.023	124.4	125.261	0.861	125.05	125.03	-0.02
6	长安乡	庙山村	石塘水库	121.17	121.24	0.07	119.5	120.204	0.704	119.79	119.86	0.07
7	樟树乡	连政村	余丰水库	65.4	79.753	14.353	64.38	78.314	13.934	64.75	79.10	14.35
8	樟木乡	塔兴村	琵琶水库	55.77	77.61	21.84	53.32	76.726	23.406	53.87	75.71	21.84
9	樟木乡	高程村	曾冲水库	89.12	90.523	1.403	87.46	89.099	1.639	88.05	89.45	1.40
10	樟木乡	永升村	董冲水库	86.6	84.475	-2.125	85.12	83.058	-2.062	85.62	83.50	-2.13
11	樟木乡	伏下村	二字皂水库	137.25	133.537	-3.713	134.46	130.54	-3.92	135.73	132.02	-3.71
12	樟木乡	樟木寺社区	竹叶水库	76.3	75.877	-0.423	74.1	75.031	0.931	74.5	74.08	-0.42
13	渣江镇	七星村	石龙冲水库	89.05	84.8583	-4.1917	86.95	84.0957	-2.8543	87.45	83.26	-4.19
14	渣江镇	文德村	方山水库	91.8	107.7434	15.9434	90.42	106.3917	15.9717	90.85	106.79	15.94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15	渣江镇	松市村	秋陂塘水库	90.68	89.93	-0.75	88.7	88.477	-0.223	89.15	88.40	-0.75
16	渣江镇	官埠塘村	泉塘水库	114.24	113.6735	-0.5665	112.43	111.7496	-0.6804	112.83	112.26	-0.57
17	演陂镇	石油村	曹冲水库	86.83	108.461	21.631	82.65	/	/	83.95	105.58	21.63
18	演陂镇	新塘村	株冲水库	99.24	120.226	20.986	95.5	/	/	96.28	117.27	20.99
19	演陂镇	石油村	胡陂塘水库	108.08	108.611	0.531	106.17	106.689	0.519	106.6	107.13	0.53
20	演陂镇	黄石村	君泥塘水库	123.11	123.178	0.068	121.49	121.47	-0.02	121.87	121.94	0.07
21	演陂镇	千工村	立新水库	164	141.595	-22.405	162.53	136.843	-25.687	163.07	140.67	-22.41
22	演陂镇	玉龙村	龙灯水库	96.9	97.224	0.324	95.2	/	/	95.4	95.72	0.32
23	演陂镇	千工村	千公塘水库	132.78	133.051	0.271	131.44	131.935	0.495	132.29	132.56	0.27
24	演陂镇	泰华村	上平塘水库	96.45	96.232	-0.218	94.3	94.344	0.044	94.66	94.44	-0.22
25	演陂镇	石油村	石塘水库	89.97	89.767	-0.203	88.26	88.388	0.128	88.68	88.48	-0.20
26	演陂镇	新塘村	新塘水库	99.62	99.696	0.076	98.32	98.297	-0.023	99.03	99.11	0.08
27	岘山镇	更荣村	大于水库	208.12	221.247	13.127	/	219.915	/	206.12	219.25	13.13
28	岘山镇	藕塘村	新塘水库	70.17	124.127	53.957	66.57	123.101	56.531	67.07	121.03	53.96
29	岘山镇	金钟村	尹祠水库	122.14	135.138	12.998	117.34	133.345	16.005	117.84	130.84	13.00
30	岘山镇	万山村	巴山水库	103.52	104.191	0.671	102.17	/	/	102.59	103.26	0.67
31	岘山镇	星光村	车陂塘水库	71.01	75.837	4.827	73.37	74.484	1.114	74.14	78.97	4.83
32	岘山镇	天水村	带冲水库	192	192.021	0.021	186.8	186.915	0.115	188.04	188.06	0.02
33	岘山镇	金阳村	烂塘水库	149	148.992	-0.008	146.7	147.724	1.024	147.76	147.75	-0.01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34	岘山镇	金杨村	神冲水库	140	138.783	-1.217	133.98	136.38	2.4	135.3	134.08	-1.22
35	岘山镇	阳光村	五一水库	148	148.434	0.434	146.5	146.723	0.223	146.84	147.27	0.43
36	溪江乡	朝日村	龙上水库	177.03	200.2886	23.2586	175.73	/	/	176.23	199.49	23.26
37	溪江乡	友谊村	乌龟堰水库	191.97	209.608	17.638	189.37	208.5041	19.1341	189.87	207.51	17.64
38	溪江乡	沙溪村	茶园水库	146.53	162.6726	16.1426	145.29	160.6866	15.3966	145.46	161.60	16.14
39	溪江乡	华峰村	大塘冲水库	231.94	247.6277	15.6877	230.4	318.9903	88.5903	230.62	246.31	15.69
40	溪江乡	排翅村	过路塘水库	174.21	173.8655	-0.3445	171.37	172.4299	1.0599	171.73	171.39	-0.34
41	溪江乡	松竹村	环土岭水库	255.06	273.6641	18.6041	252.93	/	/	253.51	272.11	18.60
42	溪江乡	金龙村	金龙水库	239.1	241.0388	1.9388	237.1	239.2029	2.1029	237.6	239.54	1.94
43	溪江乡	富田村	金桥水库	176.25	174.4459	-1.8041	174.64	172.6234	-2.0166	175.27	173.47	-1.80
44	溪江乡	河田村	庙塘水库	137.3	152.0924	14.7924	135.79	150.5414	14.7514	136.37	151.16	14.79
45	溪江乡	华峰村	普子坪水库	304.2	247.6277	-56.5723	302.37	318.9903	16.6203	302.85	246.28	-56.57
46	溪江乡	排翅村	知子塘水库	150.65	171.5965	20.9465	148.68	169.827	21.147	149.29	170.24	20.95
47	溪江乡	排前村	自冲水库	166.9	184.5772	17.6772	165.35	183.4901	18.1401	165.66	183.34	17.68
48	西渡镇	福星村	坚固塘水库	73.3	76.431	3.131	72.19	75.046	2.856	72.43	75.56	3.13
49	西渡镇	咸水村	角陂塘水库	70.85	72.327	1.477	69.14	71.44	2.3	69.63	71.11	1.48
50	西渡镇	三联社区	清水塘水库	81.9	81.975	0.075	80.09	80.169	0.079	80.55	80.63	0.08
51	西渡镇	秋塘村	秋陂塘水库	64.69	66.118	1.428	63.7	64.875	1.175	63.98	65.41	1.43
52	西渡镇	咸水村	通古塘水库	72.84	73.704	0.864	71.14	72.197	1.057	71.65	72.51	0.86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53	西渡镇	福星村	弯塘水库	77.39	77.631	0.241	75.6	76.014	0.414	75.91	76.15	0.24
54	西渡镇	咸中亭村	王陂塘水库	77.77	79.675	1.905	75.67	75.388	-0.282	76.37	78.28	1.91
55	西渡镇	江山社区	英木塘水库	76.18	76.322	0.142	73.98	73.736	-0.244	74.22	74.36	0.14
56	台源镇	福溪村	陈陂塘水库	85.7	85.87	0.17	83.35	79.992	-3.358	83.86	84.03	0.17
57	台源镇	九市村	大龙塘水库	60.45	77.798	17.348	58.65	76.705	18.055	59.29	76.64	17.35
58	台源镇	三鑫村	古塘水库	71.2	81.562	10.362	69.11	80.087	10.977	69.95	80.31	10.36
59	台源镇	九市村	兰陂塘水库	79.8	78.246	-1.554	77.8	77.362	-0.438	78.32	76.77	-1.55
60	台源镇	长塘村	锁子塘水库	73.2	91.974	18.774	71.71	90.532	18.822	72.24	91.01	18.77
61	台源镇	江山村	桐托堂水库	65.38	81.074	15.694	64.17	79.991	15.821	64.86	80.55	15.69
62	台源镇	紫霞村	演陂塘水库	63	78.282	15.282	61.92	76.683	14.763	61.99	77.27	15.28
63	石市镇	黄门村	川塘水库	90.01	106.3547	16.3447	87.55	105.33	17.78	88.05	104.39	16.34
64	石市镇	东田村	高岭水库	184.31	204.6264	20.3164	181.35	/	/	182.04	202.36	20.32
65	石市镇	梅树村	梅树水库	190.72	195.6624	4.9424	187.54	194.4053	6.8653	188.63	193.57	4.94
66	石市镇	灵川村	同古塘水库	161.73	161.017	-0.713	159.63	159.434	-0.196	159.98	159.27	-0.71
67	石市镇	灵川村	务农水库	200.22	182.282	-17.938	196.79	178.83	-17.96	197.62	179.68	-17.94
68	杉桥镇	伊山村	鸡塘水库	131.72	130.852	-0.868	129.66	128.611	-1.049	130.58	129.71	-0.87
69	三湖镇	龟石村	大林塘水库	86.54	104.413	17.873	84.54	/	/	85.04	102.91	17.87
70	三湖镇	新丰村	刘家水库	140.47	157.016	16.546	137.87	156.069	18.199	138.37	154.92	16.55
71	三湖镇	甘泉村	千步水库	144.46	160.998	16.538	142.46	160.532	18.072	142.96	159.50	16.54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72	三湖镇	龟石村	石冲水库	103.36	119.1409	15.7809	102.06	118.9969	16.9369	102.56	118.34	15.78
73	三湖镇	鼓峰村	叔子塘水库	67.66	92.4737	24.8137	65.56	/	/	66.06	90.87	24.81
74	三湖镇	新阳村	心田水库	104.3	121.8923	17.5923	102.1	/	/	102.6	120.19	17.59
75	三湖镇	新建村	阳关水库	161.31	147.6145	-13.6955	158.91	147.2082	-11.7018	159.41	145.71	-13.70
76	三湖镇	联洋村	阳梅水库	106.38	118.448	12.068	104.38	117.6055	13.2255	104.88	116.95	12.07
77	三湖镇	南北村	七步湾水库	187.3	189.614	2.314	185	188.082	3.082	186.03	188.34	2.31
78	三湖镇	全福村	王家岭水库	173.1	172.9904	-0.1096	168.65	168.9093	0.2593	169.62	169.51	-0.11
79	三湖镇	大波村	兴隆水库	108	107.897	-0.103	106.24	106.0954	-0.1446	106.78	106.68	-0.10
80	曲兰镇	召田村	和睦水库	128.6	128.24	-0.36	127	126.723	-0.277	127.69	127.33	-0.36
81	曲兰镇	大塘村	和平水库	194.98	193.335	-1.645	192.2	192.029	-0.171	193.87	192.23	-1.65
82	曲兰镇	阳亭村	鸡塘水库	160	159.621	-0.379	158.5	157.382	-1.118	158.75	158.37	-0.38
83	曲兰镇	界西村	金塘水库	279.25	287.509	8.259	276.95	286.013	9.063	277.6	285.86	8.26
84	曲兰镇	高汉村	李子冲水库	264.4	263.927	-0.473	262.3	261.977	-0.323	263.14	262.67	-0.47
85	曲兰镇	阳亭村	年冲水库	150.2	149.879	-0.321	147.84	147.75	-0.09	149.28	148.96	-0.32
86	曲兰镇	杨柳村	全塘水库	139.15	139.078	-0.072	138	/	/	138.27	138.20	-0.07
87	曲兰镇	清水村	上湖塘水库	133.5	115.818	-17.682	131.5	/	/	132.21	114.53	-17.68
88	栏垅乡	栏市村	旦塘水库	74.49	91.684	17.194	72.15	89.339	17.189	72.86	90.05	17.19
89	栏垅乡	三和村	排塘水库	85.68	102.725	17.045	83.02	101.078	18.058	83.75	100.80	17.05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90	栏垅乡	东井村	石山水库	106.69	122.1504	15.4604	104.1	120.7104	16.6104	104.56	120.02	15.46
91	栏垅乡	贞一村	左公塘水库	94.56	112.927	18.367	93.06	111.957	18.897	93.32	111.69	18.37
92	库宗桥镇	牌楼村	鸡公堰水库	121.3	123.159	1.859	119.2	121.249	2.049	120.12	121.98	1.86
93	库宗桥镇	兴田村	据家冲水库	104.4	104.456	0.056	102	101.839	-0.161	103.1	103.16	0.06
94	库宗桥镇	栗木村	双桥冲水库	117.5	181.031	63.531	115.32	178.836	63.516	116.52	180.05	63.53
95	库宗桥镇	虎形村	渣淋塘水库	116.82	159.528	42.708	114.43	157.773	43.343	114.98	157.69	42.71
96	井头镇	福岭村	龙脉塘水库	126.24	146.423	20.183	124.68	145.301	20.621	125.06	145.24	20.18
97	井头镇	东坡村	群力水库	194.53	210.017	15.487	192.02	208.414	16.394	192.59	208.08	15.49
98	井头镇	雷锋村	东冲水库	191.56	186.519	-5.041	189.33	185.12	-4.21	190.03	184.99	-5.04
99	井头镇	翠排村	峋嵝水库	190	189.384	-0.616	187.1	186.122	-0.978	187.58	186.96	-0.62
100	井头镇	龙潭村	小龙潭口水库	165	164.909	-0.091	160.7	160.643	-0.057	162.39	162.30	-0.09
101	金溪镇	金溪村	德声水库	170.34	178.6775	8.3375	167.95	177.9369	9.9869	168.28	176.62	8.34
102	金溪镇	枫桥村	石砍水库	144.25	162.939	18.689	141.95	162.514	20.564	142.18	160.87	18.69
103	金溪镇	磉青村	永红水库	154.59	170.773	16.183	151.8	169.966	18.166	152.27	168.45	16.18
104	金溪镇	桂海村	寨子水库	176.14	200.7833	24.6433	173.42	/	/	173.93	198.57	24.64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105	金溪镇	上峰村	茶园水库	198	202.6426	4.6426	195.95	199.9817	4.0317	196.5	201.14	4.64
106	金溪镇	上峰村	洞口水库	155.47	170.3246	14.8546	153.7	169.3304	15.6304	154.44	169.29	14.85
107	金溪镇	新中村	洞上水库	241.24	247.2824	6.0424	239.36	245.3691	6.0091	240.13	246.17	6.04
108	金溪镇	隆兴村	杜家水库	215.03	233.6945	18.6645	212.98	/	/	213.95	232.61	18.66
109	金溪镇	桂海村	海云水库	176.7	180.0872	3.3872	174.95	178.3542	3.4042	175.65	179.04	3.39
110	金溪镇	登兴村	红旗水库	228.27	250.5985	22.3285	225.6	248.9202	23.3202	227.22	249.55	22.33
111	金溪镇	金门村	栏冲水库	199.2	198.1813	-1.0187	197.44	196.8545	-0.5855	197.95	196.93	-1.02
112	金溪镇	隆兴村	隆兴水库	196.6	207.1475	10.5475	193.5	204.16	10.66	195.38	205.93	10.55
113	金溪镇	杨柳村	杨柳水库	187.08	187.8431	0.7631	185.08	186.6801	1.6001	186.03	186.79	0.76
114	金兰镇	石坳村	清水塘水库	124.27	137.46	13.19	121.96	136.96	15	122.38	135.57	13.19
115	金兰镇	石坳村	三角塘水库	140.39	162.33	21.94	137.92	159.936	22.016	138.21	160.15	21.94
116	金兰镇	古城村	陈福塘水库	153	152.048	-0.952	149.65	149.44	-0.21	150.13	149.18	-0.95
117	金兰镇	石坳村	大古水库	161.6	127.033	-34.567	160	126.546	-33.454	160.42	125.85	-34.57
118	金兰镇	芙蓉村	芙蓉水库	141.31	142.431	1.121	136.61	137.957	1.347	137.06	138.18	1.12
119	金兰镇	联龙村	龙王洞水库	372.97	374.209	1.239	367.27	372.225	4.955	368.48	369.72	1.24
120	金兰镇	十里村	牛皮庵水库	353.08	354.3202	1.2402	349.98	351.4425	1.4625	351.13	352.37	1.24
121	金兰镇	官陂村	日光冲水库	137.8	140.985	3.185	135.17	137.862	2.692	136.11	139.30	3.18
122	界牌镇	国庆村	龙头河水库	123.37	141.148	17.778	122.85	141.123	18.273	123.65	141.43	17.78
123	界牌镇	界牌村	樟树桥水库	215	214.528	-0.472	212.82	212.09	-0.73	213.87	213.40	-0.47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124	集兵镇	法官庙村	鹅公塘水库	66.4	81.985	15.585	63.2	81.099	17.899	63.62	79.21	15.59
125	集兵镇	麻町村	古塘水库	159.6	179.554	19.954	157.05	177.15	20.1	157.52	177.47	19.95
126	集兵镇	法官庙村	老鸦塘水库	55.37	73.556	18.186	51.9	72.774	20.874	52.08	70.27	18.19
127	集兵镇	集兵村	石冲水库	64.87	83.554	18.684	63.6	/	/	63.95	82.63	18.68
128	集兵镇	通天村	松山水库	75.91	94.457	18.547	73.35	94.549	21.199	73.85	92.40	18.55
129	集兵镇	水映村	塘冲水库	113.1	132.012	18.912	110.45	127.573	17.123	110.92	129.83	18.91
130	集兵镇	白马村	友谊水库	149	159.862	10.862	147.2	158.925	11.725	147.69	158.55	10.86
131	集兵镇	青岭村	东冲水库	98.7	97.638	-1.062	97.6	96.271	-1.329	97.9	96.84	-1.06
132	集兵镇	红星村	对塘冲水库	137.1	135.937	-1.163	135.7	134.702	-0.998	136.55	135.39	-1.16
133	集兵镇	潮江村	龙潭冲水库	86.8	87.529	0.729	85.1	/	/	85.46	86.19	0.73
134	集兵镇	麻町村	麻町水库	124.8	110.729	-14.071	122.34	108.154	-14.186	124.01	109.94	-14.07
135	集兵镇	山峰村	山峰水库	169.94	168.797	-1.143	166.44	166.012	-0.428	168.33	167.19	-1.14
136	集兵镇	红星村	狮公塘水库	91.34	91.05	-0.29	89.12	89.322	0.202	89.57	89.28	-0.29
137	集兵镇	通天村	五马水库	126.8	112.624	-14.176	124.7	110.612	-14.088	125.96	111.78	-14.18
138	集兵镇	广元村	小冲水库	123.9	121.701	-2.199	121.31	118.876	-2.434	122.61	120.41	-2.20
139	洪市镇	盘古村	木马塘水库	96.91	118.222	21.312	94.81	117.132	22.322	95.31	116.62	21.31
140	洪市镇	杨泉村	泉塘水库	86.25	108.667	22.417	84.05	105.97	21.92	84.55	106.97	22.42
141	洪市镇	杨池村	三子坪水库	107.39	131.165	23.775	105.39	/	/	105.89	129.67	23.78
142	洪市镇	余雅村	土冲水库	194.87	212.374	17.504	192.37	211.694	19.324	192.87	210.37	17.50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143	洪市镇	明翰村	早禾冲水库	173.83	191.055	17.225	171.63	189.847	18.217	172.13	189.36	17.23
144	洪市镇	杨池村	渣泥塘水库	113.03	131.701	18.671	110.93	130.688	19.758	111.43	130.10	18.67
145	洪市镇	市田村	龙头井水库	189.24	188.616	-0.624	186.74	186.617	-0.123	187.55	186.93	-0.62
146	洪市镇	天柱村	百祥水库	161	160.828	-0.172	159.74	159.818	0.078	160.41	160.24	-0.17
147	洪市镇	明翰村	大石龙口水库	187	186.89	-0.11	184.7	184.344	-0.356	185.69	185.58	-0.11
148	洪市镇	大印村	良心水库	115.22	114.558	-0.662	113.95	113.635	-0.315	114.43	113.77	-0.66
149	洪市镇	金龙桥村	杉树塘水库	137.79	146.703	8.913	135.59	146.76	11.17	136.26	145.17	8.91
150	洪市镇	明翰村	小石口水库	181.6	181.045	-0.555	179.9	179.578	-0.322	180.79	180.24	-0.55
151	洪市镇	仁字村	余家坪水库	151.2	150.635	-0.565	148.35	146.266	-2.084	149.54	148.98	-0.56
152	关市镇	高平村	东塘水库	186.34	158.9901	-27.3499	183.84	156.1055	-27.7345	184.34	156.99	-27.35
153	关市镇	保新村	丰山水库	222.66	235.3745	12.7145	/	233.5876	/	220.56	233.27	12.71
154	关市镇	汇水村	木马井水库	151.59	170.541	18.951	149	168.127	19.127	149.49	168.44	18.95
155	关市镇	黄泥村	求冲水库	194.27	212.091	17.821	191.77	210.527	18.757	192.27	210.09	17.82
156	关市镇	黄龙村	颜冲水库	165.68	183.822	18.142	163.28	180.08	16.8	163.78	181.92	18.14
157	关市镇	保新村	鱼子山水库	169.69	187.2441	17.5541	167.29	185.3557	18.0657	167.79	185.34	17.55
158	关市镇	兰山村	玉家水库	214.29	231.395	17.105	211.79	226.68	14.89	212.29	229.40	17.11
159	关市镇	梅麓村	枣子坪水库	187.65	203.5112	15.8612	185.05	202.2404	17.1904	185.55	201.41	15.86
160	关市镇	上斛村	张冲水库	152.82	170.3314	17.5114	150.52	167.1958	16.6758	151.02	168.53	17.51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水利工程名称	坝顶高程(m)			堰顶高程（m）			设计洪水位 （m）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坝顶高程	实测坝顶高程	坝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的正常蓄水位	实测溢洪道最高点	堰顶高程差值	除险加固资料中设计洪水位	根据除险加固得到的划界推荐设计洪水位	设计洪水位高程差值
161	关市镇	三阳村	红星水库	264.2	269.277	5.077	262.2	267.383	5.183	262.79	267.87	5.08
162	关市镇	贞福村	自力水库	217.78	248.791	31.011	215.23	246.542	31.312	216.21	247.22	31.01
163	岣嵝乡	腊树村	本子园水库	406	421.023	15.023	403.54	419.278	15.738	404.46	419.48	15.02
164	岣嵝乡	高峰村	黑塘水库	148.8	162.91	14.11	146.25	161.464	15.214	147.53	161.64	14.11
165	岣嵝乡	松柏村	红旗水库	148.99	130.582	-18.408	147.44	128.837	-18.603	147.82	129.41	-18.41
166	岣嵝乡	环洞村	牛冲水库	168.94	185.024	16.084	167.21	183.348	16.138	167.91	183.99	16.08
167	岣嵝乡	腊树村	畔塘水库	153.3	154.311	1.011	150.85	151.662	0.812	151.56	152.57	1.01
168	岣嵝乡	松柏村	四清水库	185.55	185.038	-0.512	184.04	183.424	-0.616	184.96	184.45	-0.51
169	岣嵝乡	高峰村	铁路水水库	207.7	221.436	13.736	206	219.704	13.704	206.6	220 34	13.74
170	大安乡	龙云村	清水塘水库	122.56	142.328	19.768	120.16	140.119	19.959	120.75	140.52	19.77
171	大安乡	育塘村	干冲水库	124	123.442	-0.558	122.5	120.889	-1.611	122.88	122.32	-0.56
172	大安乡	三义村	洪冲水库	130.2	129.235	-0.965	128.1	127.199	-0.901	128.52	127.56	-0.96
173	大安乡	三阳村	石鼓牛水库	131.61	130.732	-0.878	130.62	130.274	-0.346	131.13	130.25	-0.88
174	大安乡	黄塘村	桃源水库	123.5	123.53	0.03	122.18	121.183	-0.997	122.76	122.79	0.03

4.3 水库工程轮廓线测量

水利工程轮廓线是进行水库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标绘的基础，衡阳县小（2）型水库工程轮廓线采用大坝和水库管理用房等水利设施边线，利用数字线划图成果中的管理用房、围墙、坡底线和水工建筑物等要素结合正射影像判读和通过与水库现场管理人员外业现场核实勘定，确定水库工程的轮廓线。

4.4 管理范围线和保护范围线标绘

按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第十六条及《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技术导则》（试行）之规定并结合甲方要求标绘。

（1）管理范围线标绘

坝区以大坝左右两端自开挖线起顺坡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超出分水岭的部分依分水岭划定；运行区的管理范围按建筑物轮廓线或围墙外边线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保护范围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复兴亭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6.9m+[实测坝顶高程 128.08m-坝顶假定高程 127.8m]=127.1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上山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5.05m+[实测坝顶高程 126.28m-坝顶假定高程126.3m]=125.0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10m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100m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20m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 m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划定。

3、刘公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1.48m+[实测坝顶高程 92.76m-坝顶假定高程 93.1m]=91.1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白露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2.25m+[实测坝顶高程 92.83m-坝顶假定高程 93.1m]=91.9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石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9.79m+[实测坝顶高程 121.24m-坝顶假定高程 121.17m]=119.8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大胜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9.02m+[实测坝顶高程 89.98m-坝顶假定高程 90.23m]=88.7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7、余丰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4.75m+[实测坝顶高程 79.75m-坝顶假定高程 65.4m]=79.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竹叶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4.5m+[实测坝顶高程 75.88m-坝顶假定高程 76.3m]=74.0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琵琶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53.87m+[实测坝顶高程 77.61m-坝顶假定高程 55.77m]=75.7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董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5.62m+[实测坝顶高程 84.48m-坝顶假定高程 86.6m]=83.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1、二字皂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5.73m+[实测坝顶高程 133.54m-坝顶假定高程 137.25m]=132.0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曾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8.05m+[实测坝顶高程 90.52m-坝顶假定高程 89.12m]=89.4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石龙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7.45m+[实测坝顶高程 84.86m-坝顶假定高程 89.05m]=83.2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方山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0.85m+[实测坝顶高程 107.74m-坝顶假定高程 91.8m]=106.7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泉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2.83m+[实测坝顶高程 113.67m-坝顶假定高程 114.24m]=112.2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秋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9.15m+[实测坝顶高程 89.93m-坝顶假定高程 90.68m]=88.40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7、君泥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1.87m+[实测坝顶高程 123.18m-坝顶假定高程 123.11m]=121.9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8、石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8.68m+[实测坝顶高程 89.77m-坝顶假定高程 89.97m]=88.4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9、株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6.28m+[实测坝顶高程 120.23m-坝顶假定高程 99.24m]=117.2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0、上平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4.66m+[实测坝顶高程 96.23m-坝顶假定高程 96.45m]=94.4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1、曹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3.95m+[实测坝顶高程 108.46m-坝顶假定高程 86.83m]=105.5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2、新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9.03m+[实测坝顶高程 99.7m-坝顶假定高程 99.62m]=99.1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3、胡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6.6m+[实测坝顶高程 108.61m-坝顶假定高程 108.08m]=107.1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4、龙灯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5.4m+[实测坝顶高程 97.22m-坝顶假定高程 96.9m]=95.7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5、立新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3.07m+[实测坝顶高程 141.6m-坝顶假定高程 164m]=140.6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6、千公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2.29m+[实测坝顶高程 133.05m-坝顶假定高程 132.78m]=132.5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7、五一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6.84m+[实测坝顶高程 148.43m-坝顶假定高程 148m]=147.2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8、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7.76m+[实测坝顶高程 148.99m-坝顶假定高程 149m]=147.75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29、新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7.07m+[实测坝顶高程 124.13m-坝顶假定高程 70.17m]=121.0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0、尹祠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7.84m+[实测坝顶高程 135.14m-坝顶假定高程 122.14m]=130.8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1、大于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06.12m+[实测坝顶高程 221.25m-坝顶假定高程 208.12m]=219.2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2、车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4.14m+[实测坝顶高程 75.84m-坝顶假定高程 71.01m]=78.9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3、神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5.3m+[实测坝顶高程 138.78m-坝顶假定高程 140m]=134.0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4、带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8.04m+[实测坝顶高程 192.02m-坝顶假定高程 192m]=188.0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5、巴山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2.59m+[实测坝顶高程 104.19m-坝顶假定高程 103.52m]=103.2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6、过路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71.73m+[实测坝顶高程 173.87m-坝顶假定高程 174.21m]=171.3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7、金桥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75.27m+[实测坝顶高程 174.45m-坝顶假定高程 176.25m]=173.4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8、知子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9.29m+[实测坝顶高程 171.6m-坝顶假定高程 150.65m]=170.2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39、大塘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30.62m+[实测坝顶高程 247.63m-坝顶假定高程 231.94m]=246.3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0、庙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6.37m+[实测坝顶高程 152.09m-坝顶假定高程 137.3m]=151.1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1、自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5.66m+[实测坝顶高程 184.58m-坝顶假定高程 166.9m]=183.3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2、茶园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5.46m+[实测坝顶高程 162.67m-坝顶假定高程 146.53m]=161.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3、金龙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37.6m+[实测坝顶高程 241.04m-坝顶假定高程 239.1m]=239.5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4、环土岭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53.51m+[实测坝顶高程 273.66m-坝顶假定高程 255.06m]=272.1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5、乌龟堰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9.87m+[实测坝顶高程 209.61m-坝顶假定高程 191.97m]=207.5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6、龙上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76.23m+[实测坝顶高程 200.29m-坝顶假定高程177.03m]=199.4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10m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100m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20m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 m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划定。

47、普子坪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302.85m+[实测坝顶高程 247.63m-坝顶假定高程 304.2m]=246.2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8、弯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5.91m+[实测坝顶高程 77.63m-坝顶假定高程77.39m]=76.1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9、英木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4.22m+[实测坝顶高程 76.32m-坝顶假定高程 76.18m]=74.3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0、清水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0.55m+[实测坝顶高程 81.98m-坝顶假定高程 81.9m]=80.6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1、王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6.37m+[实测坝顶高程 79.68m-坝顶假定高程 77.77m]=78.2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2、坚固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2.43m+[实测坝顶高程 76.43m-坝顶假定高程 73.3m]=75.5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3、通古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1.65m+[实测坝顶高程 73.7m-坝顶假定高程 72.84m]=72.5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4、角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9.63m+[实测坝顶高程 72.33m-坝顶假定高程 70.85m]=71.1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5、秋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3.98m+[实测坝顶高程 66.12m-坝顶假定高程 64.69m]=65.4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6、桐托堂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4.86m+[实测坝顶高程 81.07m-坝顶假定高程 65.38m]=80.5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7、锁子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2.24m+[实测坝顶高程 91.97m-坝顶假定高程 73.2m]=91.0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8、演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1.99m+[实测坝顶高程 78.28m-坝顶假定高程 63m]=77.2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59、古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9.95m+[实测坝顶高程 81.56m-坝顶假定高程 71.2m]=80.3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0、大龙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59.29m+[实测坝顶高程 77.8m-坝顶假定高程 60.45m]=76.6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1、陈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3.86m+[实测坝顶高程 85.87m-坝顶假定高程 85.7m]=84.0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2、兰陂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8.32m+[实测坝顶高程 78.25m-坝顶假定高程 79.8m]=76.7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3、同古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9.98m+[实测坝顶高程 161.02m-坝顶假定高程 161.73m]=159.2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4、梅树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8.63m+[实测坝顶高程 195.66m-坝顶假定高程 190.72m]=193.5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5、川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8.05m+[实测坝顶高程 106.35m-坝顶假定高程 90.01m]=104.3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6、高岭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2.04m+[实测坝顶高程 204.63m-坝顶假定高程 184.31m]=202.3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7、务农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7.62m+[实测坝顶高程 182.28m-坝顶假定高程 200.22m]=179.6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8、鸡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0.58m+[实测坝顶高程 130.85m-坝顶假定高程 131.72m]=129.7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69、刘家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8.37m+[实测坝顶高程 157.02m-坝顶假定高程 140.47m]=154.9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70、千步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2.96m+[实测坝顶高程 161m-坝顶假定高程 144.46m]=159.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71、石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2.56m+[实测坝顶高程 119.14m-坝顶假定高程 103.36m]=118.3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72、阳关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9.41m+[实测坝顶高程 147.61m-坝顶假定高程 161.31m]=145.7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73、阳梅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4.88m+[实测坝顶高程 118.45m-坝顶假定高程106.38m]=116.9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10m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100m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20m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 m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划定。

74、大林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5.04m+[实测坝顶高程 104.41m-坝顶假定高程 86.54m]=102.9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75、心田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2.6m+[实测坝顶高程 121.89m-坝顶假定高程104.3m]=120.1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10m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100m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20m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 m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划定。

76、叔子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6.06m+[实测坝顶高程 92.47m-坝顶假定高程 67.66m]=90.8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77、王家岭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9.62m+[实测坝顶高程 172.99m-坝顶假定高程 173.1m]=169.5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78、兴隆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6.78m+[实测坝顶高程 107.9m-坝顶假定高程 108m]=106.6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79、七步湾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6.03m+[实测坝顶高程 189.61m-坝顶假定高程 187.3m]=188.3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0、和睦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7.69m+[实测坝顶高程 128.24m-坝顶假定高程 128.6m]=127.3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1、鸡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8.75m+[实测坝顶高程 159.62m-坝顶假定高程 160m]=158.3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2、和平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3.87m+[实测坝顶高程 193.34m-坝顶假定高程 194.98m]=192.2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3、李子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63.14m+[实测坝顶高程 263.93m-坝顶假定高程 264.4m]=262.6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4、全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8.27m+[实测坝顶高程 139.08m-坝顶假定高程 139.15m]=138.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5、年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9.28m+[实测坝顶高程 149.88m-坝顶假定高程 150.2m]=148.9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6、上湖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2.21m+[实测坝顶高程 115.82m-坝顶假定高程 133.5m]=114.5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7、金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77.6m+[实测坝顶高程 287.51m-坝顶假定高程 279.25m]=285.8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8、排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3.75m+[实测坝顶高程 102.73m-坝顶假定高程 85.68m]=100.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89、石山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4.56m+[实测坝顶高程 122.15m-坝顶假定高程 106.69m]=120.0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0、左公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3.32m+[实测坝顶高程 112.93m-坝顶假定高程 94.56m]=111.6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1、旦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2.86m+[实测坝顶高程 91.68m-坝顶假定高程 74.49m]=90.0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2、据家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3.1m+[实测坝顶高程 104.46m-坝顶假定高程 104.4m]=103.1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3、双桥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6.52m+[实测坝顶高程 181.03m-坝顶假定高程 117.5m]=180.0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4、渣淋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4.98m+[实测坝顶高程 159.53m-坝顶假定高程 116.82m]=157.6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5、鸡公堰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0.12m+[实测坝顶高程 123.16m-坝顶假定高程 121.3m]=121.9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6、龙脉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5.06m+[实测坝顶高程 146.42m-坝顶假定高程126.24m]=145.2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10m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100m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20m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 m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划定。

97、小龙潭口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2.39m+[实测坝顶高程 164.91m-坝顶假定高程 165m]=162.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8、群力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2.59m+[实测坝顶高程 210.02m-坝顶假定高程 194.53m]=208.0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99、岣嵝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7.58m+[实测坝顶高程 189.38m-坝顶假定高程 190m]=186.9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0、东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0.03m+[实测坝顶高程 186.52m-坝顶假定高程 191.56m]=184.9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1、海云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75.65m+[实测坝顶高程 180.09m-坝顶假定高程 176.7m]=179.0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2、杨柳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6.03m+[实测坝顶高程 187.84m-坝顶假定高程 187.08m]=186.7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3、茶园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6.5m+[实测坝顶高程 202.64m-坝顶假定高程198m]=201.1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4、隆兴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5.38m+[实测坝顶高程 207.15m-坝顶假定高程196.6m]=205.9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10m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100m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20m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 m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划定。

105、德声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8.28m+[实测坝顶高程 178.68m-坝顶假定高程 170.34m]=176.6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6、永红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2.27m+[实测坝顶高程 170.77m-坝顶假定高程 154.59m]=168.4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7、洞口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4.44m+[实测坝顶高程 170.32m-坝顶假定高程 155.47m]=169.2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8、石砍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2.18m+[实测坝顶高程 162.94m-坝顶假定高程 144.25m]=160.8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09、寨子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73.93m+[实测坝顶高程 200.78m-坝顶假定高程 176.14m]=198.5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10、杜家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13.95m+[实测坝顶高程 233.69m-坝顶假定高程 215.03m]=232.6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11、红旗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27.22m+[实测坝顶高程 250.6m-坝顶假定高程 228.27m]=249.5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12、洞上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40.13m+[实测坝顶高程 247.28m-坝顶假定高程 241.24m]=246.1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13、栏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7.95m+[实测坝顶高程 198.18m-坝顶假定高程 199.2m]=196.9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14、芙蓉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7.06m+[实测坝顶高程 142.43m-坝顶假定高程 141.31m]=138.1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15、龙王洞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368.48m+[实测坝顶高程 374.21m-坝顶假定高程372.97m]=369.7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10m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100m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20m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 m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划定。

116、牛皮庵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351.13m+[实测坝顶高程 354.32m-坝顶假定高程353.08m]=352.3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10m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100m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20m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 m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50m划定。

117、陈福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0.13m+[实测坝顶高程 152.05m-坝顶假定高程 153m]=149.1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18、日光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6.11m+[实测坝顶高程 140.99m-坝顶假定高程 137.8m]=139.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19、大古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0.42m+[实测坝顶高程 127.03m-坝顶假定高程 161.6m]=125.8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0、清水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2.38m+[实测坝顶高程 137.46m-坝顶假定高程 124.27m]=135.5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1、三角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8.21m+[实测坝顶高程 162.33m-坝顶假定高程 140.39m]=160.1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2、樟树桥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13.87m+[实测坝顶高程 214.53m-坝顶假定高程 215m]=213.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3、龙头河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3.65m+[实测坝顶高程 141.15m-坝顶假定高程 123.37m]=141.4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4、对塘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6.55m+[实测坝顶高程 135.94m-坝顶假定高程 137.1m]=135.3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5、东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7.9m+[实测坝顶高程 97.64m-坝顶假定高程 98.7m]=96.8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6、麻町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4.01m+[实测坝顶高程 110.73m-坝顶假定高程 124.8m]=109.9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7、山峰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8.33m+[实测坝顶高程 168.8m-坝顶假定高程 169.94m]=167.1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8、五马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5.96m+[实测坝顶高程 112.62m-坝顶假定高程 126.8m]=111.7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29、狮公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9.57m+[实测坝顶高程 91.05m-坝顶假定高程 91.34m]=89.2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0、龙潭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5.46m+[实测坝顶高程 87.53m-坝顶假定高程 86.8m]=86.1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1、友谊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7.69m+[实测坝顶高程 159.86m-坝顶假定高程 149m]=158.5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2、小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2.61m+[实测坝顶高程 121.7m-坝顶假定高程 123.9m]=120.4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3、古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7.52m+[实测坝顶高程 179.55m-坝顶假定高程 159.6m]=177.4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4、塘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0.92m+[实测坝顶高程 132.01m-坝顶假定高程 113.1m]=129.8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5、鹅公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3.62m+[实测坝顶高程 81.99m-坝顶假定高程 66.4m]=79.2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6、老鸦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52.08m+[实测坝顶高程 73.56m-坝顶假定高程 55.37m]=70.2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7、松山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73.85m+[实测坝顶高程 94.46m-坝顶假定高程 75.91m]=92.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8、石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63.95m+[实测坝顶高程 83.55m-坝顶假定高程 64.87m]=82.6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39、大石龙口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5.69m+[实测坝顶高程 186.89m-坝顶假定高程 187m]=185.5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0、龙头井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7.55m+[实测坝顶高程 188.62m-坝顶假定高程 189.24m]=186.9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1、余家坪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9.54m+[实测坝顶高程 150.64m-坝顶假定高程 151.2m]=148.9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2、百祥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0.41m+[实测坝顶高程 160.83m-坝顶假定高程 161m]=160.2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3、良心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4.43m+[实测坝顶高程 114.56m-坝顶假定高程 115.22m]=113.7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4、杉树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6.26m+[实测坝顶高程 146.7m-坝顶假定高程 137.79m]=145.1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5、泉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84.55m+[实测坝顶高程 108.67m-坝顶假定高程 86.25m]=106.9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6、小石口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0.79m+[实测坝顶高程 181.05m-坝顶假定高程 181.6m]=180.2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7、土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2.87m+[实测坝顶高程 212.37m-坝顶假定高程 194.87m]=210.3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8、三子坪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05.89m+[实测坝顶高程 131.17m-坝顶假定高程 107.39m]=129.6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49、木马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95.31m+[实测坝顶高程 118.22m-坝顶假定高程 96.91m]=116.6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0、渣泥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11.43m+[实测坝顶高程 131.7m-坝顶假定高程 113.03m]=130.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1、早禾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72.13m+[实测坝顶高程 191.06m-坝顶假定高程 173.83m]=189.3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2、自力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16.21m+[实测坝顶高程 248.79m-坝顶假定高程 217.78m]=247.2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3、红星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62.79m+[实测坝顶高程 269.28m-坝顶假定高程 264.2m]=267.8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4、木马井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9.49m+[实测坝顶高程 170.54m-坝顶假定高程 151.59m]=168.4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5、丰山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20.56m+[实测坝顶高程 235.37m-坝顶假定高程 222.66m]=233.2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6、东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4.34m+[实测坝顶高程 158.99m-坝顶假定高程 186.34m]=156.9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7、鱼子山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7.79m+[实测坝顶高程 187.24m-坝顶假定高程 169.69m]=185.3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8、张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1.02m+[实测坝顶高程 170.33m-坝顶假定高程 152.82m]=168.53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59、玉家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12.29m+[实测坝顶高程 231.4m-坝顶假定高程 214.29m]=229.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0、求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92.27m+[实测坝顶高程 212.09m-坝顶假定高程 194.27m]=210.0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1、枣子坪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5.55m+[实测坝顶高程 203.51m-坝顶假定高程 187.65m]=201.4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2、颜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3.78m+[实测坝顶高程 183.82m-坝顶假定高程 165.68m]=181.9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3、黑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7.53m+[实测坝顶高程 162.91m-坝顶假定高程 148.8m]=161.6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4、牛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67.91m+[实测坝顶高程 185.02m-坝顶假定高程 168.94m]=183.9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5、本子园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404.46m+[实测坝顶高程 421.02m-坝顶假定高程406m]=419.48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6、四清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84.96m+[实测坝顶高程 185.04m-坝顶假定高程 185.55m]=184.4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7、畔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51.56m+[实测坝顶高程 154.31m-坝顶假定高程 153.3m]=152.57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8、红旗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47.82m+[实测坝顶高程 130.58m-坝顶假定高程 148.99m]=129.41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69、铁路水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206.6m+[实测坝顶高程 221.44m-坝顶假定高程 207.7m]=220.34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70、桃源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2.76m+[实测坝顶高程 123.53m-坝顶假定高程 123.5m]=122.79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71、石鼓牛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31.13m+[实测坝顶高程 130.73m-坝顶假定高程 131.61m]=130.25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72、清水塘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0.75m+[实测坝顶高程 142.33m-坝顶假定高程 122.56m]=140.5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73、干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2.88m+[实测坝顶高程 123.44m-坝顶假定高程 124m]=122.32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174、洪冲水库

（1）管理范围线标绘

根据水利部门的要求及提供的各座水库设计洪水位等资料，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测量结果，进行复核计算，库区管理范围线按设计洪水位（假定高程）128.52m+[实测坝顶高程 129.24m-坝顶假定高程 130.2m]=127.56 m（1985 国家高程基准）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坝脚线向外水平延伸 30m 划定；溢洪道两端自山坡开外线起向外延伸 10m 划定，末端至消力池以下沿水流方向 100m 划定。

（2）保护范围线标绘

库区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20m 划定。

坝区大坝右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超过山岭分水岭，以山岭分水岭为界划定；大坝左端以保护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大坝下游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 m 划定，溢洪道部分以管理范围边界线向外延伸 50m 划定。

4.5 电子桩和电子告示牌布设

界桩是由水利工程管理单位依法埋设的，用于指示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边界的标志物。告示牌是由水利工程管理单位依法设置的，向社会公众告知水库管理范围及其划界依据、管理和保护要求的标志物。界桩、告示牌埋设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移动或破坏。

水库划界布设了管理范围界桩、保护范围界桩、管理范围告示牌和保护范围告示牌。界桩和告示牌布设完毕后，从下游向上游编号，按《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技术导则》（试行）要求进行。划界绘制了一张“**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图”。

表 4-3 衡阳县小（2）水库界桩、告示牌成果表

序号	乡镇	水库名称	规模	管理范围界桩（个）	保护范围界桩（个）	管理范围告示牌（个）	保护范围告示牌（个）
1	长安乡	长安乡复兴亭水库	小（2）型	20	18	1	1
2	长安乡	长安乡上山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3	长安乡	长安乡刘公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4	长安乡	长安乡白露塘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5	长安乡	长安乡石塘水库	小（2）型	10	11	1	1
6	长安乡	长安乡大胜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7	樟树乡	樟树乡余丰水库	小（2）型	15	15	1	1
8	樟木乡	樟木乡竹叶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9	樟木乡	樟木乡琵琶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10	樟木乡	樟木乡董冲水库	小（2）型	8	8	1	1
11	樟木乡	樟木乡二字皂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2	樟木乡	樟木乡曾冲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13	渣江镇	渣江镇石龙冲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14	渣江镇	渣江镇方山水库	小（2）型	13	13	1	1
15	渣江镇	渣江镇泉塘水库	小（2）型	13	13	1	1
16	渣江镇	渣江镇秋陂塘水库	小（2）型	11	10	1	1
17	演陂镇	演陂镇君泥塘水库	小（2）型	13	13	1	1
18	演陂镇	演陂镇石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19	演陂镇	演陂镇株冲水库	小（2）型	8	8	1	1
20	演陂镇	演陂镇上平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21	演陂镇	演陂镇曹冲水库	小（2）型	8	8	1	1
22	演陂镇	演陂镇新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23	演陂镇	演陂镇胡陂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24	演陂镇	演陂镇龙灯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25	演陂镇	演陂镇立新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26	演陂镇	演陂镇千公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27	岣山镇	岣山镇五一水库	小（2）型	8	8	1	1

序号	乡镇	水库名称	规模	管理范围界桩（个）	保护范围界桩（个）	管理范围告示牌（个）	保护范围告示牌（个）
28	岘山镇	岘山镇烂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29	岘山镇	岘山镇新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30	岘山镇	岘山镇尹祠水库	小（2）型	9	9	1	1
31	岘山镇	岘山镇大于水库	小（2）型	8	8	1	1
32	岘山镇	岘山镇车陂塘水库	小（2）型	18	18	1	1
33	岘山镇	岘山镇神冲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34	岘山镇	岘山镇带冲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35	岘山镇	岘山镇巴山水库	小（2）型	18	18	1	1
36	溪江乡	溪江乡过路塘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37	溪江乡	溪江乡金桥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38	溪江乡	溪江乡知子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39	溪江乡	溪江乡大塘冲水库	小（2）型	6	6	1	1
40	溪江乡	溪江乡庙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41	溪江乡	溪江乡自冲水库	小（2）型	9	9	1	1
42	溪江乡	溪江乡茶园水库	小（2）型	8	8	1	1
43	溪江乡	溪江乡金龙水库	小（2）型	13	13	1	1
44	溪江乡	溪江乡环土岭水库	小（2）型	8	8	1	1
45	溪江乡	溪江乡乌龟堰水库	小（2）型	9	8	1	1
46	溪江乡	溪江乡龙上水库	小（2）型	8	8	1	1
47	溪江乡	溪江乡普子坪水库	小（2）型	7	7	1	1
48	西渡镇	西渡镇弯塘水库	小（2）型	13	13	1	1
49	西渡镇	西渡镇英木塘水库	小（2）型	15	15	1	1
50	西渡镇	西渡镇清水塘水库	小（2）型	13	13	1	1
51	西渡镇	西渡镇王陂塘水库	小（2）型	16	16	1	1
52	西渡镇	西渡镇坚固塘水库	小（2）型	8	8	1	1
53	西渡镇	西渡镇通古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54	西渡镇	西渡镇角陂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55	西渡镇	西渡镇秋陂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56	台源镇	台源镇桐托堂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57	台源镇	台源镇锁子塘水库	小（2）型	8	8	1	1
58	台源镇	台源镇演陂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59	台源镇	台源镇古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60	台源镇	台源镇大龙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61	台源镇	台源镇陈陂塘水库	小（2）型	16	16	1	1
62	台源镇	台源镇兰陂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63	石市镇	石市镇同古塘水库	小（2）型	12	11	1	1
64	石市镇	石市镇梅树水库	小（2）型	7	7	1	1
65	石市镇	石市镇川塘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66	石市镇	石市镇高岭水库	小（2）型	5	5	1	1
67	石市镇	石市镇务农水库	小（2）型	14	13	1	1
68	杉桥镇	杉桥镇鸡塘水库	小（2）型	12	11	1	1
69	三湖镇	三湖镇刘家水库	小（2）型	6	6	1	1
70	三湖镇	三湖镇千步水库	小（2）型	6	6	1	1
71	三湖镇	三湖镇石冲水库	小（2）型	8	8	1	1
72	三湖镇	三湖镇阳关水库	小（2）型	8	8	1	1
73	三湖镇	三湖镇阳梅水库	小（2）型	7	6	1	1

序号	乡镇	水库名称	规模	管理范围界桩（个）	保护范围界桩（个）	管理范围告示牌（个）	保护范围告示牌（个）
74	三湖镇	三湖镇大林塘水库	小（2）型	8	8	1	1
75	三湖镇	三湖镇心田水库	小（2）型	8	9	1	1
76	三湖镇	三湖镇叔子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77	三湖镇	三湖镇王家岭水库	小（2）型	10	9	1	1
78	三湖镇	三湖镇兴隆水库	小（2）型	15	15	1	1
79	三湖镇	三湖镇七步湾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80	曲兰镇	曲兰镇和睦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81	曲兰镇	曲兰镇鸡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82	曲兰镇	曲兰镇和平水库	小（2）型	9	8	1	1
83	曲兰镇	曲兰镇李子冲水库	小（2）型	9	9	1	1
84	曲兰镇	曲兰镇全塘水库	小（2）型	8	8	1	1
85	曲兰镇	曲兰镇年冲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86	曲兰镇	曲兰镇上湖塘水库	小（2）型	14	14	1	1
87	曲兰镇	曲兰镇金塘水库	小（2）型	13	13	1	1
88	栏垅乡	栏垅乡排塘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89	栏垅乡	栏垅乡石山水库	小（2）型	6	6	1	1
90	栏垅乡	栏垅乡左公塘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91	栏垅乡	栏垅乡旦塘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92	库宗桥镇	库宗桥镇据家冲水库	小（2）型	14	14	1	1
93	库宗桥镇	库宗桥镇双桥冲水库	小（2）型	14	14	1	1
94	库宗桥镇	库宗桥镇渣淋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95	库宗桥镇	库宗桥镇鸡公堰水库	小（2）型	22	22	1	1
96	井头镇	井头镇龙脉塘水库	小（2）型	8	8	1	1
97	井头镇	井头镇小龙潭口水库	小（2）型	7	7	1	1
98	井头镇	井头镇群力水库	小（2）型	8	8	1	1
99	井头镇	井头镇岣嵝水库	小（2）型	14	14	1	1
100	井头镇	井头镇东冲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01	金溪镇	金溪镇海云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02	金溪镇	金溪镇杨柳水库	小（2）型	8	8	1	1
103	金溪镇	金溪镇茶园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04	金溪镇	金溪镇隆兴水库	小（2）型	18	18	1	1
105	金溪镇	金溪镇德声水库	小（2）型	9	9	1	1
106	金溪镇	金溪镇永红水库	小（2）型	8	8	1	1
107	金溪镇	金溪镇洞口水库	小（2）型	8	8	1	1
108	金溪镇	金溪镇石砍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09	金溪镇	金溪镇寨子水库	小（2）型	7	7	1	1
110	金溪镇	金溪镇杜家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11	金溪镇	金溪镇红旗水库	小（2）型	9	9	1	1
112	金溪镇	金溪镇洞上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13	金溪镇	金溪镇栏冲水库	小（2）型	8	8	1	1
114	金兰镇	金兰镇芙蓉水库	小（2）型	15	15	1	1
115	金兰镇	金兰镇龙王洞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16	金兰镇	金兰镇牛皮庵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17	金兰镇	金兰镇陈福塘水库	小（2）型	14	14	1	1
118	金兰镇	金兰镇日光冲水库	小（2）型	18	18	1	1
119	金兰镇	金兰镇大古水库	小（2）型	8	8	1	1

序号	乡镇	水库名称	规模	管理范围界桩（个）	保护范围界桩（个）	管理范围告示牌（个）	保护范围告示牌（个）
120	金兰镇	金兰镇清水塘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121	金兰镇	金兰镇三角塘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22	界牌镇	界牌镇樟树桥水库	小（2）型	9	9	1	1
123	界牌镇	界牌镇龙头河水库	小（2）型	9	9	1	1
124	集兵镇	集兵镇对塘冲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25	集兵镇	集兵镇东冲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26	集兵镇	集兵镇麻町水库	小（2）型	13	13	1	1
127	集兵镇	集兵镇山峰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28	集兵镇	集兵镇五马水库	小（2）型	9	9	1	1
129	集兵镇	集兵镇狮公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30	集兵镇	集兵镇龙潭冲水库	小（2）型	18	18	1	1
131	集兵镇	集兵镇友谊水库	小（2）型	8	8	1	1
132	集兵镇	集兵镇小冲水库	小（2）型	15	15	1	1
133	集兵镇	集兵镇古塘水库	小（2）型	7	7	1	1
134	集兵镇	集兵镇塘冲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35	集兵镇	集兵镇鹅公塘水库	小（2）型	6	6	1	1
136	集兵镇	集兵镇老鸦塘水库	小（2）型	10	11	1	1
137	集兵镇	集兵镇松山水库	小（2）型	9	9	1	1
138	集兵镇	集兵镇石冲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39	洪市镇	洪市镇大石龙口水库	小（2）型	18	18	1	1
140	洪市镇	洪市镇龙头井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141	洪市镇	洪市镇余家坪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42	洪市镇	洪市镇百祥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43	洪市镇	洪市镇良心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144	洪市镇	洪市镇杉树塘水库	小（2）型	14	12	1	1
145	洪市镇	洪市镇泉塘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146	洪市镇	洪市镇小石口水库	小（2）型	13	11	1	1
147	洪市镇	洪市镇土冲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48	洪市镇	洪市镇三子坪水库	小（2）型	9	10	1	1
149	洪市镇	洪市镇木马塘水库	小（2）型	9	9	1	1
150	洪市镇	洪市镇渣泥塘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151	洪市镇	洪市镇早禾冲水库	小（2）型	9	9	1	1
152	关市镇	关市镇自力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153	关市镇	关市镇红星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54	关市镇	关市镇木马井水库	小（2）型	7	7	1	1
155	关市镇	关市镇丰山水库	小（2）型	7	8	1	1
156	关市镇	关市镇东塘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57	关市镇	关市镇鱼子山水库	小（2）型	7	7	1	1
158	关市镇	关市镇张冲水库	小（2）型	8	9	1	1
159	关市镇	关市镇玉家水库	小（2）型	8	7	1	1
160	关市镇	关市镇求冲水库	小（2）型	9	9	1	1
161	关市镇	关市镇枣子坪水库	小（2）型	9	9	1	1
162	关市镇	关市镇颜冲水库	小（2）型	6	6	1	1
163	岣嵝乡	岣嵝乡黑塘水库	小（2）型	9	10	1	1
164	岣嵝乡	岣嵝乡牛冲水库	小（2）型	8	8	1	1
165	岣嵝乡	岣嵝乡本子园水库	小（2）型	7	7	1	1

序号	乡镇	水库名称	规模	管理范围界桩（个）	保护范围界桩（个）	管理范围告示牌（个）	保护范围告示牌（个）
166	岘嵝乡	岘嵝乡四清水库	小（2）型	7	7	1	1
167	岘嵝乡	岘嵝乡畔塘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68	岘嵝乡	岘嵝乡红旗水库	小（2）型	14	14	1	1
169	岘嵝乡	岘嵝乡铁路水水库	小（2）型	9	9	1	1
170	大安乡	大安乡桃源水库	小（2）型	11	11	1	1
171	大安乡	大安乡石鼓牛水库	小（2）型	8	8	1	1
172	大安乡	大安乡清水塘水库	小（2）型	6	6	1	1
173	大安乡	大安乡干冲水库	小（2）型	10	10	1	1
174	大安乡	大安乡洪冲水库	小（2）型	12	12	1	1

4.5.1 界桩布设

（1）布设要求

1）布设界桩时应以能控制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边界的基本走向为原则。

2）工程临水侧不布设管理与保护范围界桩。

3）根据实际地形和周边环境确定埋设位置，选择界桩外形和材质。

（2）界桩密度

根据水利部印发的《河湖及水利工程界桩、告示牌制作安装标准》（建安〔2016〕87 号），界桩密度宜为 100~1000m，关键部位应适当加密，相邻两界桩之间应尽量相互通视。在水利工程无生产、生活等人类活动的陡崖、荒山、森林等地段，可根据实际情况加大间距。

在以下情况应增设界桩：1）水利工程坝区、取水口、电站等重要设施处；2）水利工程拐弯（角度小于 120°）处；3）水事纠纷和水事案件易发地段或县级以上行政区域边界。

4.5.2 告示牌布设

（1）水库管理范围线的起点、终点应各设一个告示牌，起点、终点之间设置的告示牌间距应小于 3km。

（2）水库保护范围线的起点、终点应各设一个告示牌，起点、终点之间设置的告示牌间距应小于6km。

（3）在下列情况应设置：1）穿越城镇规划区上、下游；2）水利工程重要的下水通道、取水口、电站等；3）人口密集或人流聚集地点河湖岸；4）水事纠纷和水事案件易发地段或行政界。

5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核实勘定

5.1 工程区电子桩和电子告示牌定点放样测量

为进一步核实勘定管理与保护范围线，均对各水利工程的电子桩、电子告示牌进行实地勘定，根据已标识的电子桩、电子告示牌的信息，现场踏勘，对电子桩、电子告示牌进行调整，满足划界工作的要求。

5.2 管理与保护范围线修正

在管理与保护范围核实勘定后，向衡阳县水利局和水库工程管理单位征求管理与保护范围核实勘定成果的意见，根据反馈意见和收集资料调整修改管理与保护范围核实勘定成果，对每座水库进行确认，对于有争议的水库工程管理范围、保护范围，会同衡阳县水利局及水库工程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一同进行实地核实，根据现场踏勘情况和相关单位的建议，逐段调整、确认管理范围线，并调整、确认电子界桩、标示牌的位置。

6 总结

（1）本次衡阳县小（2）型水库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方案编制过程中形成电子数据成果内容和各项技术指标均严格按照《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技术导则》（试行）和《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成果制图规定和数据格式规定的通知》（湘水办[2021]13号）的要求执行。

（2）为保障衡阳县小（2）型水库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工作顺利实施，我公司领导非常重视，成立专门领导小组组织实施及质量检查，在本次项目生产上投入管理人员3名，检查人员3名，生产作业人员12名，均为我公司技术骨干，具有河湖划界、大中型及重点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等专业技术能力和工作经验。外业工作克服湖南省本季节多雨天气及大部分水库位置偏僻等不利因素，按时保质完成外业测量工作；内业工作赶进度、经常加班加点，对收集的数据资料按规程规范要求进行整理与转换、出外业底图、及时核实外业测量后数据、并按核实的真实测量数据出最终成果图、编辑文字报告及进行数据库建设等工作内容。

其次，在软硬件设备上，我公司也非常重视，投入了较先进的技术设备，并配备较好的软件系统，为顺利完成工作项目提供了有利条件，具体情况见表6-1所示。

表6-1 软件、硬件设备投入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用途
1	RTK	华测I50	6套	外业数据测量
2	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ArcGIS 10.2	10套	数据转换及工作底图制作、检查、划界图制作
3	数字化测图编辑软件	南方CASS9.1	8套	数据编辑、地形图制作
4	计算机	惠普、华硕、台式机	10台	项目生产、制图
5	彩色喷墨绘图仪器	惠普	2台	出图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用途
6	打印机	惠普	1 台	打印资料
7	汽车		6 辆	外业交通工具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组技术负责人组织技术人员收集了大量相关资料，根据工序和项目具体要求编写了详细的工作实施计划方案和技术设计书，并组织项目参与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学习相关技术规程规范、技术方案、工作管理规定；与此同时，技术负责人定期组织召开经验总结和交流会议，会中作业人员各抒己见，讨论、研究作业方法，改进作业流程，提出问题解决办法。通过一系列措施，从技术上确保了本项目成果的质量。在作业实施过程中，项目负责人实时与衡阳县水利局进行对接，汇报工作进程、工作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及时与业主方领导沟通技术疑难点及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寻求最佳解决方式，得到相关水利、自然资源和水库管理部门等单位的大力支持。

（3）划界工作外业调绘时，充分利用已有的地理国情监测数据和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采取有效措施以尽量减少工作量，提高效率，避免工作失误，有效保证数据质量。

（4）充分的准备和密切配合，是项目取得成功的前提。在划界工作调查开始前，县水利局制定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的技术路线和实施方案，并在调查过程中不断完善和创新工作方法，使得本项目能够顺利完成。在县水利局的精心指导下，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及其水库工程管理单位的密切配合下，按照县水利局总体部署和要求，积极工作，上下同心，按时保质完成了工作。划界工作所有成果均满足相关规程、规范和合同协议书的要求。

7 图表及附件

7.1 成果图

详见衡阳县小（2）型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图（单独装订）。